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八月一日

河南保安

彭進之



目錄

- ▲▲▲▲▲ 插圖 一月來之水災述評
- ▲▲▲▲▲ 社論 意阿糾紛之一般觀察
- ▲▲▲▲▲ 訓話 如何使工作發生興趣
- ▲▲▲▲▲ 論著 現代國民與防空
- ▲▲▲▲▲ 譯述 統制經濟之理論與實際
- ▲▲▲▲▲ 文藝 孔子主義之過去及將來
- ▲▲▲▲▲ 公文 美利堅的建國原理
- ▲▲▲▲▲ 法規 一月來之人事
- ▲▲▲▲▲ 本部 一月來之勤匪
- ▲▲▲▲▲ 本部 一月來之大事日記

第四期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編

民國二十八年八月一日出版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河南保安月刊第四期目錄

(一) 插圖

(二) 社論

- 1. 一月來之水災述評…………… 德
- 2. 意阿糾紛之一般觀察…………… 王力綏

(三) 蔣委員長訓話

(四) 兼司令訓話

(五) 兼處長訓話

(六) 論著

- 1. 如何使工作發生興趣…………… 高祖
- 2. 現代國民與防空…………… 曹毅
- 3. 統制經濟之理論與實際…………… 耀三

(七) 譯述

- 1. 孔子主義之過去及將來…………… 劉凱世
- 2. 美利堅的建國原理…………… 楊虞夫

(八) 文藝

1. 侯蘇居士詩鈔	侯蘇
2. 古詩三首	調生
3. 歲暮雜詩	朱守一
4. 菩薩蠻	朱守一
5. 更漏子	朱守一
6. 別後	田楚東
7. 冒雨遊西安大雁塔記	張銘心

(九) 公牘

命令
通令
訓令
指令
電文
呈文
判決書
本部一月來收受手續不合案件一覽表

(十) 法規

臨保安司令對於省保安團隊指揮調遣及監督考核辦法
保安團隊分防各區考核表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特別訓練班第二期選調各省團隊幹部人員入學辦法
甄用在鄉軍官充任壯丁訓練人員辦法



陸海空軍勳賞條例

陸海空軍獎勵條例

修正軍用電報通信規則

豫鄂皖贛湘五省境內散兵游勇遣置辦法

修正勦匪區內收繳偽硬鈔幣辦法

提審法

河南省保安團隊起居日課時間表

控告官吏遞呈辦法

河南省各縣二十四年四月份接待軍隊調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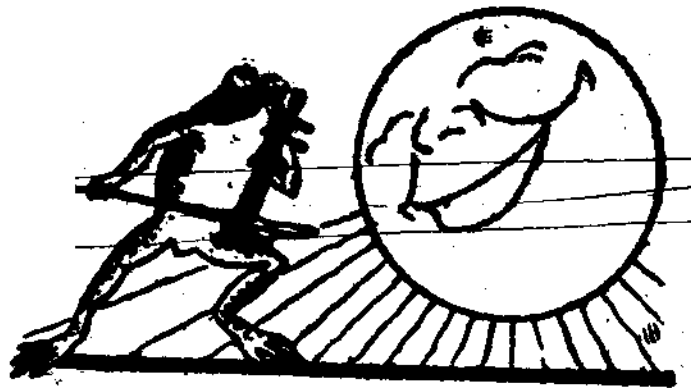
(十一)本部一月來之人事

(十二)本部一月來之勦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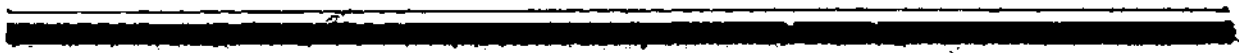
(十三)一月來國內外大事日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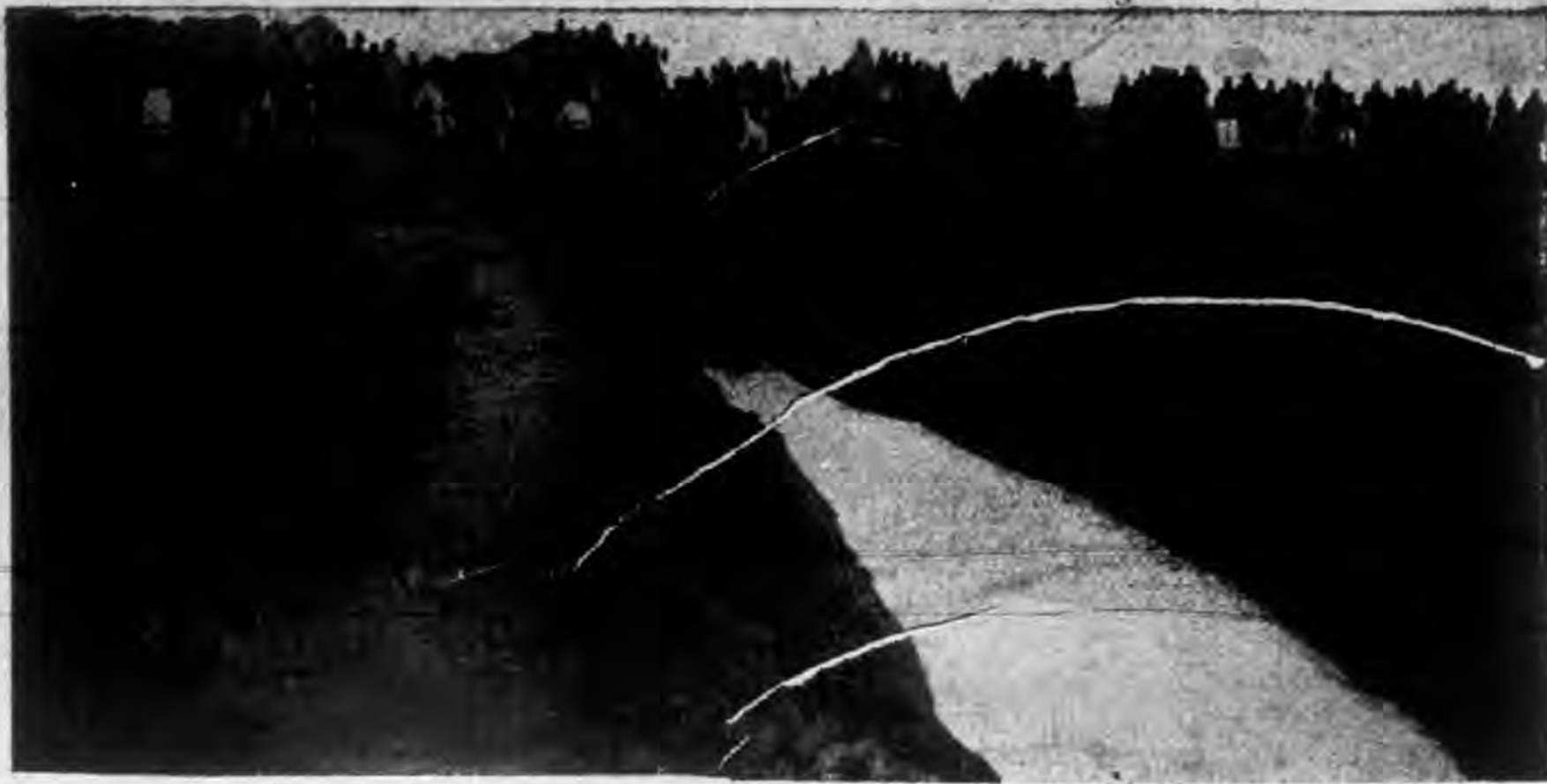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目錄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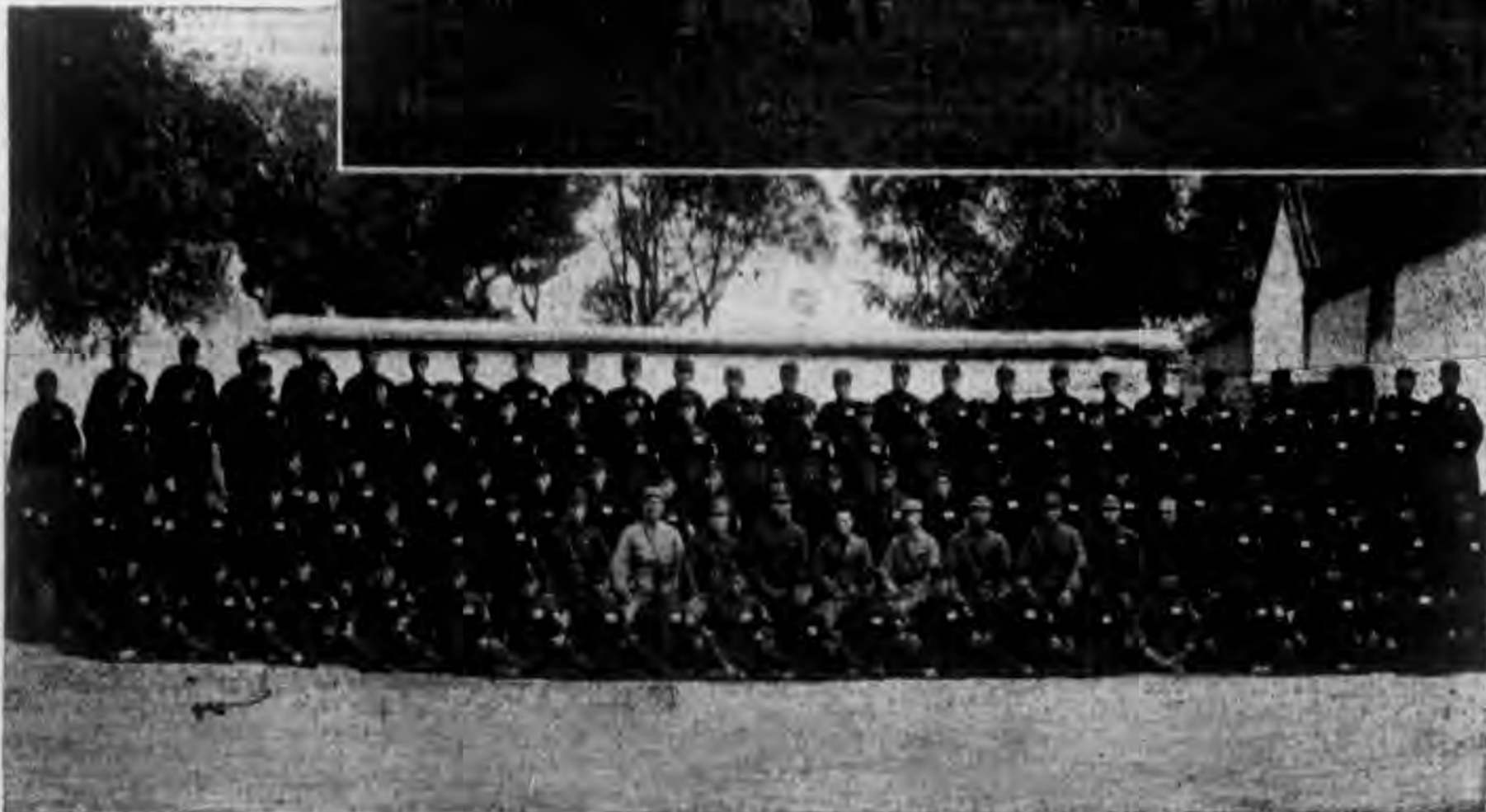
←河挑隊丁壯縣陟武

隊丁壯縣邱封→



←班練訓隊丁壯縣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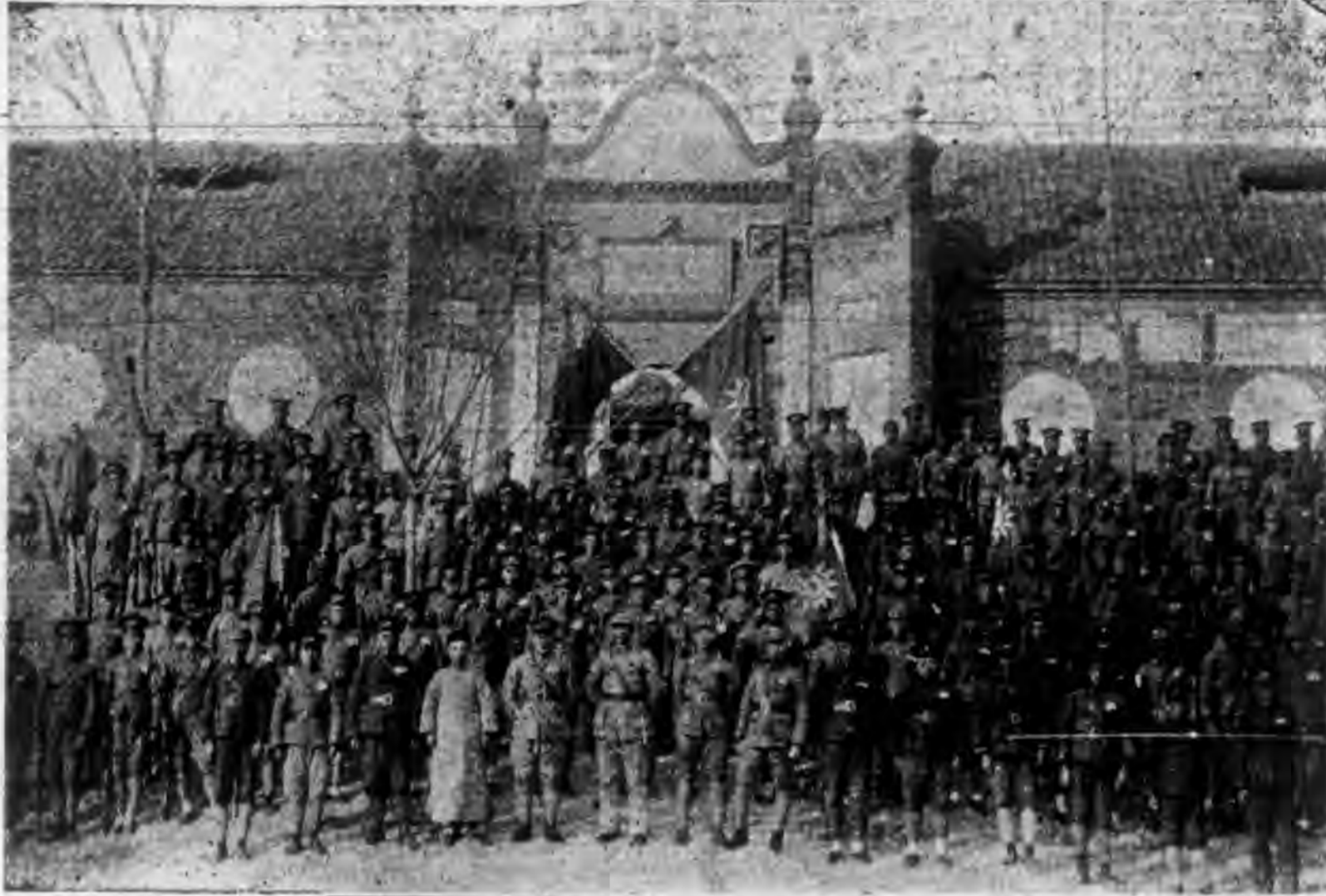
隊丁壯縣平延→



輝縣壯丁隊幹部訓練班第一期畢業←



↑軍行隊丁壯縣陽南



那陵縣壯丁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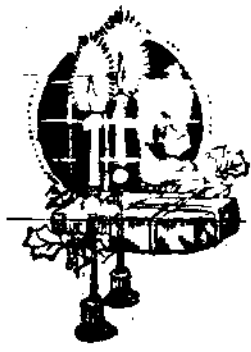
↑練訓長班區五第



許昌縣壯丁隊開渠

班練訓部幹隊丁壯縣孟→





社論

一月來水災述評

德

自華北問題告一段落之後，全國報紙用大號標題之新聞，厥稱水災。國難已如是之嚴重，何堪再受此種浩劫；豈天意將欲亡我國，抑人事有未盡乎？筆者特將一月來之各處水災概況，彙述如左，以便閱者查考，復就一己所見，而一評其得失，蓋今日國內之最重問題，在乎水之爲患也，水患不治，小之足以破壞國民經濟，影響其生活，大之足以滅我民族，使之不能生存於世界，較之外患之以飛機大砲侵滅我國者，爲迫切而尤烈也。

黃河流域：陝西 陝省自本月二日至八日大雨一週，十二日復降大雨，涇渭洛漢四水增漲，黃河上游仍有大溜下流，被災狀況，尙無確報。

河北 長垣因佳日黃水漫溢，被淹三百餘村，人民十萬餘口，田廬坵墓盡付洪水，禾稼牲畜同遭駭浪。二十四日報載永定河水續漲，羅山縣城被沖。二十五日天津灤河山洪暴發，水勢突漲三尺餘，附近農田被淹甚多。

河南 開封十二日晚大雨，黑崗口水位續漲，二十四日晚復大雨，城內水深二三尺，惠濟河水外溢。封邱貫孟堤在店集附近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社論

，於九日晚黃水暴發，沖決而出，口門寬約十三丈，水深丈餘，水勢凶猛，直淹第一區三區四區七十餘村，水仍汎溢直向河北之長垣漫流，人畜被淹而死亡之東流者甚多。汝南十七日報載連日大雨，河水汎溢，大水圍城，勢甚危急，人民行走多乘船筏，秋禾全行湮沒。商水十五日電河流潰決，水災奇重，村落農產，盡成澤國，廬舍倒塌殆盡，食糧悉付東流。西華十五日訊沙河水漲，北岸決口一處，南岸決口三處（漯河東北）沖塌廬舍，淹沒人畜，多不勝計。襄城六日至九日大雨滂沱，山洪暴發，波濤澎湃，勢如奔馬，城較各鄉地勢爲高，而水不減城門者三尺，登城一望，盡成澤國，房塌禾壞，財物漂流，災情異常慘重。浙川四日大雨傾盆，直至七日午後，平地水深四五尺，翌日山洪暴發，丹浙兩河同時激漲，水頭高至二丈有餘，上自西坪鎮荆紫關，下至李官橋，長二百餘里，闊一百餘里，丹浙兩河沿岸盡成澤國，總計全縣六百餘村，無一倖免，而李官橋鎮，洪水破寨，死亡不下四千餘人，縣城沒水僅存尺餘，房屋倒塌殆盡，人畜死傷更不堪聞。項城汾泥兩河暴漲，寒日隨處潰決漫溢，淹沒第一二五六七八等區，平地水深五六尺或丈餘不等，激河繼之潰決，又淹二十餘村，慘苦情形，不忍目睹。洛陽六日至九日大雨傾

盆，伊洛兩河暴漲，瀕河各區，均受水災，十二日下午又降大雨，伊洛沿岸各村莊，或原無堤防，或堤根薄弱，山洪沖激，墮堤漫溢，田廬湮沒，什物漂沒，受災異常慘苦。新野四日大雨傾盆，連綿五日，山洪暴發，百唐齊立諸河，同時猛漲，房屋倒毀，人畜死亡，田禾損失無算。偃師八日晚大水入城深三丈許，縣城陸沉，人畜死亡殆盡，各區被災者有五，災民尚存者約八萬餘人，慘苦之狀，目不忍睹。

山東 魯西黃河南堤於十二日決口，大溜向東南傾瀉，水頭寬二十里，距鄆城將由嘉詳鉅野間，奔匯微山湖，有奪流入運，改道徐淮入海之勢。又訊二十二日夜南陽湖于狂風巨浪中，在魚台境南陽鎮西花牛王村決口，水高八尺，大溜西奔，淹灌魚台金鄉，附近村莊蕩沒，兩縣城均告急，湖西濟寧境各新堤，亦全沖決，湖河不分，水天相接。東平山洪暴發，泰安徂待之水，奔注縣境，而小清河南岸牛家圈東南，又決口六七處，害及六七兩區，盡成澤國，且隨決口黃水，十四日上午亦有一段侵入東平，分注八九兩區。

又訊魯西災區，達十餘縣，三萬餘里，損失三千萬餘元。

揚子江流域 湖北武漢江水於四日，水標已達四七英尺二，沿江各低處均已進水，海關一帶水與岸平，水身已較市內為高，同日漢水亦較二十年同日水位超出尺許，六七兩日曾發生漫堤漏洞各情，幸搶救得力，至十一日已超過五十尺，形勢極為嚴重，張公堤武惠堤勢甚危急，廿三日風狂浪急，武惠堤情勢益趨嚴重，各方努力搶護尚未出險。三處災民有十九萬，撈起死尸已達三萬。倒毀房屋七千九百一十八所，災情之重，可見一般。荆沙

一帶沮漳二水，於四日突告猛漲，復降大雨，以致陰襄城堤潰，荊州大水圍城，四鄉完全淹沒，沙市地勢低窪，盡成澤國，情形更為慘重。公安進七月來，陰雨連綿，山洪暴發，暴風助虐，河流洶湧，房屋倒塌，人畜淹死，不計其數，被災人口達二十餘萬，損失財產數逾百萬。其他如鄖陽光化穀城樊城天門宜昌等縣，城垣崩毀，天門縣城，雉堞皆沒，專署屋頂，船可航行，漢川全縣，一片汪洋，欲成整個陸沉，人民奔避不及，溺死不可勝計。

湖南入夏以來，霖雨不已，湘資沅澧，同時暴發，橫流澎湃，倒注洞庭，水位之高，頓逾辛未，濱湖如湘、岳、臨、安、澧、華、南、常、漢、益、沅等縣，堤境潰決，數近千餘，尸骨漂流，蘆舍洗蕩，而上游之石門慈利諸縣，隨波衝浮于破屋頹樹之間以呼援救者，又不知若干萬人，災情之重，可想而知。

江西月前曾遭大水被害數十縣，本月二十日中央社南昌電：黃邦縣境之饒扒腦堤（鄱陽湖）危急。又訊九江低窪處，水已上岸，對岸江北岸竭力搶救。又訊贛垣省河與鄱陽湖積水浪激，危及圩堤。

安徽 廣城圩四日晨被江水冲破，損失浩鉅，災民流離，蕪湖江水較二十年僅差三尺左右，人心極恐惶，內河水勢有加無已，濱江隨河各低窪處均遭水淹，隨河圩堤危險萬狀。蕪蘇段鐵路及蕪宜段公路，有數處路基被水沖毀。

江蘇 受長江水患，較其他各省為輕，惟受黃河南堤崩潰，大溜有奪流入運之勢，蘇北首當其衝，該省當局決在微湖南築一大堤：西起魚台，東達韓莊，計長百二十餘里，並擬在微湖入運口門，造堅固大閘，迎截黃水改道入蘇之勢，勞民十萬，傷財亦

匪輕也。

浙江 中央社杭州七月電：浙省各縣半月來，屢遭大雨，致演成極重水災，尤以浙東各縣爲然，向省府報災者，已有浦江等二十餘縣。

珠江流域 貴州入夏以來，霖雨連綿，河流暴漲，黃平縣夾岸良田數萬畝，悉被淹沒，住戶被水捲去，約千餘家，淹斃人數亦在二千以上，老里壩爲舊城精華，住戶千餘，均遭飄沒。麻江平越，大雨傾盆，山洪暴發，麻哈江驟漲十餘丈，近河居民，猝被淹斃者不知凡幾，廬舍糧食牲畜什物，蕩然無存，沿江數百里田壩，盡被大水冲壞，水退後積沙盈尺，已無可種植矣。鎮遠甕安玉屏諸縣，河水暴漲七八丈，頓成澤國，人畜死亡，房屋倒塌無算，橋樑公路，多被冲毀。

上面所述，係根據報紙所載，恐猶未盡全豹，已足駭人聽聞，令人心悸傷神矣！現在橫於吾人目前之問題：一爲水災胡爲乎竟有如此之嚴重，思常有以改進之道，冀其將來不有同樣或更甚之災情降臨，一爲災情既如此其嚴重，劫後災黎，如何救濟？被水地區，如何復興？斯二問題，實爲全國上下當前之急務，而不可或緩者也。

吾人從上面之記述裏試一檢查，一則曰大雨傾盆，山洪暴發，水流猛漲，河堤潰決，再則曰黃河決口，長江決堤。夫雨也不能使之不降，而堤則可使之不決也，是決堤非天意，人事未盡也。雨亦不盡天意，人事亦可挽救而使之調節也。吾國對於森林，素無保護，近來以來，諸河上流之森林，斫伐殆盡，童山濯濯，沙礫遍野，無復吸收水量之餘地，水旱之災，相迭發生者，職

是故也。黃河爲患，自古有之，上游經廣漠之地，因之所挾巨量之泥沙，一到潼關以東平原之地，水流較緩，遂逐漸沉澱，以致河床日高，河堤低淺，故自大禹治平之後，凡治此河者，盡主增高培厚之策，遂釀成堤壩與河床競高之勢，無如水小流緩則泥沙沉澱，水大流急則泥沙被沖洗以去，故河水上漲，初時並不見大而河水低落，反足堪虞，蓋河床下落，侵及堤根，萬里長堤，罅隙可生，防堵稍疏，則決口橫流之大禍於焉生矣，今日黃河之根本治法，不獨國人注意，世界各國亦多認此爲有趣有價值之世界問題矣，在此科學昌明之時代，想亦不難獲得根本治理之方法也。惟負河務之責者，自明清以來，即視爲官場之肥缺，治本之法，茫無所知，治標之計，毫不籌算，現雖稍有認真者，然亦因經費困難，材料缺乏，辦事手續多費周折，以致貽誤事機，坐視堤下居民，葬身魚腹，千萬良田，頓成澤國，傷心慘目之事，孰有甚於此者乎？長江爲我國唯一有利之河流，中部八省之水利完全是賴，自古雖不乏醜釀災害之記載，然大抵屬於局部輕微，未若近年來之突變常軌也，二十年大水災過後，破壞遺跡，依然存在，漢市繁榮，遠非昔比，其他更可想而知，今年水位較二十年爲高，武漢災情雖因防堵得力，未遭如二十年之嚴重，然江漢上游各地，遠過二千年之災情，誠浩劫也！說者謂長江有利之水，一變而如黃河之爲害，其原因亦有二點，一、諸河上游少森林，不能吸收雨量，二、湖澤汗塞，不能吞納水量，此說殆可置信也。吾人總觀上述諸點，即可知水災之由來，當循此以圖補救，藉免來日之大難有甚於今日者；是以今後政府：一、應頒佈森林管理法，森林獎勵法。二、黃河本標兼治，應實際進行。三、長江流

域湖泊應急疏濬，不可與水爭地。四、河務人員應嚴格取用，并應責之與河共存亡。五、所需經費應忍痛籌撥，萬無的款，縱借外債亦所不惜，以上管見五項，不識高明以為如何？國人以為如何？

至於劫後災黎，衣食無着，住行無定，現時雖不乏賑災團體與政府之救濟，無如僧多粥少，實得其惠者鮮矣。且證之過去或謊報災情，或吞沒賑款，以今日被災地域之廣大，救災事件之繁雜，難免不有同樣之事情發生，政府對此應首先注意，設遇謊報，或吞款者，以法嚴治，庶幾災黎得霑實惠，而慷慨解囊者踵相接也。此乃一時救急之法也，固應如此，然止此終非得計，對於安撫流亡，借貸資本，購買農具種籽牲畜等事，尤須有統籌之計劃及經費，而不容或緩有缺者，今日國難已深，人心早呈不安之狀，縱吾災黎祇怨天尤人，其奈受飢寒所迫何，其不挺而走險者幾希，夫天災流行，國家代有，處置不當，其禍害不堪設想，國人乎！政府乎！可曾注意及此乎？

意阿糾紛之一般觀察 王力綏

意阿備戰的聲浪，在近幾天特別喊叫得利害，尤以自英伊頓赴意調解失敗後，一時東非的戰雲，似乎很露骨的趨於更尖銳的程度，在此盤馬彎弓引滿待發雙刀備戰情形之下，我們研究意阿問題，雅不願作左右袒，以中傷任何方面的感情，而貽野心者以挑撥的口實，茲站在客觀的立場，爰就管見所及，將意阿糾紛的顛末，從情勢上作一個概略的觀察與簡單的敘述。

一 意大利經營阿比西尼亞的動機

意大利自美國於事實上，閉鎖南美以後，對南美移民，即漸感困難，意大利為着救濟其人口的過剩，自不能不採取殖民政策，以消納其日漸膨脹人口的恐慌，意大利在北非一帶，原領有沿地中海的里比亞，然因該地大部，均為沙漠，移殖不無相當的困難，意大利如果能把里比亞變做一個生產的地方，勢須耗費鉅大的投資，與攸久的時間，按諸現在意大利的經濟情況來講，確是一件不可能的事，因此意大利不得不轉趨方向，另求出路，阿比西尼亞，乃於此不幸中成為意大利注目之的。

十九世紀末葉，意大利借「維加利」條約，導阿比西尼亞，為亞大利保護國，後阿比西尼亞國王美納利克與德意志，意軍竟為阿比西尼亞所敗，於是意大利所懷之野心，遽遭挫折。但司馬昭的奢望，豈肯受此終止？

意大利為阿比所敗後，以先進自居的意大利，不唯不稍減其對阿比西尼亞的野心，反欲擊滅黑人軍以昭雪前恥而後快，本年一月羅馬協定成立，遂開始了意大利對阿比西尼亞不斷的繼續戰爭。

二 意大利經營東非的經過

一八八四年的秋天，意國殖民運動的呼聲非常高漲，當柏林會議正在開會的時候，忽然發生意大利，派赴阿國的代表白昂這在歸途，為阿國土人所殺戮，意政府一方面為着國家的榮譽，一方面接受了英外相格蘭外里的暗示，便毅然決然的採取報復的手

段，強佔了非洲出入紅海的港口馬蘇阿，時在一八八五年二月五日，這一天便是意國奪取殖民地的開端。

一八八七年克利斯比當了意國首相，他是一個懷抱帝國主義的大野心家，在「急進政策」的旗幟之下，他擬定了一個龐大的殖民政策，野心勃勃地向着阿比西尼亞發展，不料一八九六年，在阿都亞與強悍的阿王邁尼里克作戰，遭受了極大的慘敗，克利斯比也於此阿都亞一役，垂頭喪氣地下野了。

克利斯比失敗後，意大利對於殖民地的野心，仍未稍減，暗地裏仍是在着着地進行着，因為阿比西尼亞的肥沃土地，和優美礦產，是意大利時刻不能忘懷的，今年一月法意羅馬協定成立後，法國爲着鞏固反德的聯合戰線起見，不得不向意大利拉攏，對非洲殖民地作了大大的讓步，不獨把法屬索馬利蘭的一部分土地，讓給意大利，而且對於吉布的至阿京的斯阿比亞的鐵路股份，也允許意大利有購得兩千股之權，此外據說法意之間，還訂有對阿國的秘密條約，法國承認意大利有自由行動的特權。

根據以上歷史和事實的分析，我們就可以知道，意阿的屢次衝突，是早已佈下了衝突的因子，去年十二月五日因爲阿比西尼亞，與意屬索馬利蘭，發生劃界的糾紛，意阿便在華爾華爾的東方揭開了戰爭的序幕，本年一月迄至今日雙方再起爭端，形勢比以前，更來得嚴重了，因此我們覺得大風雨的來臨，是遲早終有爆發的一天。

三 阿比西尼亞的地理形勢

阿比西尼亞，是非洲一個名義上獨立的國家之一，與埃及同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社論

爲非洲的古國，他位置於非洲的東北部，地勢靠近紅海邊上，但是牠是一個內陸國，牠的邊界西北背着英埃蘇丹，西南都給法屬非洲殖民地所包圍，東北介意屬里特利亞，以與紅海相隔，北界法屬索馬利蘭，和英屬索馬利蘭，以與阿丁灣相隔，東南又有意屬索馬利蘭一帶繞着，不能通印度洋，從上面地理情勢的觀察，阿比西尼亞，已成英法意三國四面夾攻之殘心了。

阿國又是一個大高原，境內萬山叢錯，川流四瀉，遠望着一塊塊的高原，宛然和島嶼一樣，這些島嶼名叫陸島，這種陸島岸岸壁立，形成一種垂直線，其天然風景的殊麗，奄有非洲小瑞士之稱。

阿國面積爲三十五萬方哩，人口約一千萬（包含許多民族在內），其中多屬白種的漢米特族，和色米特族的混血種，還有一部分與黑種混血構成的，真正的阿比西尼亞人，還不到三百萬，他們多數是信奉基督教和回教的，國內人民大半都是業農牧，因爲阿國西部地勢高峻，地土肥沃，雨量豐富，最適宜於農牧生活，所以他所產的小米，小麥，玉蜀黍及畜產等都可以自給，尤以阿國天產之中，黃金食鹽爲最豐富，煤鐵和白銀，也有小量的生產，其餘尚有許多的金銀銅鐵的礦物，蘊藏地中，尙未開發者，不知有多少，在帝國主義殖民政策陷於山窮水盡的現階段中，阿比西尼亞，正好像一個青春處女地，怎能遏止野心家的垂涎三尺呢？

四 英法意在東非的角逐情形

英法意利害交織下的東非阿比西尼亞，牠的氣候溫和，物產

優美，蘊藏豐富，既如上述，而反觀英，法，意三國的非洲殖民地，又是那樣的貧瘠不堪，遂演成了帝國主義者侵略阿比的衆矢之的。

謀阿比西尼亞最急的，當然是首推意大利，意大利感於他的屬地索馬利蘭和里特利亞，都是荒瘠不堪的瘦領土，而且隔着阿比西尼亞，交通上運輸上，也是非常感覺不方便，意大利如能取得阿比西尼亞，他在非洲東北一帶的殖民地，可以聯成一片，不獨在紅海上佔有絕大的勢力，而且阿國產物的豐富，也可以自由來支配，所以意大利對於阿比西尼亞，是時刻想將他納入意大利帝國主義的荷囊中。

阿比西尼亞，除掉意大利垂涎之外，英法兩國，也是野心勃勃的時思染指，甚至遠處東隅的日本，門羅主義的美國，也是時存着躍躍欲動的野心，阿比西尼亞在這樣如狼似虎的列強角逐情形之下，得以僥倖的享受名義上的獨立，其原因就是英，法，意各懷野心，無法達到平均的分贓。

常意大利在 一八九六年，與阿比西尼亞戰爭受慘敗後，法國便乘機取得吉布鐵路之建築權，和阿國商運的壟斷權，迨後法國，又步步進取其他權利，如果沒有英國從中阻梗，則阿比西尼亞，早已爲法國所有了，英國從一八九八年把蘇丹征服後，便開始加入阿比西尼亞的角逐，因爲尼羅河水對於英國在埃及和蘇丹的棉花種植，是有極端的重要性，而阿比西尼亞，就是青尼羅河水的發源地，所以英國曾於一九〇二年藉口阿國會堰青尼羅河上游的水以塞埃及，逼阿國訂約，以後非得英國同意，不能在上游設立水閘，事隔未幾，英帝國便欲進一步自己在塔納湖設置水閘，但是

這種企圖，却爲阿國人民及意，法兩國竭力反對，終於沒有成功，於是英，法，意在阿利權的衝突，與互相妬視的程度，亦日益深刻化了。

迨一九〇六年，列強爲緩和他們的衝突，和平均分配在阿的利益起見，遂簽訂了英，法，意三國保證阿比西尼亞獨立的三邊條約，一方面承認阿國的獨立，保證阿國領土及主權的完整，另一方面三國互認彼此在阿的各種特權，這條約主要的內容是：

- A. 三國共同尊重阿比西尼亞之領土完整。
- B. 允許英國維持其對於埃及與尼羅河之特權，及埃及與阿比西尼亞之關係。
- C. 允許法國有由吉布至亞迭斯亞比巴之鐵路建築權。
- D. 允許意大利假道阿國西境，以聯貫厄立特利亞與意屬索馬利蘭之聯絡。

五 阿比西尼亞的前途

我們觀察以上的一般情形，意阿的衝突，決不是單純的和表面的華爾華爾的界綫問題，骨子裏仍含有許多許多的衝突和矛盾，什麼國聯理事會，什麼仲裁裁判，什麼調停委員會，都難望其根本解決，現在問題的癥結，要看意大利最近是否放棄其侵略政策，如果意大利不因國際情勢之轉變，而有所讓步，則意阿的軍事行動，終久是在所難免。最近路透社訊：阿王本月十八日在貴院發表最激烈之演說，其中有一節曰：「阿比西尼亞願爲其獨立，流血疆場，不稍遲疑，爲自由而死，勝過作奴隸而生萬萬，在最後一分鐘，如不能覺得和平解決之道，則阿比西尼亞，將伸手

以向真主乞恩，奮鬥至最後一人」云云，我們讀了這幾句話，我們覺得阿王是在如何的沈痛？如何的振奮？而直至奮鬥至最後一人的一段話，尤其是如何的壯烈？論勢力阿國雖然沒有相當的勝利把握，論精神，却足以對抗意大利而有餘，現在中國也是一個被壓迫者，是一個十足的被壓迫者，以視阿王，尤富如何？我們慚愧！我們努力！

語云：「置之死地而後生」阿比西尼亞的前途，光明歟？暗沒耶？是要看他們自身奮鬥的程度如何了。

一年間

日本人口增加之統計

—— 每小時增加九十二人 ——

▲華聯社東京電：據內閣統計局發表，去年一年間，日本生產三百零四萬二千八百零七人，即每小時生產二百三十三人，死亡一百二十三萬四千五百八十三人，即一小時死亡一百四十一人，又去年人口增加八十萬九千九百二十四人，即每小時增加九十二人，又查明年人口增加九十二萬七千二百九十二人，去年比之減少十一萬人許，其原因在生產減少死亡增加云。

黃超發明竹製火藥

在德試驗成功

前浙江模範紙廠工程師黃超係國立平大上學士，民國十八年曾由鄂省資送留日，專攻纖維化學，民二十一年又復轉德，專研中國竹漿製造，三年來先後在德國許西(Hoesch)紙漿製造廠，保德(Bautzen)紙廠製成化學竹漿三種，除用以仿製洋紙毫無遜色外，黃君復利用上項竹漿，試製無烟火藥，幾經失敗，卒得竹料火藥一種，安定度及轟炸力均較現行棉花火藥為強，柏林工大國防化學研究院主任巴本博士認是項製成爲火藥界新發現，並由該校授予黃君以特許工程師學位云，查棉花爲日用必需品，不宜用製火藥，故各國就研以木代棉，我國棉木兩缺，但竹科生殖極速，取用不竭，聞黃君不久將擬具製裝簡單說明書，向政府請求專利云。



蔣委員長訓話

——六月十七日在成都擴大紀念週訓詞——

今天我們成都各界領袖，仍舊集合在這裏，舉行總理紀念週，我所要對各位說的話，就是繼續上次紀念週所講的意思，將我們各界領袖，應該怎樣使一般所有受我們教導的人，無論是家裏的子弟，學校裏的學生，以及各界機關各軍隊裏的部屬，都能明白在天地間做人的道理，和對於社會國家所應負的責任，而能各盡其才，為社會國家而用，我們能做到這一步，必須各界負責的領袖，能夠以身作則，並且教導得法，講到教育的方法，從前我們古人教人，無論家庭教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都是文事與武藝並重，文武合一，術德兼修，不僅要使

受教的人 懂得文事

並且要使他懂得武藝，因為一個人，如果不懂得武藝，就不能自衛，不能保護鄉里，更不能保護國家和民族，可是現在的教育，忘掉了這個最緊要的道理，文武完全分途，文人不知武藝，武人不知人事，馴至養成重文輕武的風習，結果各個人，最多也祇知道一半的道理，因此就沒有完全的學問，也沒有完全的人格，不能完全盡到他做人的責任，所以我們社會國家，要弄到這般積弱的情形，和危亡的地步，大家要知道，現在世界上，凡是一等強國，他們的教育，未嘗不文武合一，而並重兼修的，可以說就是他們教育的方法與我們古人的方法，完全相同，例如英美法意日，所為五大強國，無不如此，尤其是現代各新興國家，如德，如俄，如土，更無不首重武藝，不僅男子要習武，就是女子也要習武，所以他們能夠發揚剛健強毅的民族精神，造成磅礴偉大的民族力量，完成他們復興國家民族的事業，由此可見我們要做現代的國民，要從衰敗危亡之中，復興我們的國家民族，就要的志習，恢復古人「文武合一」的教育，要使全國同胞，無論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有武藝，都能自衛衛國，其次我們學習武藝，應當從什麼地方着手呢，唯一緊要之舉，就是要先鍛鍊強健的體魄，因為國民如果沒有強健的體魄，就沒有強健的精神，和充足的力量，可以來盡國民的責任，如此國家便不能強盛，民族便不能復興，要使國家強盛，民族復

矯正過去 重文輕武

與，就非先使國民的體魄強健不可，至於鍛鍊體魄的方法，當然很多，現在我可能提出一個最扼要的原則，就是要和自然界日光，空氣，水，這三件東西奮鬥；我們無論在家庭裏教育子弟，在學校裏教育學生，或是在軍隊裏教育士兵，都要以身作則，使自家時時刻刻和日光空氣水這三種東西來奮鬥，縱嚴寒酷暑，狂風驟雨，霜雪冰霰，各種惡劣的氣候之中，不斷鬥爭，來鍛鍊我們的體魄，普通一般人，到了熱天就怕熱，到冬天就怕冷，在炎天烈日之下，便怕蒸晒，在大雨大雪的時候，便怕濕怕凍，不敢出去工作，這簡直是為自然界所屈服了，我們要克服天然，越是在最冷最熱的時候，越要出外工作，越是大風大雪的時候，越抖擻精神，越是在艱苦困難的時候，越要與奮努力，日光空氣水這三種東西，如若我們不能制服他，就要受制於他，這種人就不會有什麼作為，凡是有志之士，無論遇着氣候怎樣冷熱，日光怎樣厲害，雨雪怎樣大，總是和他們鬥爭，如此一定可以克服他們，鍛鍊成鋼筋鐵骨的體魄，就可以

頂天立地 成功立業

但是現在不僅一般文學校，對於這種鍛鍊身體的重要方法，沒有注意，就是普通視為專講武藝的軍隊，也沒有確實做到這一點，大家既然都不知道用這樣方法來鍛鍊身體，所以我們一般國民的體魄和精神，一天天衰弱下來，無怪國家民族，也就一天天的衰敗了，因此，今後無論文的武的，或農工商學各界的領袖，都要知道教人的第一要務，在於鍛鍊其體格，使其天天的臻於強健這一點，比較其他任何事情，任何學問都更重要，當然我們要使一般國民身體強健，對於一切足以損害身體的惡劣嗜好，如鴉片烟嫖賭之類，都要先使他們戒絕，但是又要我們能以身作則，對他們講明一個人在世界上競存，必須先求健身的道理，而使他們和日光水等自然界去鬥爭，他們當然就不會再去吸烟或嫖賭了，我們教人總要從這種鍛鍊體魄的工夫做起，然後才可以教到其他的學問道德，也必須體魄強健，才可以發揮其一切聰明才力，來為社會國家担当大事，以上是講鍛鍊體魄的重要，以及和自然界鬥爭來鍛鍊體魄的道理，除此以外，練習武藝，也是鍛鍊體魄最好的方法，武藝不僅可以鍛鍊體魄，實為保國衛民不可少的本領，現在

不僅文人

不懂武藝

老實講一句，就是一般武人也不懂武藝，雖然戴了軍帽，穿了軍服，形式上好像是一個軍人，但是不僅不懂文事，連對於武藝的道理，都不明白，在外國人看來，都是不三不四，不文不武，不生不活的半死人，我所謂「武藝」，是什麼呢，不僅是指打槍放砲等技術而最重要的，尤在運用武藝的精神，即古人所謂「智信仁勇嚴」之武德，我們做了一個武人，必須「機智」，「信義」，「仁愛」，「勇敢」，「嚴重」，五者兼備，才算一個真正的武人，如果只知道一點打槍放砲等技術，而沒有武德，這只是野蠻，不能算懂武藝，這種人就是禍國殃民的假武人，我們戴了軍帽，穿了軍服，做了一個武官，單是知道用武技能夠作戰，絕對不夠，定要具備武德，盡到保國衛民的天職，這樣才能成一個真正的武人，也就是真正的完人，一般國民對於這種武人，正愛戴之不暇，絕對不會存一點厭惡的心思，現在一般國民，為什麼厭惡我們軍人呢？就是因為一般軍人，雖然

戴了軍帽 穿了軍服

而不知武德，不知道爲國爲民盡到軍人的責任，完全是假的武人，不是真武人，何以我們國家如此缺乏真武人呢？就是因爲過去一般負軍事教育責任的人，不懂得做武人的道理，所以不能教好一般學生或部下，一般學生自考進陸軍學校，到畢業爲止，一般軍隊自入伍訓練，到能夠作戰爲止，都只教他一點武術，沒有同時講究武德，將全般武藝傳授給他們，因此他們就不能發揚軍人的真精神，造成軍人的真力量，來保國衛民，以致國家弄到如此危急存亡的地步，所以我們要在宇宙間做成正堂堂的軍人，就非先具備武德不可，所以希望各界領袖教子弟，教學生，或是教部下，都應當注意這一點，要使他們做現代的國民，必具備武德，要具備武德，必先具備武德，如果大家能夠

發揚武德 增進武藝

，因爲古人所講的六藝，實在是現代國民所必須具備的基本修養和技能，在學生士兵入校或入伍之初，就要拿這些科目來教他們，這些科目任何人都能學會的，所謂禮，乃是統括持躬接物切合道理的態度與規矩而言，並不是依狹義解釋，專指鞠躬舉手這些儀節，這些普通的儀節，只能算是小禮，我們所謂禮，要做到無論

飲食起居 言語舉止

無時無地不是有規矩秩序，每天二十四小時的生活，無不在禮之中，如果我們有一時一刻不守禮，家庭學校軍隊乃至社會國家，就要亂起來，所以古人說「禮者事之治也」，又說禮所以立，由此可見禮之重要了，現在一般人不明白這個重要的道理，以爲講禮教是封建制度的遺留，是不適合現時代的東西，那曉得禮是立身處事的根本條件，無論古今中外，實不可以須臾離，如果學校教師或軍隊官長，不以禮教育自己學生或部下，他們便要爲一個非禮亂法的人，不僅本身不能成材做人，而且社會國家還要受他的禍害，大家要曉得一個人以至一個國家文野的標準，就是看他的國民循禮的程度如何，守法的精神如何，現在外國罵我們不是現代國家，就是說我們一般國民不重禮不守法，無秩序無組織，其實只要我們負教育責任的人，能夠

以身作則 注意教育

禮是人人能知，人人易行的一回事，例如學生初進學校，就教他在學校裏對先生要尊敬，對同學要和愛，在家庭裏對父母要孝敬，對兄弟姊妹要親愛，在社會上無論在那裏要敬長上，愛同胞，有禮貌，守秩序，這些事，他們未有不曉得，懂了未有做不到的，我們無論教學生教士兵，一定要將緊要而且最易知易行的道理，先來教訓他們，現在所講的「禮」一字，就是最緊要，而且易知易行的道理，大家能夠以禮爲教，就可以使一切受教的人，成爲正堂堂的現代國民，所謂「樂」，就是音樂，好的音樂可以陶冶性情，振作精神，慰藉勞苦，和樂心志，使人生活調暢，情趣優美，無形中養成個人的人格與純正的風俗，其重要不特關係個人德性的修養，且可影響於社會國家之興替，一個人如果沒有音樂的修養，其生活往往很容易失之枯燥，流於

偏激，而或不安，變亂或竟由此以生，反之，如果我們有音樂的修養，在煩悶的時候，便可以得到安慰，到嘈雜紛擾的時候，就可以轉為安定肅穆，悲哀的人，可使轉為歡樂，狂暴的人，可使變為溫和，沉悶的人，可使忽然興奮，由此可見

樂的功用 非常重大

如果一個人不懂音樂，就不知喜怒哀樂之節，不能實現完美的人生，如果一個學生軍隊，或一個社會國家，沒有樂，亦不成其為完善學校軍隊或社會國家，尤其軍隊對於音樂最為重要，我們平時要和洽軍心，整齊步伍，團結精神，在戰時要慰藉疲困，激勵士氣，振作軍威，都有賴於音樂，我在江西勦匪的時候，編了一個勦匪要訣歌，這個歌便發生了很多的效力，所以你們一般高級將領，對於軍樂軍歌，務必特別注意，大概音樂第一個要件，是要求和諧節調的高低極重長短總要整齊劃一，合乎音律和節奏，才能發揮音樂的作用，今大各位唱黨歌，音調就不和諧，大家都是各界領袖，尚如此唱得前前後後高低低參差不齊，實在是一件不應該的事情，今後大家要注意改進，並且要教好一般

學生部下 都懂音樂

將來才能夠成為全才，我們人類個個都有音樂的天才，就是三歲小孩，我們教他唱歌，他就會唱，所以任何人都會音樂，現在我們社會上太不注重音樂，學校裏除了音樂專科以外，一般師生也都不注意，我們現在既然明白音樂對於人心風俗，對於社會國家有如此重大的關係，今後就不可不極力的提倡。所謂「射」，在古時射箭是個個人所要學習的武藝，而且時常還要舉行盛大的射禮，舉行射禮的時候，那個人能夠射中靶子，是非常榮耀的一件事，古人所謂「君子無所爭，必也射乎，揖讓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由此可見古人對於射的重視，而射的精義亦可於此略見其一二了，其所謂射，「是指射箭」，到現在槍砲發明，射字又指射擊而言，這種技術的修養，關係於民德民志與社會國家之興衰也很重要，現在外國各地，都有射擊會，無論家庭學校軍隊，以及各種機關裏面的人，都參加這種組織，無論

男男女女 都能射擊

反觀我們一般國民，不僅不會射擊，連看都未有看過，處在現代世界上，國民對於這種重要的修養，尚如此欠缺，試問如何可以做現代的國民，不被人家侵略壓迫，所以大家要知道射擊之重要，必極力提倡起來，使各地都能夠組織射擊會，使一般國民，個個人都能夠精習射擊的技藝，以為保國衛民之用。所謂「御」，便是講騎馬駕車，現在許多人以爲這是一種很卑賤的事情，那曉得這也是從前古人很講求的一種技能，例如孔子的門生，常常替長者執鞭駕車，我國古時一般子弟，很多替他們的父母師長駕車，無論文人武人，都會騎馬習武，現在大家都不做這些事情了，並且提都提不到，不特不替父母和長者駕車，有許多子弟出外讀書，還要父兄替他挑行李，這還算是有禮的人嗎？現在飛機汽車發明，駕飛機汽車，也稱為御，雖然前後工具與技術有所不同，而「御」的意義和重要，仍無二致，大家要知道「御」者。

駕御控制 事物之謂

自廣義而言，就可包括人類全部的智能，由狹義而言，專指活動工具的駕駛，亦是現代國民，尤其是軍人必要的技能，所以大家不要以為「御」是卑賤的事情，而要注意以此教育一般學生部下。此外所謂「書」，與「數」兩者，書是關於書寫文學等，數是指數學統計測量和其他種種與數學相關的技藝，這是普通一般人都知道要注重的，我現在不必多講，總之一「禮樂射御書數」六藝，是文武合一的教育之重要內容，也是現代國民不可或缺的智能，凡是負責教學生成部下的人，如果不以此六藝教人，使受教的人成為人材，便不能算是完全的師資，要為人師表，就要六藝並重，都有相當的素養，要以六藝的道理同時傳授於一般受教的人，要接受教者的程度，依六藝並重的原則，授以相當的智能，我們個人要懂禮樂，要習射御，要通書數，不要視此為專門的學術技能，要知道六藝乃人人所能知，與人人所應習的東西，我們今後要使一般學生部下，能夠成為健全的人材，建設起現代的國家，就要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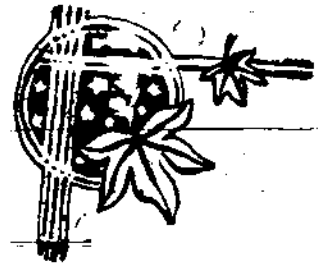
文武合一

術德兼修

的教育，今天在座的各位同志，都負有教人的責任，所以我今天特別將教人的道理，告訴大家，從此以後，大家應當知道我們要能教導一般學生部下，乃至一般國民都能成材，第一，先使其與自然界鬥爭，鍛鍊他們的體魄，第二，要教以「智信仁勇嚴」之武德，第三，一切教育，要以古人所謂禮樂射御書數六藝為其主要內容，我所提的新生活的根本精神，是禮義廉恥，禮義廉恥就可與智信仁勇嚴相通，亦即六藝之根本精神所在，所以大家要實施文武合一的教育最切實的一點，就是要努力推行新生活運動，今天我藉此機會，特別將教人的方法告訴各位，大家如果能夠照這個意思，力行不懈，不但四川的教育可收事半功倍之效，四川的社會習風可以蓬勃向上，而且整個的國家民族的前途，亦必有無限之光明。（完）

總 理 遺 訓

無論做甚麼事成功，都是在有的好方法，方法是自何而得呢？是自學問智識而得。先有了學問，便有智識，有了智識，便有方法，有了好方法來革命，一經發動，就馬到成功。我們從前受良心上的命令去革命，……大家各自為戰去幹，實在是不知而行。……此後革命，應該要先求知，然後纔去行。本總理發明的學說，是「知難行易」，如果知得到，便行得到；從前的革命，不知還能行，此後的革命，能知當更能行。



兼司令訓話

其一

——對區政訓練所畢業學員訓話——

今天是河南區政訓練所第一期學員，和河南警官訓練所第二期學員，同時舉行畢業典禮，各位學員，受過了幾個月的訓練，在學問方面，應研究的種種課目，都已教授完畢了，在精神方面，各位長官師長和本人，也曾講話過多次了，今天似乎無甚可說，不過據我仔細考查所得，除少數外，尚覺得各位多是常識不豐富，志氣不發揚，精神不振作，身體不健強，不客氣的說，各位不要以為今天果然畢業，就以爲完備了，我要綜合這幾個月來考察你們所得的結果，趁今天這個機會，再說幾句最要緊的話，給各位一個深刻的印象，使各位明白在形式上雖然畢了業，在實質上，關於學問，志氣，精神，身體各方面，並未畢業，此後還要繼續努力，求進益，才不辜負政府設所訓練之目的，及其意義。

各位今後應努力的工作是什麼，換言之，就是什麼是你們的中心工作，你們或是區政人員，或是警務人員，但是所擔任的，都是行政任務，所以你們的中心工作，就是政治工作，現在世界各國勾心鬥角，均注重於經濟工作，政治尚居其次，爲什麼我們偏要側重政治工作呢，因爲我們是貧弱的國家，不能與富強的外國相提並論，我們貧弱的根本原因，就由政治不清明，無效能，以致社會秩序混

亂，建設停滯，民力凋疲，國力不充，故內憂外患乘機而來，國家一切幾無辦法，今後要挽救危亡，一切的一切，都要改弦更張，尤其要緊的，為改造國民的心理和生活，因此，政治工作的中心，為教養衛這三個字，大家當已聞之熟矣。但是這三個字的精義，究竟如何，恐怕各位尚未切實了解，現在把來分述如後。

第一個教字，非普通所謂的教育，因為國勢危急已極，普通教育程序，緩不濟急，我們所注重的教字，是含有組織訓練的救急方法，就是歷史上越王勾踐急謀復國所實行的十年生聚，十年教訓的辦法，現在我們所遭受的危難，遠在越勾踐之上，還等不得期諸十年生聚十年教訓，我們最迅速有效的教，就是要遵照蔣委員長所指示的，以勞教民富，以死教民強，這兩句話怎麼解，就是以生產致富，以國防教強，使人人能習苦耐勞，注重生產，同時有組織能力，能自動發揮其愛國家愛民族之精神，形成一種人心國防，須知救國事業，應由全體國民負責，而非某一部分人的單獨責任，所以蔣委員長說，用兵不如用民，因為兵少民多，教民如同教兵，因為人民能有兵一樣的堅強組織，嚴肅紀律，方可負救國重任，所以我們注重的教字，是生產教育，和國防教育。

第二個養字，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管子有言，衣食足然後知禮義，倉廩實然後知榮辱，所以為政之要，首在養民，而後國家一切才有辦法，否則人民生活，尙感威脅，衣食尙虞不足，自顧不暇，何能愛國？何能救國？各位此後怎樣去做養字工作？在消極方面，要不妨害人民的自生自息，在積極方面，要隨時隨地，努力幫助人民興水利，辦倉儲，講衛生，施救濟，發展鄉村實業，指導農村合作，務使人民獲得美滿而安定的生活才好。

第三個衛字，要使人民能安居樂業，就應該切實保護他們，各位不要以為保護人民是軍隊的責任，軍隊是負國防上的責任的，至於除暴安良，肅清盜匪，維持地方秩序安寧，這就屬於各位區政人員和警官了，辦理保甲，如清查戶口，培植人民自衛武力，預防危害，這都是你們的責任。

各位將來無論是當區政人員，或是做警官，要明白教養衛三字，是目前政治上最迫切的需要，也就是你們此後的中心工作，你們要怎樣才能完成這種任務呢？我的意思，首先要實行新生活，剷除惡習慣，河南普通的惡習慣，最顯著的是吸食鴉片毒品，婦女纏足，崇尚迷信，不講衛生，要剷除惡習改革人心，就要將蔣委員長所提倡的新生活運動，確實奉行，普遍推進於社會各方面，才能收移風易俗的實效，但是正人必先正己，各位自己應首先養成高尚的政治道德，以爲民衆表率，這種政治道德，我從前曾說過很多，現在簡單再說一番，不外是公與私兩個字，中國的政治，所以不得清明，其最大的罪惡，就是一個私字橫梗在一般人心中，人人都存自私自利的心理，以致爾欺我詐，爭相攘奪，國家命脉，社會元氣，因以斲喪殆盡，今後要以公字去挽救他，公是物我無間之謂，能公才能國而忘家，能公才能犧牲個人之小我，以成國家社會之大我，能公才能人心傾服，成功其事業，其次中國政治之所以腐敗，實由于投機取巧者太多，爲達到其私權私利起見，不惜出以種種巧詐手段，所以蔣委員長詔示吾人說，末世人心，變詐百出，吾人惟有以拙制巧，以實破虛，中國人的聰明才智，并不弱于外國人，甚且過之，可惜多用在壞的方面，以成功其巧詐手段，我們既深惡這機巧之風，就要以拙字去糾正之，所以拙字是誠摯無欺之謂，精誠所至，金石爲開，拙之功用甚大，惟能拙者才能埋頭苦幹，實幹，快幹，各位資歷均佳，多數是在中等以上學校畢業過的，入所受訓的動機，究竟是爲了要服務的地方？抑或有其他用意？若是爲求把持地方樹個人勢力，以謀自私自利，甚或組織派別，以同學會的結合來攘奪權利，則是本所今日舉行畢業典禮，不啻虎兇出柙，放出一班虎狼，以害人民，害地方，害國家了，我想各位既屬智識份子，當然不至於此，應知設立本所完全是爲建築下層基礎，以復興國家民族起見，因爲我們深感國家有治法而少治人，如各縣自治辦得不切實，才改辦保甲，爲集中縣府權力，才裁局改科，以爲增加政治實力，故分區設署，治法已備，但是鑒於過去無治人，所以設所訓練各位，各位將來的事業甚大，責任甚重，能否能做到治人，完成教養衛三大中心工作，那就要看

各位能否實行新生活，確立政治道德，大公無私，拙實不欺以爲斷，各位若能遵照我今天的指示，將來必有成績可觀，得到成功之一日，幸勿使我失望才好。

其 二

——對憲兵訓練班畢業學員訓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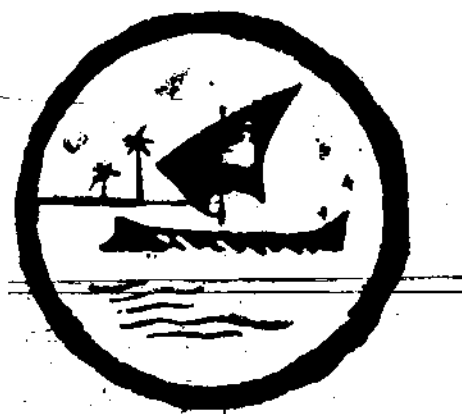
現在憲兵訓練班第五期畢業了，第五期的主任和隊長，是由憲兵營劉營長兼任，這是和以前不同的地方，其餘功課和訓練的方法，都是和以前各期相同，因爲訓練班要求「教育統一」，「管理方便」起見，所以主任和隊長均由劉營長兼任，憲兵訓練班每期畢業，本人都到訓話，無非勉勵大家畢業後，應該熱心服務，對於學術道德，仍要努力修養，話也說得多了，大家只要翻看我以前的訓話錄，便可知道，此次第五期畢業，我本可以不必再多說話，不過本人感覺到各位畢業之日，正是受強鄰嚴重壓迫之時，今年的國難，比去年特深，到明年還不能設想會成什麼光景，時艱事急，我們軍人應如何救國，應怎樣報國，此中意義，我不能向大家說一說。

今日國難之深，幾使我們到退無可退的地步，假使國難還日日加深，不幸變成國亡，首先受痛苦的是我們軍人，假使國家亡了，我們軍人就萬不能卸其罪責，所以無論如何，我們不能眼睜睜看我們的國家至於滅亡，我們一定要負起責任來，一定要「救國」，但是我們應該怎樣去「救國」呢，「救國」有什麼方法呢，這個，我們就一定要明瞭國家所以衰危的根本原因，各位要知道，中國所以有今日這樣的衰危，其原因不外二種，一個是內在的，一個是外來的，內在的是中國人自己醉生夢死，事事不肯求進步，一切都比外人落後，往昔閉關自守時代，夜郎自大，目無餘子，只知以天朝自命，不知力求進步，到近百年來，海禁大開，中國弱點，完全暴露於世界，一直到現在，國內產業仍不發達，科學智識比外人差得太遠，國人生存能力既薄，因而引起外來的輕視，各個帝國主義的國家，遂齊來欺侮

我們，外來的欺侮越厲害，我們的內部自身的生存就越困難，我們自身的生存越困難，外來的欺侮就越兇猛，內在的力量不充，外來的侵凌即起，外來的侵凌紛乘，內在的力量即愈消損，內憂外患，互爲因果，遂形成中國今日衰危的現象，我們要救此衰危的國家，就一定要講求救國的方法，此方法爲何，曰，自立自強，要知我們生存于二十世紀，門戶已經被人打開的今日，既不能如從前的閉關自守，更不如昔日之故步自封，蓋因近世交通利器發達，水陸空的阻礙完全撤除，正如總理所言，五洋四海，恍若戶庭，萬國九洲，儼如闔閭，從前孔子周遊列國，不過經過北方數省，便要幾年的時間，現在乘坐飛機，由中國到德國，亦不過四天，環遊地球一週，亦不過需時兩三個星期，所以我們現在絕不能像以前的倚賴地利來閉關自守，更不能藉閉關自守以故步自封，我們一定要自立自強，要想自立自強，便要養成我們的競爭能力，固然，我們目前所處的境地，造成競爭能力是很困難，但我們絕不能因困難而不去養成競爭能力，我們不但要養成一個人的競爭能力，並且要養成全國人的競爭能力，如農人工人就要養成生產能力，使全國人有飯吃有衣穿，衣食能自給自足，便不致仰給舶來品，中國便不致有很大的入超，商人要養成經營能力，不但要使全國各地物品供求平均，而且要使本國商品出口增加，其他，如學者便應該努力科學的發明，公務員便應使政治清明，百廢倡舉，至於軍人乃國家的格幹，人民的模範，更應愛羣盡職，使國內秩序井然，地方異常安定，爲政治推進人民樂業的保障，憲兵又爲軍人的模範，更應該盡到維持軍紀安定地方的責任，推而至於全國人民，苟都能各人增加各人的能力，各人發揮各人的能力，全國人都有能力可以發揮，則國家的力量自然增大，國家的力量大，則內既安，外亦可攘了，這樣，國家的新舊失地，便可以收回，用不着空喊口號，國家不期然而自然可救，國家的地位，也不期然而自然會增高，憲兵訓練班開辦的目的，就是要增加各位的能力，就是要訓練各位將來能切實負起責任來運用能力去安內，進一步去攘外，以求中國的自立自強。

救國之義既明，我們便要瞭解「報國」之義，各位要知道，一個青年軍人，尤其是受過教育的青

年軍人，既是一個不能生產的消費者，所受的教育又完全是受國家之賜，就是說，我們平日吃國家的飯，穿國家的衣，蒙國家的教，身受國恩，就要報國，就要盡忠報國，要做到盡忠報國，就要各發天良，各本血性，現在國家危急存亡之秋，正是軍人發揮天良而性以盡忠報國之時，如果現在國家危急，軍人猶不能盡忠報國，將來國家亡了，軍人實無所逃於天地之間，我們革命軍人奮鬥的結果，只有兩種，一種是不顧一切，向前猛進，使三民主義確能實現，使國家危而復安，使民族變而復興，一種是萬一事不獲濟，亦只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前者是成功，後者是成仁，成功成仁，都是我們奮鬥的目標，軍人如有不成功即成仁的決心，中國一定不會滅亡，中華民族一定可以生存於世界，所以一個國家，不怕外人如何壓迫，只怕國內沒有「殺身成仁」與「舍生取義」的志士，只怕國內人心已死，報國無人，所謂哀莫大於心死，而身死次之，現在，我們看到一班漢奸，因為一時失意沒有權位之故，便不惜為外人利誘，拍賣我們的民族，犧牲我們的國家，致我們國家受強鄰欺侮而不能抬頭，實在令人痛心，各位現在憲訓班畢了業，就要明白報國的道理，將來就要本其天良血性，下「不成功即成仁」的決心，去切實做到盡忠報國，不然，不知報國，就是學到一點智識，畢了業也是無用的。



處長訓話

——七月二十九日於軍士教導團——

進之奉命爲河南全省保安處處長，今當就職之始，舉行布達式，與諸同志相見一堂，深覺非常快愉！進之學淺才疏，往年雖曾追隨主席，服務黨國，但建樹毫無，言之彌感慙愧！

國事蠅蟻，內憂外患，相逼而至，我們中華民族的處境，極覺危乎其危，險乎其險，再不努力，勢將不能生存。我們領袖蔣委員長爲黨爲國，日理萬機，不遑啟處。我們主席是委員長的忠實信徒，領導羣倫，埋頭苦幹，日無暇晷。我們應該本着領袖親愛精誠的教訓，和主席鞠躬盡瘁的精神，不功，便成仁，一德一心，共同努力。

剛才主席告訴我們，保安處事繁責重，非有良好長官，難望整理改進。進之才力棉薄，汲深綆短，好在主席直接的指導之下，一切大計，隨時可以面請機宜，軍人以服從爲天職，我們今後應當絕對遵照主席的意旨和命令，振刷精神，竭盡能力，以完成我們所負的使命。

諸同志學識優長，經驗豐富，在革命過程中是很有歷史和貢獻的，本部有如此健全的幹部，精誠所至，何事不成？望大家一致在主席領導之下，共同奮鬥，使本處的光榮歷史，發揚光大，以報答我們領袖和主席期望培植我們的苦心和盛意，今當就職之始，謹遵此意自勉。並與諸同志共勉！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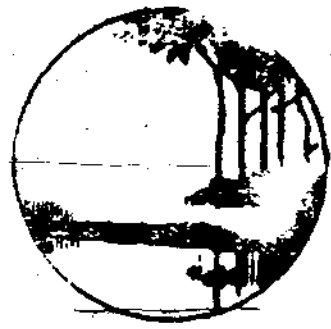
亞皇向國會演說

精誠團結抵抗侵略

願為亞國獨立灑其熱血

為自由死遠優於為奴隸而生

義大利侵略阿比西尼亞，昨亞皇對國會發表動人演說，其言曰「全國軍人追隨汝等英武先烈之後，無論老幼團結一致，以應付侵略之敵人，予將與汝等，同執干戈以衛社稷，為亞比西尼亞之獨立自由，如有必要，予絕不遲疑，灑其熱血，一亞皇可謂為自由而死，遠優於為奴隸而生，如至最後一瞬不能獲得和平解決辦法，亞比西尼亞惟有決一死戰，直至最後一人，亞皇謂義國欲征服亞國者，已四十年矣，氏論及亞國對於最近事件之努力和平解決及義大利之積極備戰，結論指斥墨索里尼並發表亞國抵抗侵略之決心，吾人聞亞皇之雄語，將作何感想乎？」



論 著

如何使工作發生興趣

高祖

總理說：「政治訓練是軍隊精神教育」蔣委員長說：「政治訓練是軍隊的靈魂」今日要改良軍隊，激勵士氣，忠勇黨國，除加緊軍事教育外，對政治訓練，是不容我們忽視的，政治訓練，是鞏固革命心理，加強戰鬥實力的一種重要動力，過去曾經有不可磨滅之成績，相信受過革命洗禮的人們，站在革命立場上的志士，對政治訓練，絕不會懷疑與攻擊的，故本省保安團隊，於上期統一干區後，本部雖在經濟萬分拮据中，猶極力掙節，籌措的款，增設政治訓練員，各團隊中實施政治訓練，半年以來，固無顯著的成績，良好的進展，不能盡滿人意；但是政治訓練的精神，在士兵腦海中，已經有相當的印象和認識了，這是值得我們注意的。

現在國勢日頹，外侮益急，存亡關頭，欲求領土之完整，民族之保全，自非整頓軍隊，增進戰鬥實力不可能，欲求軍隊之整頓，戰鬥實力之增進，尤非實施政治訓練不為功，政治訓練，是復興民族唯一的工作，是改造軍隊必經的階段，我們不應認為目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論著

前無多大效能，而自暴自棄。更不應偶遇困難而灰心願忌，是要明瞭自身的職責，時代的需要，繼續努力突破當前惡劣的環境，俾政治工作樹立穩固的基礎，以副革命領袖所期望！

我們相信過去政治訓練，不是外力的阻撓，是內心的腐化，不是事實不需要，是奉行不力的結果，而致引起人們的輕視與攻擊，懷疑與怨憤，甚至苛責到整個政治訓練制度的不良，這是最大的謬誤！我們知道，要將把一件事情做好，所負的使命完成，所費的精力，不是容易的，所需要的條件，不是簡單的，必須要有相當的學識和經驗，然後對事才能有充分的貢獻和指導，但是有相當的學識和經驗，而沒有應付的能力，仍舊不能盡量發揮其天才，滿腹文章，用非所宜，往往會發生意外的阻礙，即有應付能力，而對事不肯負責，不肯努力，走馬看花，得過且過，也是不能達到我們所企求的，我以為做事最根本的條件，還是要有濃厚的興趣，火熱的情感，才能不避艱險，不辭勞苦，發生有效的動力，而得到成功的快慰！我們試看科學家而能在實驗室裏，終老一生，如癡如狂的研究其原理，探險家而能深入不毛，為人所不能為，為人所不敢為，這種偉大的精神，不是偶然的，我們可以說是

受濃厚興趣的推使，才肯去冒險去犧牲的，又如青年人追尋伴侶，而能放棄寶貴的學業，和光陰，日夜逐鹿脂粉場中，陷身於死地而不顧，麻雀賭徒，竟能廢寢忘食，終宵達旦，雖至眼花力疲，仍復繼續豪博，而不肯釋手，這種的癡癩迷戀，這樣的聚精會神，不是對愛情，對賭具發生濃厚的興趣，是不會有此魔力的，所以一個人如果肯迷戀一椿事，肯對事發生一種火熱的興趣，去親近它，篤愛它，去研究它，討論它，不間斷，不變化，而至於中魔，他的事業一定可以完成的，他的願望一定可以達到的，安迪生的發明電氣，哥倫布的發現新大陸，這種驚人的事業，他的成功，可以說都是「興趣」中得來的，所謂：「有志者事竟成」。

我們是革命的青年，是有為的志士，所負的使命，是非常的使，所做的事業，是非常的事業，所遭遇的困難，比任何事業多，所受的危險，比任何事業大，犧牲奮鬥火熱的興趣我們是要抓著的，迷戀的熱情，是要具備的，無興趣無從賣力，不賣力，雖有車載斗量的韜略，移山倒海的本事，都不能見諸成效，況且革命的事業，不是坐而言，是要起而行的，肯努力，肯犧牲，肯埋頭，肯苦幹，學識經驗能力稍差，勤能補拙，誠可制愚，即不能將事情做好，絕不會將事情擱置，做事的重心不在事，而在「做」，有事而不「做」與無事何異？吳稚老說：「你不好，打倒你，我來，我來就要「做」，不做仍舊一團糟」，所以做事要緊的條件在「做」字上面，不去苦做，不去實做，是不會發生興趣的，無興趣就無結果，無結果何能說做事？我們過去政治工作不十分顯著成績，原因固甚複雜；但是根本的條件，在各級政訓員對工作不發生興趣，這是一個最大癥結，最深的病源，我們是要覺悟

的，但是何以會對工作不發生興趣？委員長說「現在黨政治工作的人，却認為是倒幕而沒有出息，以為上面不給我們做軍事工作，就是看輕我，現在沒有帶兵，叫我做政治工作，乃是不不得已去做的。」這實在是一般政治訓練的通病，也是政治訓練員最大的誤解，人人腦筋中，都以政治工作為無聊，做政治工作沒希望，不是敷衍塞責，就是取巧鑽營，企求部隊長官授以兵權，可以耀武揚威，可以陞官發財，這種錯誤的心理存乎其間，名利的懷抱，牢不可破，自然對政治工作，不會發生濃厚興趣。其次就是沒有堅強的毅力，偶遇環境惡劣，局部不良現象，就灰心怨嘆，畏縮不前，經不起人們熱諷冷諷，受不了人們懷疑輕視，捕風捉影，疑神疑鬼，羞答答地，懶洋洋地，藏頭露尾，總不肯鼓起勇氣來，那自然會感覺到對工作毫無興趣！所以我們過去的工作失敗，可以說是無興趣的失敗，今後要求工作改進，就是要提起做事的興趣來，然後才能應付一切，掃蕩一切，興趣的發生不是偶然的，是要自己去尋求苦心去探討的，我們只要立身做事，不要立志做官，認定政治訓練，在復興革命過程中，是不能缺乏的，在現代環境中，是不能說不需要的，委員長說：「三分軍事七分政治。」這是很明顯的指示，我們相信政治是高于一切，政治是重于軍事。因為軍事是掃除革命障礙的工具，政治乃是鞏固革命基礎的威力，只有破壞，而無建設，只知鏟除而不知培植，只能使民效死，而不能救民而死，則不獨革命不能真正的完成，而末來的危險，似有令人不可思議的，十五年完成統一大業後，歷經幾次野心家的反叛，干戈不息，功敗垂成，實足為我們的先例！當此內憂外患，互相煎迫的環境下，我們還有什麼理由來懷疑政

治工作，政治訓練不發生興趣？

「失敗乃成功之母」歷一次挫折，多一次經驗，受幾番失敗，加幾番研究，其結果一定可以達到偉大的成功，愈失敗愈奮鬥，愈挫折愈堅忍，不屈不撓，不喪志，不灰心，繼續邁進，埋頭苦幹，那麼現在的失敗，就是未來的成功，精神愈用而愈出，興趣愈發而愈濃，經得起磨折，然後才談得上興趣，受得了困苦，然後對事才能發生關係，簡言之，興趣是要從困苦中去尋求，是要從失敗中去表現的。

我們是受治於人，也是治人的。受治於人，固然要真誠實意，接受長官意旨，服從上峯命令，但是治人，是需要諄諄的善誘，熱烈的引導，使人敬而畏之，從而悅之，才不致貌合神離，而能心悅誠服，要達到這種的目的，是要有真實的本領，忠實的態度，菩薩的心腸，夫然後可，若一知半解，就自豪自大，得些皮毛工夫，便做充內行，遇事鬼鬼祟祟，惹人疑惑，裝模作樣，令人討厭，這不但是不能順水推舟，反而會到處碰壁，給你一個大大的沒趣，以後任如何鼓舞，都難博人們的諒解，自吹自擂，自鳴自和，絕不會引起興趣的，故對工作要發生興趣，一定要具備以上的條件。

總之今日要改造軍隊，就要實施政治訓練，要政治訓練有顯著成績，就要對政治工作發生興趣，要工作發生濃厚興趣，就要有堅決的志趣，忍耐的精神，豐富的本能，才可以得到相當的成全，這是我們應該明瞭了解的，現在對自己工作發生興趣的人大少了，偶然有之，也不能持久，這如何能使政治訓練增進效率？更何能外抗強權，內清匪患？我希望政訓工作的同志，能由革

命的觀點，來體認政治訓練的重要性，鼓起勇氣，實事求是的，要在最短期間，做一翻成績，庶幾，纔能對得起，我們的國家！我們的民族！

紐約水災

損失一千餘萬

▲中央社華盛頓九日哈瓦斯電，紐約州西
部及北部發生水災，情勢嚴重，賑救災民，特
令紅十字會採取必要措施，賑救災民，據
最後報告，災民死亡三十七人，失蹤十人，
已有廿餘處城市遭受重大損害，其中尤
以伊薩卡平漢墩巴登特里各城為最，並有
數處缺乏飲水，無家可歸之災民，達二
千人以上，總計損失達一千餘萬美元之鉅
云。



現代國民與防空

曹毅

目	錄
一、楔子	
二、現代戰爭的特質	
三、防空的意義和必要	
四、防空與國防	
五、防空與國民	
六、論結	

一、楔子

歐洲文藝復興的結果，掀動起產業革命的高潮，科學發明，日新月異，物質文明的進步，頓呈突飛猛進之勢，結果，世界文化的水準提高了，人類物質生活的內容充實了，可是另一方面，人類的痛苦和悲慘也隨之而益加深重了。原來宇宙的事物，就有相對的利害，從無所謂絕對的是非。譬如輪船，火車，氣球，飛機等等發明了，固可以短縮世界的距離，溝通東西的文化；機械，理化等等的科學發明了，固可以增加生產的效率，改良物質的製造，使人類在物質的享受上增益了不少的舒適與幸福。但能活

人者能殺人，能益人者能害人，輪船，火車，氣球，飛機，機械，理化，一旦轉用到於軍事上去，就變成了殘酷的軍艦，砲擊的甲車，滿炸可怖的飛機，殺人如麻的火器，毀滅人類的毒氣，戰端一開，豈特殺人盈野，殺人盈城，簡直交戰國的人民全體，都有被毀滅的危險。

這種矛盾的事實，當然不是科學本身的罪惡，也不是人類生下來就稟賦有好殺的本性，乃是社會進化過程中必然產生的現象。蓋人類社會的進化，原包藏了鬥爭因素，物競天擇，優勝劣敗，適者生存，不適者滅亡，這原是天然淘汰的公例。科學愈發明，社會愈進化，而人類鬥爭的方式也愈益複雜，鬥爭的程度也愈益慘烈。

我們平心靜氣來聽一聽現代世界的呼聲，來看一看現代國際間的事態，有的歡呼着和平，有的狂喊着戰爭，更有的心中懷着滿腔戰爭的鬼胎，口裏却唱着悅耳動聽的和平之歌。日本的軍隊在華北逼走我國的駐軍，佔據我國的疆土，而日本的大使在南京却文質彬彬的呈遞國書，高呼中日共存共榮，歡祝主席政府康泰

，多麼滑稽？多麼矛盾？意大利的黑衣軍一師一師的開往東非，而黑衣宰相在羅馬城中却口口聲聲的宣言對阿比西尼亞沒有侵略領土的心意；美利堅提高銀價，陷我國金融於恐慌破產的狂瀾，一方面金元總統却又遣使東來，道是謀中國經濟的挽救；德意志勳兵秣馬，埋首擴軍，揭衫總統却又倡言自衛，侈談和平；法蘭西枕戈待旦的圖霸全歐，表面上却又高懸着和平保安的艷幟；日內瓦明明是英法意等列強宰割全世界弱小民族的集會場，而形式上却又標榜着它是全世界和平的擁護者。和平乎？戰爭乎？整個二十世紀的世界實在是一個烟霧瀰漫的矛盾世界！

和平，幸福，常然是人類所共同企求的鵲的，但沒有經過戰爭，所謂和平，也就無從實現，所謂幸福，也就無從獲得。尤其在這個現代矛盾的世界當中，要想消除戰爭，空望和平，簡直無異於海底撈月，緣本求魚。因此我們認明：**戰爭雖不是人類的理想，但要保障生存，實現和平，戰爭却是不可缺少的手段。**一部人類社會演進的歷史，就是一部人類為求生存而鬥爭的記載。最初人與天爭，繼而人與獸爭，更進而人與人爭。鬥爭的性質，由單純而日趨於複雜；鬥爭的範圍，由局部擴大為全世界；鬥爭的人數，由少數人蔓延到全人類；鬥爭的武器，由體力進而為木石，再進而為刀矛弓矢，更進而為槍砲。每經二度戰爭，社會就發一番新的變化，人類也就顯現一番新的進步。人類的演進既沒有底止，戰爭也就沒有止境。因此我們又認明：**和平雖是人類禱祝的理想，但不能憑空徼倖的來臨，戰爭雖是人類厭惡的惡魔，但不能**

憑空徼倖的避免。有戰爭纔有和平，能戰爭纔能存在。這是歷史和事實明明確確昭告於我們的訓示。所以我們縱觀廿世紀的國際現勢，一方面聽着和平的歌音，一方面看見戰爭的血跡，這原是生存競爭的必然之象，事所固然，毫不足異！強者之所以侵壓弱者，也因為弱者本身備有招致強者來侵壓的病由和缺陷。所以弱者不必徒然束手待斃的咀咒強者的侵壓，應該積極覺悟自己之所以被人侵壓的原因和缺陷。物必先腐也，然後虫生之，物若不腐，虫自何生？我們是弱者，是列強共同宰割之下的弱者，但我們之所以成為弱者，就是因為我們不能戰爭，我們今後唯一的出路，祇有兢兢業業的準備戰爭——自衛的戰爭，生存的戰爭。古語云：「止戈為武」，這就是以戰止戰的箴訓。二十世紀的今日，和平好比鏡中之花，水中之月，可望而不可即的幻影；戰爭却是稻梁布帛，生存之所必需，自衛之所必備。所以在重重鐵蹄之下的我們，**不要空望和平，不要厭惡戰爭，戰爭是我們自救自存的唯一手段！**

第一次世界大戰，經過了四年多的大屠殺，結果，德奧雖是土崩瓦解的一敗塗地，但戰爭的因素不特沒有從此消滅，反而重新種下了再戰的種子。十餘年來，國際局勢，驚濤海浪，愈演愈急，十足反映出二次世界大戰即要降臨的預兆。何時爆發，何地爆發，目前雖無一定的期限，但以現在風聲鶴唳山雨欲來的現勢觀之，深覺危機四伏，隨地都有爆發的可能，隨時都有爆發的可慮。全世界的國家除却殖民地的弱小民族而外，誰不在那兒磨刀霍霍準備撕殺？太平洋是當代列強逐鹿的中心，中國是太平洋

問題中的主體，戰端未啓，已經丟了東北四省，華北又將風雲變色，那末未來的命運，當然是在敵難逃了。安危他日終須仗，我們那裏再能黃梁好夢的高枕無憂啦？

二、現代戰爭的特質

就人類社會進行的歷史言，戰爭是促進社會進化的要素；就現代國家民族的立場言，戰爭是保障國家獨立，維持民族生存，貫徹國是，實現國策的最後手段。那末現代戰爭的特質是怎樣的呢？茲請略為分別一言。

現代戰爭的特質，歸納之約有三端：

(1.) 機械化——科學發明，日新月異，舉凡一切生產，交通，運輸，製造，建築，都是由機器代替了人工，一部機器的力量，超過了幾十人，幾百人乃至幾千人的能力，產業上於是發生了一個空前的大革命。軍事的技術原是隨着社會的進化而進化的，所以戰爭的性質也就大大的變更。雜糝百萬，連營千里，刀光劍影，殺氣騰騰，行起軍來蜿蜒蜿蜒，千軍萬馬，旌旗蔽空，這是從前耀武揚威的陣容，可是到了現在根本就不行了。就行軍方面說，水上有機動的艦艇，陸上有墨烟繞繞，一日千里的火車汽車；就武備方面說，一挺重機關槍，就可以超過步兵一連以上的威力；裝甲汽車，坦克車，已經代替了騎兵的地位；白砲，重砲，加農砲，迫擊砲，使戰場上的步兵，白晝間幾乎完全失了活動

的機能；輕機關槍，自動步槍，彈藥槍，成了步兵主要的武器；聯絡，通訊，則有無線電報，無線電話，相隔萬里，如處一堂；天空的飛機，飛機，偵察機，其威力更為猛烈無匹。這一切的一切，無一件不是利用機械。所以現代的戰爭，無論是行軍，駐軍，通訊，聯絡，輸送，補充，戰鬥，完全是機械化了。

(2.) 國民化——從前的戰爭是軍人的專任，所謂動員，不過是把國家平日養着的軍隊，改為戰時的裝備，開赴戰場，同一般的國民是沒有甚麼關係的。所謂戰勝戰敗也不過是參戰者彼此本身的存亡，勝者為王，敗者為寇，與一般平民也沒有甚麼相關的痛癢。甲來做皇帝也好，乙來做皇帝也好，朝代雖是發生了變更，百姓却還是一樣的百姓。可是現在沒有這樣的方便了。戰端一開，國民總動員令一下，全國的民衆，不分男女大小均要在政府的統制指揮之下，分別擔任戰事的一部分責任。國家現役的常備軍，不過暫時擔負第一線一部分的任務，整個戰爭的使命，要由整個民族的全體來肩負。所謂國民總動員，是要把全體人民所有一切的精神和物質一概由平時的狀態改為戰時的狀態，通通集中控制於國家管理之下。戰勝則國強民富，戰敗則國破家亡，休戚榮辱，息息相關，存則共存，亡則同亡，決沒有國家亡子，而人民可得獨存的餘地。皮之不存，毛將安傳。所以現代的戰爭，是整個國民化的戰爭。

(3.)立體化——從前的戰爭是平面的，列陣相望，兩相對峙，彼此的顧慮和注意，都是集中在前方或側面，天空是從來毋需顧慮的。迨至歐戰爆發，飛機出現於戰場，翱翔天空，偵察轟炸，深溝高壘的要寨，頃刻竟化為焦土，花園錦簇的都市，瞬息即變成荒場。德國「徐柏林」飛行隊，轟炸倫敦先後凡百數十次，轟炸巴黎凡八十餘次，至今英法人士仍覺談虎色變。至於戰場內陣地的轟炸，那更使一般戰場中的士兵誠惶誠恐，簡直不敢抬頭。所以現在一旦國交破裂，上空首先即有被襲擊的危險。於是戰爭的性質，由平面變而為立體，除了地面上的陸戰海戰而外，更發生一種所謂空中的戰鬥了。

以上所述的機械化，國民化，立體化，就是現在戰爭很明顯的三大特質。「機械化」的結果，使戰爭日趨於殘酷，威力日進於強大，時間日趨於迅速，耗費日進於增加，尸橫遍野，血流成河，全人類恐均不免於毀滅。「國民化」的結果，使全國的人民，無分男女老幼，均變成了戰鬥員之一分子。「立體化」的結果，使殺人的手段，日趨於慘烈，被害的範圍，日趨於擴大，戰場的區域，亦由局部而蔓延於全國四境之內。

三、防空的意義和必要

防空的對象為敵人的飛機，所謂防空云者，即對於侵臨於我領空的敵機加以驅逐或阻止，對於敵機所施於我的空襲加以抵抗或防禦，期能減少損害，以保持我領空領土的安全。所以防空的內容，因其運用上的性質和目的不同，就很顯然的分為兩大類：

1. 積極防空——或名為軍事防空。就是以強大優勢的空中軍，於宣戰之初，飛往敵境，炸毀其空軍根據地，使敵人的飛機，根本失掉活動的依據。更於國境要點及都市附近，配置各種高射武器，以擊破其空襲的企圖，使它根本沒有飛臨我領空的機會。

2. 消極防空——或稱為人民防空。因為茫茫的天空中，無論我們軍事防空方面的對空監視怎樣嚴密，高射武器的配置怎樣完備，敵機仍然有漏網而入的危險。因此對於敵機來襲時的防衛方法，如救護，避難，防毒，消毒，消防，遮蔽，偽裝，燈火管制，交通管制，等等，處處，仍然有未雨綢繆的必要，也就是所謂消極防空的範圍。因為這一切的一切，都是以人民為實施的主體，故又稱為人民防空。

積極防空以「空軍」為主體，以炸毀敵人航空根據地和擊落來襲之敵機為目的；消極防空以人民為基礎，以避免敵襲減少損害為着眼。二者齊頭並進，相輔而行，然後所謂「全國土」的防空纔

有確實的把握。

防空的意義既已略如上述。但山川遠隔，國境遼闊，茫茫大地，莽莽神州，我們實施防空，試問應從何處着手呢？要解答這個疑問，必先要明白敵機轟炸的目標是甚麼。敵人轟炸的目標，也就是我們必須配備防空的所在地。

我中國領土的面積，縱橫三千五百萬方里。以如此遼闊的土地，敵人要想處處轟炸，不特人力，財力，事實上所不許，而且實際上亦不需要。所以敵機在實施轟炸之前，對於地上的目標，必定事先精確的選定。

敵機轟炸的目的，不外乎：

1. 物質的毀壞；
2. 人馬的殺傷；
3. 精神的威嚇。

因為物質的毀壞，就無異於作戰的資源和基地的摧破，指揮，運輸，補充，種種上所感受的影響，何堪設想；人馬的殺傷，就無異於戰鬥人員的減少，也就是戰鬥力量的消失；精神的威嚇，就是使全體人民因驚駭，恐懼，而喪失了戰爭的意識。物質，人馬，精神三者，是戰爭基本的要素，其重要性與國家的土地，人民，主權相等，絕對的不可或缺。一有損壞或消失，全盤的戰局，就要陷於土崩瓦解的慘境。所以敵人根據此三種的目的，選定轟炸攻擊的目標。

1. 軍事政治的中心——如首都及各省的省會或海，陸，空軍的根據地。

2. 工業的中心——如上海，漢陽，天津，唐山等等。
3. 經濟的中心——如上海，漢口，廣州，杭州，天津等等。
4. 交通的中心——如下關，津口，徐州，鄭州，北平等。
5. 要塞——如虎門，廈門，海甯，蜈蚣，青島，塘沽等等。
6. 兵工及倉庫——如洛陽，鞏縣，濟南，太原，金陵，上海等等。

這些都市和地區，全是我們政治的首腦，經濟的命脈，戰爭的資源，國防的門戶，同時也就是敵人飛機所必需轟炸摧毀的目標。所以我們所講求的防空，就是怎樣使這一切的都市和要區避免或減少敵機轟炸所施予的損害。

四、防空與國防

國防是確保國家獨立，維護領土完整的基本手段。

凡是一個獨立的國家，必須樹有一定的國防計劃。這種國防計劃，一方面必須根據國際形勢的推移及「理想敵」軍備的狀況，一方面更須按照本國地理的形勢，環境的需要和國內人力財力等的實況。我國民窮財盡，而國土的遼闊，海岸綫的延長，在在都有被敵人侵襲的顧慮，兼以大敵當前，強隣壓境，環處四周的隣邦，無非野心勃勃的侵略者。處在一個如此艱難險阻的局勢之下，試問我國的國防，應該怎樣？

現代的戰爭爲科學化的戰爭，空軍居於主要的地位。英國農黨領袖勞塞米爾云：「不出十年，歐洲若有大戰爆發，則其大部份限於空中戰鬥，參加作戰的飛機，不下數萬架，大戰最長時間，不過十二小時」。寥寥數語，把今後戰爭的實況，洞若觀火的道出，實不啻暮鼓晨鐘，常頭棒喝，我們應該明白的猛醒了把。

空軍爲現代戰爭中的主軍，列強競相擴充，不遺餘力。法國爲空中之王，現有飛機四千五百架。英吉利除保持世界第一的海軍而外，另有飛機二千四百五十架。意大利在黑衣宰相的法西斯獨裁統治之下，保有飛機一千五百架。美國原有海陸各式飛機二千八百架，本年文生氏之擴充案爲一千一百八十四架，則最短期內，美國空軍可增至四千架以上。蘇俄第一次五年計劃，業已完成，第二次五年計劃正在猛進，飛機總數最少常在三千六百架左右。德國原受凡爾賽條約的束縛，正式成立空軍，勢所不許，故改換目標，積極謀民用航空的發展，自本年三月毀約以後，乃大刀闊斧的擴張軍備，大有後來居上之勢，據德國航空部長自稱：「德國空軍的素質和力量，遠勝於歐洲任何國家。」則德國保有飛機的數目，最低必在三千架以上。日本原有飛機八百架，九一八事變以後，除掠獲我東北全部飛機而外，更進行大量的擴充，現有飛機一千五百架。我國呢？說來可憐！九一八事變以來，航空救國的口號，高唱入雲，但實際上的數字呢，與歐美各國比較，固覺相形見拙，望塵莫及，就是同日本相較，也幾如小巫之見大巫！現在實際保有的數目，南南北北，大大小小一致統而言之，不過五百架。

一個國家，必有一個理想的敵國。理想敵既

定，於是以這個理想的敵國做對象，來決定我們的國防計劃和國防建設。我國四境的鄰邦，都是宰割我們的劊子手。英，法，日，俄，過去侵略我們多少的土地，掠奪我們多少的特權，使我國的主權，支離破碎，陷入於次殖民地的狀態；現更虎視眈眈，野心勃勃，幾乎要根本的亡我滅我然後快。這些國家，都保有強大優越的空軍，在我國四境都有偉大完備的空軍根據地。英國的香港（距南京一千二百公里），法國的內河（距南京一千七百六十公里），日本的長崎（距上海七百五十公里），蘇俄的海參威（距北平一千三百二十公里），和伊爾庫次克（距北平一千六百四十公里）這種種的要港，都停駐着強大衆多的飛機，萬一戰機一啟，二數小時內，就可飛臨我國的首都和軍事政治經濟的中心地，實施大規模的轟炸。所以我國全國土的面積，處處都在敵人的空軍威力圈範圍之內，戰端朝發，危機夕至。我們日言復興，日借救國，對於這種種危險的難關，將打算怎樣的渡過，怎樣的突破呢？

敵人空軍質量的優越和威力的強大既如彼，我們國防的空虛和國力的薄弱又如此，那末今後的出路，惟有一方面積極的擴張空軍，樹立以空軍爲主體的國防計劃；一方面極力的講求防空，從速完成各重要都市的防空建設。法國防空界有言云：「無防空設備的國家不能生存於世界。」墨索里尼云：「無空防即無國防」，蘇俄

航空將校云：「萬事莫如防空急。」至理名言，殊足發人深省！所以今後我們的國防大計，應以積極防空為骨幹，消極防空為補助，這確是抗禦外侮，捍衛國家唯一無二的途徑。

防空在國防上所處的地位，略如前述，故現代的戰爭，對於陸防海防固須注意，對於空防，尤不可忽，「三位一體」，缺一不可！

五、防空與國民

國民為現代戰爭中的主體，而國民精神的盛衰，和戰鬥意識的強弱，尤為現代戰爭中勝敗得失的基礎。國民精神盛者勝，衰者敗，戰鬥意識強者勝，弱者敗，這是一定不移的鐵則。故敵機空襲的目的，雖以破壞物質，殺傷人馬為着眼點，然於一般精神上所感受的威嚇和驚恐，實有絕大不可思議的影響。這種無形中的損失，使一般國民的精神因怕懼而趨於消沉，使一般國民戰爭的意識由驚駭陷於幻滅，結果全體人民畏首畏尾，死氣沉沉，前線的士氣也就一蹶不振，戰爭無形中即歸於降服和慘敗了。

飛機的威力，自歐戰閉幕以後，各國研究製造，精益求精，

十餘年來，其進步幾有登峯造極之概。就每小時的速度言，歐戰時每小時不過一百五十公里，現在則已經超過三四百公里以上。就耐航的時間言，從前飛機在空中繼續航行的時間，不過四五小時，現在竟達八小時至十二小時以上。活動半徑在曩昔不過四五百公里，現已突破四千公里的紀錄。載重量常歐戰時不過一噸，現則超過六七噸以外。所投擊的炸彈，昔日僅限於爆炸彈及燃燒彈，今則除爆炸燃燒而外，復有所謂毒氣彈及細菌彈，其威力之凶猛，遠非昔日可比。一顆毒氣彈的效力，可以使幾千幾萬的人民中毒致命而死，一顆細菌彈的散佈，可以使全都市的市民傳染致病而亡。這種天空的怪物，真是二十世紀中殺人如麻的魔鬼！人類的不幸！世界的不幸！

回憶一八八八淞滬之役，日本東來的飛機，為數僅僅的祇有數十架，而我繁華燦爛的開北和娛滋，竟變了一逼赤地洪羊的焦土，我一般安分守己的無辜市民和無知婦孺，竟變成了砲灰彈片之下的冤魂。當時雖有一般熱血的青年，忠勇的戰士，為祖國，為民族，拋去了他們的頭顱，流出了他們的鮮血。終因國民沒有防空的常識和準備，政府沒有防空的計劃和建設，結果仍不免於慘敗，至今斷井殘垣，歷歷宛在，我們實在欲哭無淚！試想現代的戰爭對於國民的損失和殺害是何等的重大。何等的慘烈！

從前戰爭爆發，不論是陣地戰或運動戰，其會戰的地點，原有一定的區域，故直接遭受破壞損失者，祇限於戰區範圍以內，所謂「後方」，是少有顧慮的。直接遭受刀殺，槍刺，砲擊，彈炸

種種的犧牲痛苦者，祇限於參加戰鬥的官兵，與後方的人民，是少有直接關係的。現在不然了，大大的不然了！國交一破，戰機隨發，野戰軍的槍聲還沒有響，後方都市的天空上早已發現敵人囂囂軋軋的機聲，前線的戰士還沒有犧牲，後方的市民早已碧血丹心的橫尸狼籍。所以現代的戰爭，海陸軍的犧牲固然很大，而一般人民的死傷，尤其壘壘的不可勝計。故現代戰爭關係於人民本身的生命財產，至深且鉅。不分男、女、老、幼、也不分士、農、工、商、更不論高樓大廈或是窮鄉僻谷，都免不了敵人飛機的光顧。防空的重要和急需，於此概可想見一般，國民與防空的關係和在防空上所居的地位，也就明明白白的昭示於吾人之前了。

六、結論

世界政局，日趨險惡，風風雨雨，處處顯示着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將來臨的預兆。我國自九一八以還，內憂外患，更已成岌岌不可終日之勢。華北局勢的險惡，敵人進壓的急迫，整個國家和民族，現已到了一個危急存亡的最後關鍵。我們的軍備如此的單薄，我們的經濟如此的凋弊，所謂國防，簡直毫無基礎，一旦戰爭爆發，我們國家和民族的命運，試問有何把握呀？向非喪心病

狂的禽獸，當然不願甘做漢奸，向非冷血無恥的畜生，當然不肯做他人的牛馬。我們不必灰心來長他人的志氣，也不必喪氣來滅自己的威風。兵來將擋，水來土掩，我們舉國上下，若能協力同心，積極完成各重要都市城鎮的防空建設，則敵機的數目雖衆，力量雖強，我們未始不可以消之滅之，抗之禦之。

我國現當財窮民竭，對於積極防空的建設，一時雖難於完成，但在消極防空方面的各項建設，儘可以努力的、迅速去倡導，去推行，政府一方面有計劃的指導人民，訓練人民，使人民對於防空的常識和方法，具有深切具體的認識和休養；一方面有計劃的募集的款，擴充積極防空的飛機和高射砲。我們試以東鄰某帝國主義為理想敵，他現有飛機不過一千五百架，載重量，續航力，及活動半徑等，也並不見得怎樣的優越。我們現有飛機五百架，若肯以埋頭苦幹的精神，一面購買，一面做造，則三五年內，未始不能趕上。飛機的價值，平均每架不過十萬元，若以某帝國為對象，則再增加機數二千架，即可迎頭趕上而處於強大的優勢。那末我們海陸軍的實力雖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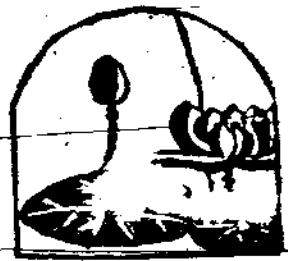
優越的空軍仍可補救其缺陷。因為我們國防的方针爲自衛，並不需要長征遠略的去侵略他人，所以軍備的能力，祇求能夠衛國守土，就算達到理想中的目的了。

增置飛機二千架，就每架十萬元計算，合共不過二萬萬元，當此庫空財盡，籌此鉅款，固屬不易，但以十年來內戰所耗消的軍費，和每年各級官吏中飽的財資，作一統計，則二萬萬元的數目，又有甚麼困難呢？這是事實，不是空談，祇要我們上下一致的拿出良心，不自私不自利，不作弊，不中飽，官民一致，共濟時艱，有力的出力，有錢的出錢，開源節流，雙管齊下，細流可以成河海，集腋可以成裘裘，一三年內，理想中的防空計劃，又何難建設完成呢？語云：「天下無難事，祇怕有心人」，又云「有志者事竟成」，祇要我們確確實實的拿出良心，蕞爾三島，又何足畏？可惜我們麻木性的中毒太深了！在位的袞袞諸公，今天會議，明天議會，空口說白話，白紙寫黑字，日言救國，國家倒越救越危，日言雪恥，國恥反愈雪愈厚。用私人，飽私囊，持私貝，保私

位，南京上海，上海南京，洋洋灑灑忙忙碌碌，不知忙從何來，忙爲何事？三天一小病，五天一大病，東洋兵還沒有到，太太小姐已經鑽入了租界，叔寶實在太無心肝了！至於一般國民呢，醉生夢死者有之，酣歌曼舞者有之，紅丸白面嗎啡鴉片者有之，作土豪，作劣紳，作奸商，作流氓，作地痞者亦有之，作強盜，作綁匪，作土匪，作共黨，作漢奸者更有之。如此的國家，如此的人民，東北焉得不失？華北焉得不危？國家焉得不一塌糊塗？

往昔不諫，來者可追，事機已迫，不容再緩。請打開兩眼看看，世界的形勢是怎樣？太平洋的形勢是怎樣？華北的形勢又是怎樣？敵人衝鋒的號音，已經傳入了我們的耳鼓，敵軍展開的陣容，已經映入了我們的眼簾，生死存亡，在此一舉。敵人的轟炸機快要飛臨我們的上空了，我們要想避免損害，保持生存，趕快起來完成「全國土」的防空建設吧！防空是國防的骨幹，是國家獨立的屏障，是民族生存的救星！





統制經濟之理論與實際

耀三

前言

自一九二九年經濟恐慌的洪水在美國華爾街決堤以後，整個的世界便墜沉於狂瀾中，縱然各帝國主義的經濟學者屢次發表行將恢復的預言，縱然各帝國主義者竭力把恐慌的災禍轉嫁于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的身上，但是五平來經濟恐慌的災象，非但不見減退，反日益深刻而嚴重化，去年三月美帝國主義發生全國銀行破產風潮，傾折了世界金本位的柱石——金元——便是一個最雄辯的鐵證。

各帝國主義者明知資本主義已到了山窮水盡之境，但他們始終還愚妄地想在資本主義的社會制度之下，把自國的恐慌逐漸消滅，他們都抱着這種鬼胎，去出席轟動全球的世界經濟會議，世界經濟會議之慘敗，早在識者意料之中，美國羅斯福總統看到世界經濟會議之決沒有結果，他對於世界經濟恐慌之希望全世界合力謀解決的途徑，知道決無成就可言，於是努力于「各掃自己門前雪」的主張，積極于自國的經濟復興運動，美國如此，其他諸國，莫不皆然，於是經濟的國家主義繼而蜂起于世，而所謂「統制經濟」這個名詞便應運而生了。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論著

最近兩三年來，統制經濟的聲浪雖然充滿了國人的耳鼓，但微之實際，則一籌莫展。甚至有些高談統制經濟的人們似乎數典忘祖，想把一切經濟設計都請外人或國聯來擔任。這樣手忙腳亂，築室道旁，迷信客卿，喧賓奪主的辦法，安能希望收若何良好效果？我們要為貧窮落後的中國經濟求一條光明的出路，本來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記者以為我們至少應先把理論的建設弄清楚，然後致力於實際的建設，纔可事半功倍，所以本篇的企望，想把中國今後經濟建設的途徑，從理論方面作一番簡要的敘述與研討，以與國人商榷，並供執政當局之採擇。

二 統制經濟發生的原因

統制經濟，絕對不是學者們的空談，完全由於時代的要求與歷史的因緣而來的，也可以說是大家認識到現代經濟結構之破綻而下的致命湯。詳細些說：就是在無政府狀態的資本主義經濟組織之下，導來的生產過剩，勞力過剩，資本過剩的三大病態，釀成了廣大羣衆之失業，貧困，以至產業停頓，金融混亂和社會不安等，因此想利用國家的政治權力，意識地計劃地對於生產分配等問題，都加以統制和管理，現在把促進統制經濟的幾個主要原

因，略述于后：

(一)世界經濟的恐慌，目前世界經濟的恐慌，已達到最高的程度。起初大家都以為恐慌一度發生後，接着便會來一度的繁榮，所以「週期恐慌」，又解作「景氣循環」，然而這次世界的恐慌，非但無景氣再臨之預兆，抑且每况愈下，本來各國經濟問題，各國政府都抱着顧問協助的態度，後來看見實業家企業家資本家本身顯然無解決之能力，因此去年的世界經濟會議，完全由各國第一流政治家出席，以企業家為從旁贊助，但全世界的經濟恐慌問題，因各國利害不同而無法合作，所以誰都希望以國家的干涉主義，撥正本國內無政府生產狀態之錯誤，恢復自國經濟之繁榮，於是統制經濟成為全世界各國柄政者唯一之企圖。

(二)蘇俄五年計劃的成功，當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蘇俄即厲行其新經濟政策，實施五年計劃，這種舉動叫列強看來，當然是不會成功狂妄的念頭。熟料預定五年完成的竟於四年完成，這不得不使帝國主義者驚駭莫名。于是全世界對於蘇俄，抱着無限的希冀與憧憬。這種具體的深刻的激勵，常然是促進統制經濟抬頭的有力的因素。

(三)世界大戰之經驗。第一次世界大戰前，本是自由主義經濟的黃金時代，及至大戰發生，各國都需要戰爭時期的總動員，於是在「擁護主權」，「維持正義」的情勢之下，予以適當的統制和管理，關於重工業方面，尤予以嚴格的統制。由于這一次教訓和經驗，各國都深知產業非依國家的經濟政策來推行不可。現在國際政局如是緊張，資本主義的病症，又是千瘡百孔，於是平時由國家統制的計劃，便油然而生。

(四)議會政治的無力。當世界經濟恐慌爆發後，議會政治顯然失却了應付的能力。原來議會政治本是產業革命後的產物，為個人主義經濟活動的唯一有效的保障物。現在努力掩護自由主義經濟的結果，却釀成了生產過剩，勞力過剩，和資本過剩的空虛恐慌，那壓以一階級利益為前提的政黨組織，議會政治等，當然伴着千瘡百孔的資本主義而暴露其手足無措的窘態。最近風靡全球的法西斯運動，就是鑒于議會政治的無能，而代起建立獨裁政治，為實施統制經濟有力的工具。

(五)集團經濟思想的發生。這種思想為統制經濟思想發達之促成者乃是事實。即如美國把北美洲打成一片，英國把英帝國主義與殖民地區域作成經濟上一單位，法國也把殖民地帝國打成一片，中央歐羅巴諸國也都立于中央歐羅巴經濟聯盟之下，極東的日本把滿洲與中國合併為一大經濟單位，這種種的事實，都是施行經濟統制的表現，都是想把它作成某種單位的統制經濟。

(六)入產業合理化運動。歐戰後的經濟界之思潮，初為經濟之社會化，繼為經濟之合理化。所謂經濟社會化。就是不僅主張公共實業之收歸國有，即一切重工業等，亦將收為社會所有，所謂經濟合理化者，就是集全同類產業或有關係產業為一個總體的團結，共同以統制的計劃的方式來經營企業結果，資本家的利用果然得到了一個更厚的榨取，少數熟練的工人，果然能增高些工資，但是失業人數却因合理化而激增，生產力與購買力更不能適應，事事縮小，工人解僱，抬起了更嚴重的恐慌，暴露了更明顯的矛盾，大家覺悟到個體的統制經濟，是不能彌補現代經濟的破綻，反實足加重其危機，于是總體的統制經濟，一切重要生

產部門綜合的合理化運動，代之而興，當然，這總體的統制經濟，是包含有生產並消費的真實合理化的意義在內。

以上六端，均為促進統制經濟實現之重要原因。

三 統制經濟的基本概念

統制經濟的意義，是什麼呢？簡單說來：就是與自由經濟相對立的東西。自由主義的經濟，是從利己心出發。以為人們的經濟行為，總是向自己認為有利益的方面去活動，利益的大小，是人生行為的指南針和米突尺，欲謀社會的最大利益的發展，當極力增加此等有利利益的活動。反轉來說，沒有利益的事情，即不能引起人們的努力，自然的歸于消滅，這種逐利的行為，純出于人類的自然意識，而其結果，又可以增進社會的最高利益。自由經濟既是這樣的使一般人們都能占點便宜，又可造成社會的利益，所以釀成很大的勢力，支配人類思想與行為達百餘年。統制經濟也是從人類的意識活動出發，但認定人類的的生活，不是孤獨的，而有與社會全體共存共榮的關係。人生的意識乃至一切行為，都時時受他人乃至一般社會的意識與行為的暗示或反感。我們對於他人的意見，總免不了發生贊同，或反對，或批評修正，各贊同者覺為一項意見，各反對者又覺為一項意見，批評修正者又各依其不同的意見而覺為各不同的意見，人們的意識，常有分化，又有綜合，從此發生各殊的變化。然綜合的意識，其勢力大者，即成為社會的意識，有支配人類思想與行為的勢力。所謂謀利的心理，不過是人類意識之一項表現。除此之外，還有榮耀羞辱，競爭，恐懼，等等心理，無一非由個別的意識化成為社會的意識，人生的意識與行為是多方面的，此各方面的意識又相互調和，而維

持平衡，如果某種意識在社會中發洩的機會較多者，則此種意識有較大勢力。所以人類的生活，根本是有機的意識活動，有此基本而不知善于運用以增進全體的最大福利，則失掉人類的價值，國家的建設，社會的改造，應由個個人拿出努力為公的意識謀進行。其他偏于私德私利的意識，便是進行上的障礙，人民的意識，如能繼續的作平衡的活動，任他何種武力的橫暴，勢力的挾持，都可以抵禦，等到將來，總體的勢力養成，則個別的勢力，終歸于消滅。

凡各種經濟制度的國家。發展到某種程度之後，其本身即不免于發生變化。皆有進到統制經濟的可能。某種特殊意識造成強大勢力的結果，必有他種反對的意識發生，非同訴于總體意識，則衝突的意識，終不會歸于平衡。各國將來走到總體經濟，各有其不同的趨向，各國各有不同的經濟情形，及其發展的程度，各國各有其國民性質，又各有其原有的制度。總體經濟的實現，不是單從國家發號司令如此之容易，又必一般人民樂于接受，并具有應有的訓練，若是發生誤解，阻礙橫生，則于制度計劃之推行中，將感受無窮的困難。現在各國雖尚未能進到真正統制經濟的境界，自歐戰後各國俱感受到社會的不安，經濟的恐慌，會不少有單方面的統制，如金融，財政，糧食，貿易，行政，教育，交通，人民生活之類，各有片面的統制。凡此片面的統制，皆可將來進到統制經濟的基礎。

四 統制經濟的目的

統制經濟的目的很多，現在我們擇其要者，略述數種如下：
(一) 根絕經濟的不平等，統制經濟的第一目的，不用說首先

要做的，便是除去人類經濟不平等的原因。現在的經濟組織，自由競爭主義的經濟，自然要促成人類的貧富不均，和經濟條件的不平等。所以統制經濟的目的首先要革除這種弊病。更進一步要依據國家的權力補正某種經濟的貧乏，根絕人類的貧困，至於在現在的資本主義經濟支配着的時候，社會的變幻，真是層出不窮，如一方面的人受着經濟的貧困，物質的享受不足，而另一方面的人都愁着儲金無地，生產過剩。所以統制經濟的第一要義，便是如布阿爾所說的一樣：「務使生產與消費雙方均適應。」

(二)經濟不況的克服。現在的經濟，是沒有按照正規的經濟循環與法則而釀成恐慌的原因，以使世界經濟發生恐慌，這個阻礙正規循環的原因，雖有種種，但主要的却是機械設備的擴大，金融機關的不適中，心理的作用與商業組織缺陷等，商品價格雖說變動無常，可是減價脫售的物價低落，并不能構成一般小賣物價的低下，而且減價脫售物價的變動雖說影響到金融方面，但也要經過相當的時間，而不是急速的影響，這種已經是捲了過去的歐洲大戰後的世界物價低落波濤了，至於現代商業組織中的最困難的事體，還是需要的減退，需要的減退便成了拋棄契約的原因，那使得商品及原料供給者的農民再轉化為勞働者，更引起失業問題的嚴重與購買力的衰退，于是一般產業界乃不得不受其重大影響，如做通貨膨脹論的倡導通貨膨脹者之谷春彥氏所謂的一「購買力補給案」以及現在政府之各種設施，都是為了解決這個問題，由于物價低落使得農民和小工商業都有了辦法，于是生產業便悲鳴起來，所以那種怎樣引起失業和購買力減退的原因，于是目下應解決的重要問題。

(三)病的產業的整理。產業不振的原因，是由于某種生產業之生產力相對的過大及絕對的過大的時候發生的，又有無能力的生產業及生產費過高的生產企業的存在，也是不振的原因，然在計劃經濟之下則不同，因為都是從國家的立場來看，如果生產力過于大的生產，那就要加以限制而且把統制起來，又或者過小的時候，那就非合併起來加以整理不可。

(四)失業的救濟。失業的原因，是爲了機械生產發達漸漸不需要勞働者的結果，爲滿足現社會的欲求，愈發不用勞働力，愈使勞働力者閒暇，爲要滿足那個新的要求，又不能不漸漸使生產量增大，然而勞働者都在失業狀態之下，所以購買力也隨之缺乏，而且他們的要求也就不是以市場的需要形式來表現，但所謂生產者，都係以市場的需要爲目標而表現的，所以生產竟成爲沒有必要化，而爲勞働者，即失業者所必不能利用的了，然而經過相當的期間，這種狀態也有克服的時候。何以能克服呢？那因爲現代市場的需要，實在不是實現化的所給與生產業的相當的刺激，乃對空虛需要的構成，而進行生產的場合，這樣生產吸收了不必要的勞働，因之這樣的就職的勞働者底購買力，自然依于多量生產的消費，而這樣生產業整年限制的吸收失業勞働者，無論怎樣是不可能的，惟有某種新生產品的需要起來時，才能集中一切力而提高吸收失業者的速度，所有對於新需要而行生產的生產事業，才能吸收失業業者而擴大其購買力，從這裏看來，這因了要避免機械發達結果，而又不能預知準備的生產，乃發生了失業的問題，真不能不說是非常悲慘的。

(五)金融制度缺點的補充。試看現在日本農村及中小商業不

振的原因，不是別的；乃是由于以前只以追求利益爲目標的金融機關，但從事于利益富厚方面的投資，而不從事于利益微薄方面的事業，就所謂資金偏在而起的，此刻我們計劃經濟常前的一方策——即是金融機關的統制，從國家的立場來說，無論利益再怎樣微薄的農業和中小商業，都應該有資金的融通，又從國際的立場來說，現在金本位制度的缺點及其他各國貨幣制度的缺點都是由于國際通貨的偏在與其他國際貿易的障礙，就這幾點來說，不論國內的，國際的金融，都有統制的必要，進一步說，外國貿易與外國匯兌均有統制的必要。

五 統制經濟之必要

在經濟情形未突變之前，世界各國無不取自由放任之形態，國內之市場經濟，固一任私人之競爭，即對國外之貿易，亦以自由放任爲原則，國家僅在一般市場經濟中劃出一極小之範疇，並以課稅爲主之公共經濟生活，而與此公共經濟生活相對峙者，亦唯有國內之市場經濟生活，假言之，即與國家財政對峙者，乃國民經濟，其矛盾爲政府與人民之矛盾也。然經濟形態，今已經數度劇烈之變化，昔之僅有內部分配不平担負不平之矛盾者，今則又益以國家財政與世界經濟之矛盾矣。自表面觀之，國家財政之收入，本爲國內人民之負擔，與世界經濟無矛盾之可言，但實際上，現代全世界各國之國家財政，莫不與世界經濟發生劇烈之衝突，甲國之經濟政策，固恆與乙國之財政政策互相牴牾；乙國之經濟政策，亦恆與甲國之財政政策互相矛盾。故現今各國皆先後實施統制經濟政策，吾國財政實際上，已早已蒙深刻之影響，則將如何統制財政，以適應此統制經濟潮流湧期之環境，詎

非常務之急也耶？

抑又不僅屬於狹義財政範疇之國家經濟當加以統制，以適應此統制經濟潮流湧期之環境而已，即較廣之國民經濟，亦事無所加以統制，以適應當前環境之必要也耶？以吾人觀之，屬於國家經濟範疇之財政，固不能不加以統制，求有以迎合統制經濟之新潮，而屬於國民經濟範疇之市場經濟，殆尤有立加統制之必要，因國家經濟，乃累積國民所得若干分之一而構成之者，其榮枯將視國民經濟之榮枯爲漸，而國民經濟之榮枯，則又視國民生產力之強弱，國外貿易之盛衰以爲斷，國家經濟不能包括國民經濟，而國民經濟則可包括國家經濟，吾人於此自不能不深切認識統制國民經濟之爲急務中之急務也。

六 實施統制經濟的方案

(甲) 土地統制

土地爲人類生存所必須的要素，故不可不有健全的土地政策，使人民全體皆可充分利用，總理的土地政策係主張平均地權，由政府照地價收稅，和照地價收買，並將凡因社會改良和工商業進步可增漲的地價全部收歸衆人公有，以酬衆人改良社會環境和發達工商業的功勞，所以私有土地，使變爲公有，及使用徵收土地增益稅的方法將地主不勞而獲之利益提歸公有，又政府爲公共利益，亦可徵收私有土地與限制私有土地的最高額及其使用方法，大概市鎮爲人口集居場所，土地使用的限制，應較農村土地爲嚴，又國有荒地的使用，亦應明定限制，不必予人民以所權，以免少數人民的壟斷，凡此種種，在國民政府所頒布的土地法中大部已有詳密的規定，至作者的意見，應將土地分區區及非區區兩

種，匪區收復後的土地，可施行絕對的統制，即把土地的封建勢力完全解決，建立民生主義的統制政策，至于非匪區的土地，即普通的土地，也可以分兩種，一種是荒地，一種是種地，據一般的說法，我國的荒地，比較已墾的土地多兩倍，實業部長陳公博先生說：「據我所知道的，中國可耕地佔全面積百分之二十七，而已開發者不過百分之十三，所以中國的土地問題，不在於今日急急分地，而在於急急墾地。」可是私人從事墾地，在封建勢力與帝國主義雙層壓迫之下，利少害多，無人肯幹，所以一定要由國家統制，將能耕的土地行相對的統制，而荒地則行絕對的統制，耕地於相對統制之下，大約可以實行下列幾件事，一、土地改良的指導。二、土地使用的限制。三、必要時私人土地的租用，第四件事是當國家建設人規模「國家農場」的時候，可以租用私人的土地，私人不能拒絕，荒地則可以不問地主之願意與否，國家可以一律收來實行墾殖。當然，關於土地的統制，這裏所提出來的不過是基本的原則，詳細的辦法，這事勿容規定，可是我們要知道的，土地的統制是解決中國農村經濟的基本問題，萬萬不可輕易放過，也可以說是農村經濟統制的基本認識。

(乙) 糧食統制

我國原為生產落後之國家，農業設施，漫無計劃，年歲豐歉，聽其自然，遂致災害頻仍，民不聊生，吾人外瞻各國統制之良規，內察民食恐慌之險象，在目前水旱交迫嚴重局面之下，中國糧食，殊有由政府設施統制之必要。惟實施步驟：應由政府所組織之糧食統制委員會計劃管理，先從生產消費，分配各方面同時並進；而價格統制，在糧價高漲之今日，尤屬需要迫切。他若倉

儲制度，為防災備荒要政，亦應力予提倡，至其實施之先決條件，重在調查糧食之出產地，耕作面積，生產與消費數量以及糧食銷售狀況，外糧輸入情形，人口總額統計等，從事整個規劃，以為實施統制全國糧食之標準，否則頭痛醫頭，足痛醫足，仍非根本救濟辦法，今將統制糧食各項計劃大綱，分別列舉如下：

- (A) 關於增加生產方面
 - (1) 墾墾荒地
 - (2) 籌辦集團農場
 - (3) 振興水利防除害虫
 - (4) 普設農民金融機關
 - (5) 改良農業生產技術
- (B) 關於節約消費方面
 - (1) 取締不正常之消耗
 - (2) 改變食用習慣，提倡節食糧食
- (C) 關於均衡分配方面
 - (1) 開發交通
 - (2) 組織運銷合作社
 - (3) 廢除苛捐雜稅
 - (4) 減輕運費
- (D) 關於統制價格方面
 - (1) 嚴禁糧商囤集居奇
 - (2) 禁止投機商人，作買賣空之交易，查亂市價。
 - (3) 外糧進口，遇糧食缺乏時，應酌予減免關稅，或對採運商家，予以種種便利，或貸予資本，豁免捐稅，獎勵購

辦，貨到之後，限令平價出售。

(4) 豐收各省，應斟酌情形開放米禁，俾期自由流通，調劑民食。

(五) 關於糧食儲藏方面

(1) 恢復倉庫制度

(2) 設立農業倉庫

上列各項計劃，為統制糧食之必要條件，吾人應依據全國糧食產銷狀況，並調查人口總數，最低消費量幾何？除本國生產外，缺糧多少？需要外糧進口若干？均須先行精密計算，施以切實有效之統制。而後糧食供來自能調劑，無過剩不足之虞。統制糧食，方能收事半功倍之效矣。

(丙) 航業統制

交通經濟上之主要部門，欲行統制政策，必先從運輸事業作手，我國交通事業，遠落人後，而航業尤極幼稚，但鐵道、公路，航空，電信等交通事業，均由國家經營，管理統一，政策一貫，事實上已成統制局面，故年來頗有進步，而獨水運運輸，依然奄奄一息，各不相謀。我國商船之總噸數尚不逮外洋巨舶數首之全國商船，而又船東分散，漫無組織，尤可慮者，在我國領川領海之內，雖然船舶如雲，大體統計，均屬外人商船，邇年發展航業，收回航權之呼聲，甚囂塵上，考諸事實，則仍背道而馳。管見以為欲發展中國之航業，挽回中國之利權，則非實行統制航業不為功，吾國欲實行糧業統制，應參酌棉業統制委員會之經驗，設置全國航業統制局或委員會於上海，授以航政上最高制裁之權，慎選航業專才若干人為委員，指定一二人為主任，下分業務，

工務，財務，統計等處，漢口，重慶，天津廣州等埠，酌設分局，各航線分別組織航線統制會議，由關係各船東派遺代表組織，受轄于統制機關，其統制目標：應着眼于維持全國航業之興衰，促進全國航業之發達，並辦理一切公共之專業，國營與民營同在統制之列，統制機關應制定嚴密法規，切實執行，以提高運輸之效能，厘定各路貨客運價，以求用戶負擔之平允，而無壟斷之弊害，舉辦消費合作以謀成本之減低，對於分配航線，及航業設備，如使船東受有損失，應負補償之責任，對於郵件及公用貨物運輸，應予國輪以專利，並為適當之分配，而尤要者，則在確立航業建設程序，率督全國國營民營航業積極舉辦，其為航商方所不逮者，為改良港務設備，開闢國外航線，訓練航業人材等等，則由統制機關辦理。

(丁) 人口統制

人口統制在現今的中國也是非常重要，無從從品質的方面着想，或從數量的方面着想，都是絕對需要，至其統制的辦法，依作者的主張，應有下列諸端：(一) 獎勵移民開發邊疆及改善全國人口分布。(二) 人民結婚應由戶籍主任證婚，未結婚之前應由醫生檢查體格，以視其有無危險的遺傳病或傳染病，合格的人方許結婚。由戶籍主任為結婚登記及發給結婚證書。(三) 應由國家特設產科醫院，保護婦嬰的健康，並設托兒所為婦女每日工作期間寄托嬰孩的場所。(四) 子女出生應一律依法登記。(五) 已婚夫婦有危險傳染病，或不良遺傳病所不能治療者，應用法律權授國家醫院醫生施行絕育手術，以上數端在歐美先進國家多已行之有效，希望我國亦要切實實行。

(戊)貨幣金融統制

現在我國貨幣金融異常紊亂，本位貨幣與副幣輔幣紙幣等，皆未實行統一，又流動資金多集中於少數重大的城市中，從事投機營業，而不能為最經濟及最正常的利用，在內地與鄉間則金融枯竭，資本缺乏，凡此皆由於產業發達大有妨礙，故統一貨幣，調節金融，實為今日當務之急，不容或緩，兼以我國對外貿易入超甚大，每年流出生金及白銀之數量甚鉅，非特金本位制一時不易實現，即銀本位制亦不易維持，最近美國的白銀政策，尤足影響我國銀價的安定及銀本位的維持，若不及早講求對策，後將不堪設想，因為銀價的不安定，同貨幣的不健全，而影響到一般的物價和農工商業。

有人主張對外用金匯兌本位制，可是金匯兌本位制在我們年有大量入超的中國，如果沒有儲存充分的黃金作準備，也是很容易維持，著者以為維持銀本位制，及防止白銀或生金出口之方法有下列數端：一為統制國際貿易及發展本國實業，造成貿易的出超或減少貿易的入超，二為安定國內人民的生活，使內地對於銀幣為有效的需求，大於販銀出口的利益，三為由政府購存大批生銀，鑄成銀幣及銀條，儲存政府金庫，然後發行一種充分現銀準備，但不兌現之國庫流通券或中央銀行鈔票，使在市面流通，此種方案，對於目前白銀流出之恐慌，不無小補，對於國內物價之安定，亦有極大之幫助。

(對外貿易統制)

中國現時既仍處於次殖民地地位，要想仿照蘇俄把對外貿易完全由國家來經營，絕非短期間所能辦到，所以對外貿易剛營

之說，理論雖佳，為時尚早，無法實行，貿易國營是要使進出口貨物的種類和數量，均由國家斟酌生產與消費兩方面的實際需要來決定辦理，試問我們能否使外國的進口商大都奉命唯謹呢？那應對外貿易統制既是這樣困難，我們就把它拋棄不管嗎？這是絕對不能的，作者以為對外貿易統制，第一步祇好從關稅制度，及關稅政策和提倡國貨入手，最低限度我們希望幾件世界各國都已行過之有效的辦法，在我國亦應切實施行起來，第一是一切國際通商條約，應先經立法程序，然後正式簽訂，第二海陸關稅之進口稅則，亦應先經立法程序，然後公布施行，第三久已公布之傾銷稅法與原產國標記條例應一律切實施行，第四除已頒布之海關緝私條例外，應制定海關行政法，及海關稅務司組織法，整理全國海關行政，剔除種種積弊，如果我們連這些事都沒有做到，那麼我們還談什麼對外貿易國營呢？

此外尚有人以為對外國際貿易既無法為有效統制，不如聽各省各自為政，去研究經濟自給自足的辦法，由各省自己去限制貨物的輸入輸出，或自己去規定各種差別的待遇，著者以為這種辦法也不高明，非特違反總理「貨暢其流」的主張，而且並不能避免帝國主義者之反對，須知統制經濟應以整個國家為單位，才能為有效的措置，對於國內的各種實業皆應統籌並顧，因地制宜，注重地理的分業分工，然後以有易無，咸得厥所，我們固然希望各省都能夠努力生產及提倡改良其特別擅長的實業，但是並不希望各省對於一切經濟需要均須自給自足，我們都知道，從前封建式的德意志各獨立小邦，則係由關稅同盟去維持對外貿易政策的統一，然後進而造成全德意志的政治統一，如果各地方祇顧一省一

隅的局部經濟利益，而不顧整個國家民族全部經濟利益，非特不能維持對外貿易的共同戰線，而且增加國內經濟利益的衝突，所以現在無論資本主義國家的統制經濟或社會主義國家的計劃經濟，都是以國家爲單位，由中央政府決定基本的大方針和大政策，由地方政府去協助進行，然後才有效果。

七 論結

總觀以上所述，統制經濟在目前經濟極端崩潰的中國，既切合又需要，故應迅速實行，以救當前經濟的國難，然中國現仍處在國際帝國主義及不平等條約束縛之下，經濟實權，已操于外人之手，吾人如欲實行統制經濟，尚須先設法從外手中奪回經濟實權，而欲從外手中奪回經濟之實權，則又必先經若干次之掙扎與奮鬥始能成功，關於此事，今略舉個人之認識如下：

第一，租界之存在，實爲中國施行任何統一制度或單一制度之致命傷，例如工廠法尙爲吾國改良勞動者生活之初步計劃，然上海租界之工部局，則阻其實施，交涉至今，猶無解決之希望，工廠法爲比較與外人利益無甚衝突者，而外人尙如此阻其實施，則他日政府若欲推行一種與外人利益有直接衝突之經濟制度，彼外人不將更努力阻撓乎？故租界之存在實爲中國心腹之憂。

第二，領事裁判權之存在，亦爲實施統制經濟之一大障礙，今外人所享有之領事裁判權，蓋皆資爲保護外人犯罪之用，例如：販運毒物有禁，然外人如有販運情形，則其領事必以不犯其本國法律爲辭，置之不問，中國無如之何也。類此之事，不勝枚舉，故今將如何交涉撤銷領事裁判權，殆亦爲統制經濟之先決條件。

第三，關稅自由：亦爲統制經濟所必需之要件，然今吾人則

僅有自由之名，而無自由之實，就中最足爲吾人之致命傷者則爲關稅上機會均等之主義，蓋關稅上有機會均等主義存在，則但令一國取得最惠國之待遇，其餘各國，亦無不可援例，吾人既不能對於某一國貨物說定差別待遇之稅則，對於與吾人競爭最烈之國家貨物，亦不能統制其輸入，而統制經濟之對外作用亦必因此而喪失無遺也。

第四，外人得在中國設立工廠條約，此條約如不取消，則工業之統制，亦必不能澈底，蓋工業之統制，應以能達到保護中國幼稚工業之目的爲其最高理想，今外人挾其雄厚之資本靈巧之機械，在華設廠，經營工業，實具壓倒吾國幼稚工業之勢，吾國既限于條約不能予以不平之待遇，即無以保護吾國幼稚之工業，則統制工業一舉，亦已失其根本之意義矣。

總之，統制經濟與不平等條約，乃不相容之兩物，吾人今若踏上統制經濟之路，其當前急務即爲取消不平等條約，與收回租界，惟此事甚難，恐非一時所能辦到，此事既非旦夕所能解決，然則吾人此時將不進行統制經濟之計劃乎？則將應之曰：否！蓋因噎廢食，昔人所譏，吾人不能因不平等條約之未廢，租界之未收回，而遂忘却吾人之經濟的危機也，吾人當今先從障礙較少處實施統制，再依次推及於障礙較多處，當先從吾人力量最充實處實施統制，然後再推及于力量不甚充實之處，政府若能依此原則，悉心籌劃，切實實行，則統制政策之實施不難成功，當期經濟之恐慌，不難解決，危弱之中國，不難復興，只在爲政者之勉力耳。

一九三五，七，寫于開封高中

(完)





譯述

孔子主義之過去及將來

盧廷英原作
劉凱世譯述

本年八月二十七日，爲孔子誕辰紀念日，於南京北平及其他各重要城市，均曾舉行莊嚴的紀念大會。尤有趣者，即同日於孔子故里曲阜聖廟所舉行之紀念大會。中央曾派代表前往參加並按古禮執行司祭。八月廿七日，爲每年孔子誕辰國定紀念日之決議，已於第一百二十三次中政會議通過。按此決議，中政會又於八月十六日，決定舉行紀念時孔子遺像必須置於主席台。總理遺像之前面。所以自從國民政府成立以來，如此全國上下對孔子大聖之功德的重新尊崇及對彼之生平與教義之紀念，可說是頭一次。這樣一來，其尊崇幾與三民主義同等，將來一定要在歷史中作爲國民黨政制之著名法令而傳將下來的。贊成這種尊崇的政府領袖，當然深知其影響中國民族之社會的與政治的進步之遠大效果。

然而，此種尊孔之復興係反動的行爲嗎？現今有許多受過教育的中國人，都似乎覺得如此。的確，經過二十世紀這一切的變化以後，孔子主義很像過去保守的遺物。自從孔子時代的古代社會一直到今日之國民黨制度，中國已有傾向近代化之長足的進

展了。政治的與社會的制度，都按照西洋的方式突飛猛進的改變了。在每一個學校的課程中，「三民主義」代替了「四書」的地位，統治階級與知識份子都表示對總理孫逸仙先生有永久的忠信。以中國革命領袖與中華民國創造者的資格，他已經變爲中國人民崇拜的偶像了。因紀念其生平與理想而有紀念週之規定。

在現在的情形之下，孔子紀念之復興，驟然觀之，彷彿是一種追溯既往的行動，在此行動中又恢復了一種二千多年以來之原有的慣例。追憶過去即把握現在的意思。所以在一般人的眼光中，除了中華民國的國父而外，對於古人的模範生活，也應該贊揚而且尊崇的。孔子主義是三民主義的合作者。政府宣稱，爲了制止近年來思想與方法之奢侈與輕浮，於傳播孔子學說方面曾費九牛二虎之努力。

孔子週年紀念的復古性，與其說是真實的，則毋寧謂爲外觀的。如行政院長汪精衛先生所闡明的，現在關於尊孔有兩種流行的謬誤觀念，必須加以糾正，（註一）第一，不必將孔子主義當作

一種宗教；孔子自己也沒有想到要成立一種宗教。孔子之所以值得中國人紀念並且有永久的價值的，乃是親手創下的道德的與政治的教義之本體。牠們形成了久被遺棄的民族的遺產。中國人畢生所「一致信仰」者，乃孔子根據正義與仁愛而產生的大同與民主的理想。他們底意見，以為這些理想，是組成烏托邦社會的原素，第二，一般人的思想，都以為孔子主義，是一種過去的東西，不適用於現代，所以必須廢棄，因為有許多中國人的過失都應歸罪於孔子之謬誤的教義。這種的信仰，却正是一種偏執，無稽，而且不真的特殊口實。牠忽略了歷史的事實，因為中國人負有保存她的文明，對於孔子所手創的大著作及常時曾經一番刪正和成立系統的一切，關於學術與藝術的著作，都負有保存的責任。這樣子由他所傳下的東西，曾歷代保存下來而迄於今日。真的，中國對於孔子有她四千多年來固有文化之體系。爲了這種種的理由，崇拜孔子之革新，可以認爲是一種在中國民族的構成中孔子主義所占地位之歷史持續的適當認識。此種認識乃基於國民政府欲恢復民族精神及復興中國固有文化之願望。(註二)

所以對於孔子主義之歷史的發展，並注意其興起，轉變，與衰敗，試作一均衡之批評，一定是件頗有趣味的工作，當此之際，一種對它在過去中國政策上之有益影響的重新估價，和一種在將來要發生作用的復興的預測，敘述如下：

傳給我們底「四書」與「五經」那種孔子的學說，在他生時（紀元前五五一——四七九年）曾被否認，在他死後却獲得歡迎。不過這種歡迎是直接的，一心一意的。因爲起初很謙遜的，當作思想派別之一，而與其他的派別互爭承認，不久孔子的一派漸漸獲

得了尊崇。開始尊崇的實際時間，是紀元後五九年，那時漢朝明皇下一勅令尊孔子爲教育之祖，並規定各學校應對孔子奉以祭禮。(註三)自此以後，在紀元後一三〇七，一三六八，及一五三一年嗣後各朝代均封孔聖以皇室的尊號。但對他死後之崇拜，在更早期的時期就開始了。建築孔廟的命令在紀元前一〇六年就再三地發出。這種種尊崇的法令，在全國各處均有立刻之響應。

因孔子之尊崇致其教義亦漸漸爲中國空前未有之最有勢力的文學了。的確，這種文學借取了權威的地位，不過這種地位，只是從二十世紀的初葉以後就漸漸的低落起來。在早年，紀元前一四〇年漢朝吳王的時代，即下令定孔子的五經爲教育之基礎。是以他底學說乃公然地採爲國家的政策。(註四)在當時聞名的，他們所謂一切教育的本質，那「四書」與「五經」歷代以迄於清朝末年，均以爲是教育之原理。真的，對於那些國王與皇帝，孔子的文學以智慧與箴言之源而立於優越的地位，並且他們認爲孔子的文學對於仁慈政府與和平社會有傳導的力量。所以孔子歷代以來，都被認爲是司學術與支配人類行爲之神。我們在這種神聖方面思維一下，孔子主義，可以說擁有造成與使中國思想及行爲當作一種宗教標準之絕對的權威。

但在二十世紀的開頭，孔子主義，就漸漸有衰落的傾向了。牠彷彿走了從古代傳下的一切人類之天賦運命的道路了。造成此種結果，是有種種原因的。緊隨着門戶開放（與外國交通）中國很快地又經歷了一種革命與現代化的過程。在未與西洋接觸的緊逼以前，中國人被迫着愈益與過去破裂。過去根據孔子思想之生活的各方面——精神的，社會的和政治的，都因自是與保守的常規

，而受劇烈的動搖。君主專制已經永遠過去，一切按西洋方法而改革之政治的與社會的制度都拿來試驗了。全國在國民黨的保護之下，曾表明有傾向民主主義與國家主義之態度。在社會方面，也一樣孔子主義中有幾種生而具有的觀念，已表示不適，於快要走近代工業化之步伐的社會。類似孔子時代的那種山園，單純生活的人民，與土地在工廠未興起和鐵路未突進以前，就消失不見了。從西洋採取那種機械的發明，使多數人不能不染有機械與科學之熱狂，因而先後使彼等吸入一種新的自我與自斷的氣息。因機械而使彼等日常的動作有突飛猛進之速度，所以把以往那種愛好禮節之心和儀式上之形式主義完全消失了。上中階級的人們，本來對於舊道德，有社大興趣，而現在却不然，他們更想成就一點什麼，特別是在物質方面的東西。真的，近代生活之緊張與繁劇，大有使道德心顛覆之虞。

在這些環境的與心理的變更中，孔子主義，曾受許多苛刻之批評，認為他是集一切反動與保守傾向之大成。他受這種批評，也不為無因，因為他曾經與靜止的社會融合，並且證明或增強了全能專制的權力，並且有許多其他不利的歷史條件阻礙孔子主義之發展，雖然孔子主義，是當作一種為進步社會之健全，而且豐富的理想之集體的東西，其實，有許多孔子的基本教義，本可以發生力量，並且間或對於中國民主主義之進步頗有裨益。但為何這種力量不會發生，乃由於有許多歷史的要因，非孔子之力量所能支配。這種主要原因，可以從關於孔子文學之語言學的困難中以及佛教與道教之敵對的勢力，孔子主義之皇室的承認，與夫在帝制中歷朝之衰敗中找出來。

必須要注意的，是孔子尊崇之發生，乃由于國家培植與舉辦的教育制度之密切的結合與夫政府之實際的經營。所以孔子在中國社會中之成為恩人，只是對一種明確的特殊階級而言。一般地說起來，孔子主義之熱烈的崇奉者，乃由多數學者與官吏組織而成，是藉教育的力量，從中等階級裏頭拖出來的。不過，在一般民衆裏頭，孔子的勢力是忽略了。在皇帝的時代，一般庶民，從不在孔廟中敬禮的，甚至孔子的簡單教義對他們都是難以親近，因為民衆教育，直至最近數年來，都還不曾發展到像民衆運動那樣子。因為他們那種古典的言辭，所以孔子的著作在學校裏雖然費了那麼多的時間去解釋，結果還是不能明瞭。

並且，甚至於自開始的時候起，孔子主義就不能不與固有的道教競爭。因為同是一種宗教，所以這種宗教，不久也為多量迷信與傳說之堆積所混雜。他實際上是牧師的宗教，尤其於驅去死者或鬼神之死去了的靈魂特別有效。（註六）爲了這種原故，他的影響對於無知者，與相信迷信的人，有特殊的效能。再者，當佛教傳到中國的時候，（紀元後六五年）孔子主義，又不能不與另一個勁敵衝突了。他雖然已深入中國人的靈魂，可是此種宗教，亦從他原有的純潔與崇高處跌落下來。實際上在迷信方面，已經與道教混合，可是在感化民心方面說，他却成了道教的侍女了。（註七）這樣子，這兩種宗教，在貧民階級中，大獲勝利，而孔子主義却不能自求存在了。

孔子主義之被王室承認為國家的宗教，乃其衰敗之另一原因。他有使孔子主義，成為正統信仰之效能。無論如何，無論何時，在皇帝時代，我們擁護他成為國家的政策。自從漢朝以後，其

他的思想派別，被認為異端邪說，且有時橫被鎮壓。孔子主義，被尊敬到排，斥任何與牠相違反的教義之程度。這漸漸地展開了，極力為君主之利益而利用的前途。兩千年來，都是以孔子「尊敬而且讚揚國王」的觀念，為保持專制政治之目的的手段。在孔子著作中，那些主張鞏固，而且增強王權的段落，則重讀之以表贊同。（註八）孔子那些可以保證社會習慣與禮儀的格言，作為規定人類關係的工具，被帶着特殊的讚美而擁護着。所以對於孔子主義，應歸罪于對既得權，祖先崇拜及反對改良種種服從之禁止的不常壓迫；因為孔子往往熱切地頌揚古時堯舜時代之功德。

歷代的孔子學者，也不能保持孔子主義的精髓之原有的純潔與單純狀態。彼等亦並不企圖將孔子主義與現實生活接觸。他們既不耗費多量精力，在孔子著作中，作一種結構上的批評，也不在孔子主義之神秘深奧方面，加以創造。他們甚至逐漸勉強，把道教與佛教的教義，來解釋孔子的教義。（註九）與得勢的王權並列，這些學者，承認孔子關於在他那個時代流行的舊習慣，與社會秩序的教戒，與他們自己的時代一樣，真實與適當。他們從不以一種獨立的推論，去重新估定孔子教義，對於特殊時代與特殊環境之價值。他們既不以行動，也不以言辭，去設法使孔子主義復蘇，成為一種有生命力的力量，在他們自己的時代，助長社會的進步。

我們不能太堅決的力說孔子主義的許多特徵原本，就含有拯救混亂而且衰敗的中國之良劑的意思。然後自然而然地回顧一下原始的過去，如同堯舜的時代，那樣模範的事業，足以使人回到

道德之路。所以我們在孔子的箴言中，很少發現，只以粗疏而且譴責的言辭，去直接反對他當時混亂與衰敗的狀態。他們往往可以在論語中用其他的什麼言辭去修正，甚至於反駁孔子的言辭。

吾人從歷史的背景加以觀察，則孔子對於堯舜文武各朝代之頌揚，在精神上，既非復古，亦非蒙昧。實在，這是他們根據平等的原則及孔子所急於要實現的正義而出發的理想政府。堯舜是以德讓位，並非以遺傳讓位，所以武王殺紂王而得天下，孔子之讚揚彼等的勳業，應該認為是從許多革命的與民主的方面出發的。（註十二）並且，孔子之「頌揚國王，反對野蠻」的思想，可以認為是中國民族精神之最初的表现，和近代民族主義之先鋒。（註十二）不幸這些思想，並沒有得到自由的與健全的發展。從前的孔子學者，也不想去擁護這種思想，因為他們怕惹起帝王之不滿。譬如宋朝有一個學者黃君，故意地主張說紂王雖屬暴君，然武王亦不應該去討伐他。

孔子對於禮義與儀式之態度，吾人自然應視為誇張不敢輕信。吾人只要對論語作一精密之考察，就可以指出孔子，也是反對儀式，作一種太拘緊與不合理之遵奉的。孔子時常對我們諄諄教誨的，就是「在儀式方面，與其奢侈與浮誇，尚不如節約與誠懇，因為儀式之重要，乃在於拿牠當作一種規定人類親屬關係之工具的實現；牠們的形式，是無關緊要的。」（註十三）然而這些地方，也被後代的人們所忽略了。因為要服從帝王的勢力，所以對於儀式之拘守，弄成無意識的嚴格與退步，作為是一種保持社會各階級的工具。（註十四）

除此之外，我們也可以推知孔子之贊成祖先崇拜很可以當作

一種傳播我們祖先良好理想之美麗的情操。其實他自己就已經表明與其與死者與精靈打交道，尚不如爲人羣服務更有興趣。但吾人忽略得最可悲的，便是孔子的進步思想，這些思想，也許恰恰和西洋哲學家所解釋的一樣好聽。孔子以告戒與實訓特別加重的，將其崇高的教義，反復申言，「日以知識革新人民」與日以道德革新人民。樣。(註十六)

所有這一切，都是暗示，必須將孔子教義之現代性，公諸于人世。牠們的眞義之被忽略，並且他們也沒有將此種教義見諸實現，都應歸罪於古代一般學者與政論家。在兩千年以前，這位聖人就宣稱，這些教義，在內容與含蓄方面，自然而然的表現，有許多地方，與現實生活不相符合。這是因爲有時間性的關係。但牠們的精神與效用，却仍然保持住原有的良好狀態。只要將其辭句與內容，重加解釋與修正，並且爲迎合現代社會之需要，加以革新就夠了。譬如，孔子之仁愛的理想，以及禮儀之作用，也許可以這樣子的使時代進步，並且對於指揮近代社會之改革，也是有用的。(註十七)

雖然，孔子主義固有的障礙，我們不能不加以體諒，可是我們絕不可以爲孔子主義之有益的教訓，對於過去的中國，是完全無益的，然而反之，甚至於傳到滿清末年，其努力的影響，都保持住政府與人民都有一種慈善的，而且在多方面，都是民主的傳統。(註十八)政府雖然在形式上是君主專制，但從來沒有以無限的權力去施行暴虐過。以「爲人民的政府」之信條而統治，其專制主義，大部分因受孔子仁愛與正義思想之影響而和緩多了。中國古代的文官，自從漢代以後，都是根據孔子的教義，「道高德重

而且有了才幹的人，必須爲政府的行政所選用。」的信條，而苦心經營着的。

並且，中國人在他們底活動範圍內，既不受政府干預，或階級區別之多大的拘束。不管他們所能夠受的正式教育是多麼的淺。可是他們大多數對於公理，正義與文雅的一種原理，還是很熟識的。由於這種影響，他們對於道德上之勸告，都是非常順從的。但他們並不卑下。真的，他們服從適當的當權者。不過他們底強烈的正義之心與自由之愛好，往往驅使着他們去反抗壓迫與鼓動改革。(註十九)但尤其以一種通常的文化與文學去鼓動孔子主義，則中國民族實際上，歷代都保持住統一與穩定。由於革命與國外的侵略，她有時又呈現出平安與穩定的狀態，因爲她不受人類關係之係累之羈絆，而且要受法治之心與人類精神之羈絆。

孔子主義的這種歷史的檢閱，自然而然，使我們想起人類計劃之政治的與哲學系統之天然有限與一時的性質。當作一種特殊環境之自覺的與反映的產物，牠們有變成巴雷氏(H. P. Barry)所謂「閉關制度」之傾向。(註二十)他們對於自身，將不再發展成革新，而且對於人生與社會情況之變更，也堅持着不能改易。孔子主義，在這種發展的過程中，似乎也沒有例外。爲了恢復牠的眞精神及迎合人類需要之適當的效能，牠必須對於現實的生活加以革新。

保持而且恢復爲中國偉大過去之特徵的一切良好事物，乃國民政府之政策。最近尊孔之恢復，即顯然表示此種政策之實現。這種政策無疑的，有回復孔子主義，爲將來民族進步効勞之效力。不過，要使這個成爲可能，則不但孔子的文學必須加以修正，

並且譯成通俗文字，而且牠的許多過時的傳授與慣例，有如那些對於牠們自己的特殊時代，與居住容易產生的傳授與慣例，就必須廢棄。吾人目前所急於要做的，就是要將孔子教義之種種，可寶貴的原素，使之適用於現代的環境。(註二十一)

在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裏面，他鼓勵中國人，要繼續培養，而且遵守中國的舊道德，如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等八德。不待說，所有這一切的『價值』都應歸之于孔子主義，作為中國文明之基礎。在這些方面，也許仍然可以用之於完成孫總理『心理改革』之計劃，並且為人民履行新近所發起之新生活運動。但對於新的國家的秩序，一定有益，可以使這些民族的特色條分縷析，並且實現向着與孔子時代不同之目標前進。他們底言辭，必須作得對於為民族利益之種種需要更為適合。事實是如此，我們已經發現中國人的忠誠與順從，至此決然要與家庭關係以及與皇帝和軍事領袖之個人關係，發生密切的結合，以求完成移交國家與民族之光榮與大義之手續。所以，孔子主義一定要繼續生存，依舊是使中國人下決心的一種活力。

註(一)

一九三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汪院長在孔子誕辰紀念會席上之報告。

註(二)

『孔子的人格及其對於現代之意義』一九三四年八月廿七日

邵元冲講。

註(三)與(四)

『全國尊孔之發展與起源』Chryock, John 著。

註(五)

全前

註(六)與(七)

中國—二十三—二十六頁，Lynn 著。

註(八)與(九)

與註(二)同。

註(十)

與註(一)同。

註(十一)

孟子—第一部，第二卷，第八章；

第七部，第二卷，第十四章；

『易經』，『革命論』。

註(十二)

與註(二)同。

註(十三)

孔子論語—第三部，第四，第三兩章。

註(十四)

與註(一)同。

註(十五)

孔子論語—第七部，第廿章；

第十一部，第十一章。

註(十六) Great Learning, Ch. II;

Doctrine of Mean, Ch. 27.

註(十七)
與註(二)同。
註(十八)
與註(六)，(七)，同。
註(十九)

美利堅的建國原理

研究政治最有價值的書籍，就是歷史。苟欲明瞭美國政治原理及依此所建築之制度，必須研究此種原理和制度所從出的歷史。我們沒有過去的知識，就不能夠了解現在。

當一七六三年，經過了半世紀長期戰爭之後，英吉利人在亞美利加洲遂戰勝了法蘭西。在此年結束七年戰爭的條約下，法蘭西由北美洲退出，而英吉利的統治勢力，即在加拿大和密士什必河的東岸得以建立。在喬治第三時英內閣適遭大財產和增加欠債的繁重負擔。斯以英國著名史家李克氏認為英國決定此三種方法，纔促成美國革命的發生：

- 一、舊商法的實行。
 - 二、一部份大不列顛軍隊永久駐美。
 - 三、美洲一部份軍費之稅收，由帝國議會提出。
- 舊商法對於英吉利商業公司的利益已成過去，而於殖民地尤足以增大紛擾和懾恐，同時他們自己亦承認沒有再實行的必要。因為這種法律既不承認殖民地自行建立工業，亦不允許殖民地與其他國家成立有利益的商業關係。英吉利商業法典竟違犯公平政

同前
註(二十)
進步的思想—Bury, T. B. 著。
註(二十一)
與註(一)同。

虞夫譯述

治的基本原理，只在一定區域內的人民利益獲得擁護。企圖恢復並嚴格施行此種陳腐之法律，就變成美國革命的一種輔助原因。由此殖民地為要求自由貿易和自由工業的權利，竭力反對此種法律；至少亦得承認他們有一種權利，在其利益範圍裏，以贊管理其手工業和商業。

當一六四六年與一六四九年之間，往往因為反對王權的獨裁政治，在平民向斯圖亞特王戰鬥時，英國陸軍對於人民之恐怖，影響極大，就其英吉利之清教徒與騎士之間為其，終以不屈不撓，實行移殖於亞美利加荒涼淒慘之地。他們以倔強不懼的精神，主張非得殖民地立法議會之同意，任何軍隊不得駐紮新大陸之上。每一洲或殖民地，就是每一政治之組織體，如麥沙加斯特斯，威給尼亞，或路德愛斯蘭，都會宣言「必須由自己決定能保持彼此安全信用的軍隊數目，而加以收編之，於此條件下，方可開徵軍事稅收。」因為依賴其自己地方軍隊與帝國陸軍對立，較之保持和平實於其原則之中，尤為必需。

但主要的還是因為新帝國征稅政策的爭論，遂引起大不列顛

帝國之分裂和亞美利加的獨立。關於帝國威權和殖民地權利會引起帝國與殖民地間的長期爭論，自一七六五年印花條例的頒布，直至獨立宣言聲稱一個新國家於世界，殖民地就是完全爲着這幾種權利和原理而奮鬥：

一、立憲政體的權利

大不列顛要求當殖民地反叛時，無論於何種情況下，帝國議會得具無限權力，以臨其上，施行約束。以大多數之決議，即可對殖民地加以統治，殖民地絕對沒發有言權。但良善的救濟辦法，惟有保持人民的已往權利，如大憲章，保護人身命，權利書，由此種法律，慣例，成案與憲政成文法典集合而成英國憲法，在殖民地裏有很大的勢力和幫助。依此憲法，帝國議會必須被限制。殖民地認爲此種憲令，曾授與並確定一種合憲的權利，以限制政府的勢力超過他們。他們認爲英國的法律及憲令，除掉了合憲的限制與束拘外，並無謂絕對無限權力的一回事。殖民地非爲新權利而爭，乃爲舊權利而爭；非爲革新政治或新的憲法而爭，乃爲其所特許與保證的舊憲章舊憲法而爭。他們沒有想到會因離開了祖國而喪失固有之權利。所謂在祖國英吉利人的合憲權利，亦就是在殖民地英吉利之合憲權利。凡先民足跡之所至，此種憲法與法律亦隨國旗而保有其效力。

二、地方自治的權利

殖民地之獲得此種權利，乃立憲政治的一定體系。英國憲政及其自由政治之基礎，就是在立法會議裏人民共享的權利。一七七六年在殖民地議會裏立法的自由和獨立，包含有稅務和內政。殖民地認爲帝國所涉及的政務及特殊的商業制度，可以留給帝國議會來管轄，每一個殖民地可

以自行管轄其地方政務。而且凡地方所屬之政務，殖民地有完全獨立的立法權。在地方政府的權利行使裏，每一個殖民地就是一個國民，所以他們在殖民地內部的政務裏要求可不屬於不列顛議會的管轄範圍。因爲在那個團體的意志裏不能保全其政治的生存。帝國一部份權利不能滿足其他部份的能力和欲望，一個地方的立法部不允許阻礙其他地方的立法部。因之，當議會希圖阻止紐約州議會通過一七六五年的兵變案時，他們便認定「一個自由獨立的立法部爲其自由與獨立，直接阻止其他勢力之侵入」，乃屬於其地方權利範圍裏，一個自治國家應有的權利。殖民地宣佈帝國議會的徵稅與有拘束力的議案爲無效，因爲依英國憲政的原則和殖民地法案，議會沒有在殖民地裏行施獨裁政治的權利。由此觀之，其立法部的傳言乃由專制和侵略的動作使然，在此繼續傳言的狀態裏，此種團體的力量仍宜還原於人民；而且殖民地相信，建立裁判官執政官與立法部獨立，和僅以君主意志與自求福利之仁慈，是和地方的自治權利相衝突的。在國家事務的整個問題裏，邦的權力與帝國或中央權力相對立，却是聯邦歷史裏一種原始而又根本的定則。

二、陪審官的審判權

帝國給海軍裁判所一種權力，來審訊印花稅及商法的破壞者，在法庭裏，則陪審官是被極絕的。而且殖民地的反抗，復依亨利第八時代所頒布的舊法，所解釋之意義，就是一種交戰行爲。因之授權於殖民地的統治官治吏，將英吉利以外的謀反犯人解回英國，即獨立宣言上所謂「以假想的罪過，流放海外，而加審訊。」波爾克給波里斯特總法官信裏曾有這樣一段話：

「如此種情形，則由殖民地人民攜去陪審官，較為有利，因依此法而審判，定了罪亦無小辯護。一人帶入船艙的地牢裏，自地牢裏復帶到大陸的監獄裏，身被鎖枷，既沒有金錢，又沒有朋友，輾轉三千里以對質，從何處檢出偽誓之罪而定讞？所以只能依表面處決，絕不能獲得公正審判。」

可見是因爲侵犯了帝國人民的基本權利，所以使殖民地人民不能自行決定抵抗的政策以謀遠居海外的帝國人民之生存。

四、自由結社和請願的權利

殖民地的請願雖常被輕視，而請願的權利依然歷次無拘束自由行使。自由結社與自由言論的權利，僅爲暴君所畏懼，故有一七七四年馬沙諸特法令之威迫，使殖民地的憲章同時根本改變，市會議的言論自由權亦愈形減小。自此以後，除了選舉會，幾乎完全沒有發言的機會，如果不能獲得帝國官吏的許可，沒有人敢討論國事的，這種法令對於亞美利加的任何殖民地，乃充滿了一種恐怖。此種強迫無理之法令，遂引起殖民地人民之聯合反抗，他們認爲以不合憲章的方法所形成的秩序，足以消滅其特許之自由，銷除其最有價值之法規，而且根本改變了原有的政治形態。

五、徵稅自主的權利

「如無代表，不納稅」——一七六五年的印花稅，即帝國議會的力量，向殖民地實行徵一種直接的國內稅。帝國政府前時就在海關對於殖民地商業剝削付款之人。但並不是爲着增加國家的歲收。他們爲着整理帝國的商務，使超過荷蘭西班牙和法蘭西。所以帝國的一切條例，完全爲商業稅而徵，非爲歲收而徵稅，爲帝國的一般利益增進起見，殖民地雖有此苛刻的負擔，所以殖民地人民就把他叫做國外稅。帝國

重視辦理商業之程度，則較征稅爲甚。因欲殖民地分担帝國對外戰爭兵力或金錢的費用，纔會有這種措施和要索。要知這英皇給其在殖民地的統治官吏以要求軍需；殖民地將其代表會議而付出其貨物。此係帝國公費的舊制度，而波爾克竟以帝國議會最後之否決權，他想着帝國議會與殖民地代表會之間，是絕對不應當分開的。惟度特根據憲法原理，認爲征稅是一種不可分離的立法權力，國稅既爲人民之自由賦與，而拒絕或否決，仍須取決期望納稅之人民代表，此乃英人成例，律之歷史，絕無背謬。我們由這四種法典，可以證明英人是承認美洲殖民地「如無代表不納稅」的：

一九一五年之大憲章——除非經階級或國民的共同會議允許，即無稅可征，這是合於憲法原理的。就是必須有他們代表在國民會議裏，所徵之稅，他們纔肯納。

一三九七年頒布徵稅章程，關於「如無代表不納稅」之原則，又加以肯定和承認。

一六二六年的權利請願書，此種法案已被採用，而憲章復加追認，並又宣佈非由善惡與國民代表之允許，不得征稅。

一七八八年的名譽革命，在國家歷史的神聖事件上，這個原則復經承認。

由此很顯明的，未經允可而征稅的法律和慣例，是一種謬誤，惟有依納賦者的表示，而後方可征稅。這種權利已屢經奮鬥，如商討應於何時，完納若干，以實國庫，則向由英吉利人民來解釋和決定。這是征稅的合適形式，以過去的經驗，惟有這樣方爲安全。這種權利雖一再爲英皇權力所蹂躪，其後終獲得了保證和

恢復。每經一次的爭訟，即加強了一次的信認，遂日漸演成了國家組織和憲制的一種原理。論及印花稅事件，就是以此種國民之經驗爲主旨，李克氏說：

「這種方式不知不覺的涉及英吉利民族國內與國外間常以特別猜忌心和監視的原理上。徵稅與代表的原則於自由民中已漸漸發生密切關係，而立憲政治亦由財產權聯結而成，如果不是把人民自己或其代表的權利置於英國政治的自由概念之上，沒有人能合法的徵稅。」

另一方面，殖民地對於帝國包括印花稅的新稅政策，却依英吉利的往日原則解說如下：

「如果不得親身或代表的同意，不能任意徵稅，這是人民自由的本質，這是英吉利人的確實權利。」

「殖民地人民不能在帝國議會裏發表意見，惟有選舉代表者在帝國議會裏代他們發表意見，所以不經他們的代表會議允許，不能任意徵稅。」

「帝國公費由人民無限制的供給，和英國立憲的精神和原則是矛盾而又不合理，因爲大不列顛人民已經承認殖民地的財產自由權。」

這種原理並不是一家的學說，而是由幾個思想家和政治家由已往事例中所演出的思想，而爲國家爲將來所宣傳而成。美國的祖先並沒有在那種意味裏來研究一種學說，僅把這個如無代表不納稅的格言，加以引伸，俾人注意，並由他們試驗已久的歷史裏，演作一種方式罷了。至若他們及其言論所關之事，亦只是一種述而不作的解釋而已。這個與個人，或兒童的權利，沒有什麼關

係，雖然在文字的語氣裏主張必須由英格蘭與亞美利加的殖民地允許，却並不說「一個人的財產權是絕對屬於他自己。某個人之所有，非經某個人允許，則不得取之」。凡人都想不納稅，縱讓獲得他的同意而願納稅的，亦佔極少數。如果每一個人都要經他自己同意而後徵稅時，那麼，這個社會就變成一種無政府狀態了。『如無代表不納稅』這句話，亦不是說所有納稅的人都要在立法會議裏有代表，然後纔肯納稅。這個原則實際是在國家裏擁護這個階級的權利，反對其他特殊階級的權利；擁護這個政治團體的權利，反對其他帝國獨裁政治團體的權利。無論如何，可以嚴格地說，在同一社會階級裏所通行的納稅平等權，是合於邏輯的推論。因此，我們所謂納稅與代表間之關係，就可以說凡對於國家納稅的人，在決定稅額和分配的時候，都有發言權。

一七七六年七月四日，這種辯論便打破了論點，發出獨立宣言。在這個偉大的文獻裏，巴克曾謂「這個最有價值的宣言，應該高懸於每一個國王的亭園，表揚於每一皇宮之門廊。」美國的先民。會將他們政治的學說宣揚於全世界，他們宣揚政治學說的著名文字，而今尚保存於一般美國公民的記憶裏：

「因爲一個人民離開彼此聯結的政治團體，而處在世界民族裏，按諸天賦的或自然的規律，假定爲公正而平等的地位，當時以人事問題，變成了一種必然的趨勢。一個人類意見之正確思想，使他們可以知道其分離的真正原因。我們根據這個真理，就可自行明白：凡人生而不平等，均由造物者予以一定不易之權利，這些權利就是生命，自由，和幸福，保證此種權利的政府，是由被治者的同意，和由人民所發出之公正力量而成立起來。無論

任何形方之政府，苟與此種宗旨相違，則改變或推翻此種政府而重新建立者，必為人民的權利。建築在此種原理和組織的基礎上，在這個形方裏的權力，足以使人民獲得幸福和安全。

這個宣言所賜與我們的教訓是：

(一) 凡人都有權利，就是生命，自由，和幸福。

(二) 政府為被治者的利益而建立，必須保障人權。

(三) 政府所發出的公正力量，乃由於被治者之同意。

(四) 無論任何形式的政府，如果摧殘人民的權利，終必為人的權利所傾覆。同時常人民推翻暴亂腐敗政府時，姑無論以何種方式何種原理，建立新政府，則保障公共之幸福與安全，乃其個人的權利和義務。

(五) 在法律政府與權利的保證裏，凡人人生而不平等。這種原理宣布之後，好像一種自明的公理，一經說出，即獲贊許，而且在人類的全部歷史裏，沒有同樣的政治綱領，可為重要爭論之對象，同時這個原理亦沒有一句話會有永存不滅的難解與誤會。有時或因虛妄與文字的解說，以致引起對於這個原理的懷疑，另一方面，或因缺乏心理上的明確概念，這種誤會都很容易被排解，絕對不能永久存在。做子孫的明瞭他祖先的信仰是很重要的，必須時時頌讀，必要時，還須加以辯護。如此說來，為防止這個不易之理，在獨立宣言上發生矛盾，或遭受襲擊，而須剖白這個原理的歷次被棄與屈枉，則美利堅人民認為明瞭其祖先的信仰，尤覺必需。

、就這個問題說來，在政治的實際事務，留心於政策如為重要，沒有政治的政策和政綱會普遍的應用都很合宜。一種政策的命

題，依着真理，應建築於特定的意義上，或，往往建築於實際應用時的關係與情形上。我們可以說，共和是政府的基本形式，如成人投票權必須普遍，實行大多數人統治，而自治制度由人民自行建立，這些事體，對於殖民地和其他人民都是合理的。美利堅的先民，深信這些事體對於他們和他們的子孫都有利益，惟過去沒有人有過這樣主張，而共和國的先民亦不需要非難這樣主張，因為此種說素，對於全體人民，在任何時代和情況之下，都較合理而有益。並非說，沒有政治原理是固定不變，或者說一個國家的原理必須建築在他的實際情況上。政策是人民生活的一部分，在人民生活裏須有藉以推度的原理而由天理人事的必然性所發出，所以政治的原理是無始無終絕對不變的。時代可以變，人事可以變，惟有原理不得變。美國先民堅持這個原理的精神，自一七七六年的公布獨立宣言，直至現在，就是「文書可毀，精神永存」。所謂永存不變的，不是形式，却是一種精神，我們必須知道政治的精神支配了美國先民的政治生活。

我們研究關於這個時期的政治原理，便知道與事實上的承認是沒有分別的；政治原理是相關聯的，打算明瞭這個政治原理是合理或背謬，必須明瞭與相相反的政治原理，政治科學雖然不是如波克所說的形式科學，至少亦是一種歷史科學，歷史的科學乃以經驗為基礎。美國先民所宣布的政治原理，既非由他自己腦裏所引出，亦不是關在密室裏的哲學家，由其內在的自覺力所發出，完全是由他個人的生活和他所處的環境及經驗抽演而成。所以關於這種歷史和經驗，他們必須加以研究和公正的解釋。歷史告訴我們的，是這個原理如何發生，而且如果欲明瞭其意義，就必

須知道地的發展及其原因。惟有如是，我們纔能知道一個原理本體的精神和意義。欲表明在一個格言裏的原理，並希望這個格言能普遍的應用，卻不是在政治裏技術的或常識的方法。必須承認一個政治命題是絕對的，而且須表明他是肯定的。舉例即可概全，例如「政府由被治者的同意，而發出合法的權力」。倘反對這個格言爲絕對的，無異是個愚蠢！若非持此格言爲基礎的原理，爲我們所需求，便不是絕對的。

把這些事題放在心裏，我們就可得到爲先民所傳播的政治信仰，如果是真實而圓滿的解釋，即應毫不猶豫的相信也。

(二)凡人皆有權：——現在從事自然權利學說的爭論，將來沒有若何用處。美國先民在政策裏很少純粹的學說，我們推論亦以少引學說爲妙。只需提出這兩個問題便夠了：依據史經驗的結果，何以在與美國先民對立的問題上，有兩種不同的實施？他們在何種相反的政策上，以其原理做基礎？

A. 一種見解是固執君主的絕對專制政治，以爲如與君主的意志相違，便沒有權利能夠存在。

B. 另一見解是堅持各個人一定的自然權利，雖君主，亦絕對不能加以侵犯。

對於這些理論的爭辯，足有一世紀之久。英格蘭王權政治的辯證和擁護者，則謂凡人都是應乎效順一個絕對君主政府而產生；有權力所有權利，姑無論他的地位是由選舉，篡奪，承繼或其他的的方法，那麼他的臣民及其階級都得服從他的意志，沒有敢加以反對。反對他的意志就是反對上帝，因爲所有權力盡屬上帝之賜與，而君主亦是上帝經擦油式欽定的。(註)傑姆士第一就贊成

這個君主至尊的概念，他說：「臣民評論君主之所爲，則爲犯上作亂；無異於俗人評論上帝之所爲，則爲欺主瀆神」。一六八八年革命之後，基督教及王黨繼續主張王權神聖，不但地位特殊，而全國的各種權力，亦盡集中於一人，如果抵抗，則一切便成罪惡。當一六八三年的十二月七日，沙地尼被處死刑，其頭顱連項間將爲籃中之物，而他還連年於執法官，力抒己見，關於專制政治的原理，大體上和沙地尼遺言沒有二致。沙地尼爲反對那個原理而犧牲其生命。美國先民的遺物就是烈士的紀念，其價值與沙地尼無異！他們的自生至死，都足以爲後世的榜樣，因爲他們給這種共和原則的一個示例。在舊大陸裏有許多先民爲着反抗專制政治的原理與實施，亦和沙地尼一樣，犧牲了他的生命，並有許多離開了他的故鄉和家庭。這個國家的創立者，大半都是帶着反抗王權精神的政治宗教之流犯。美國革命的始祖是他們的子孫，他們受了皮姆·密爾湯，哈林湯，沙地尼及洛克的教訓，已深染了反對自由區域的原理和思想。他們所爭論的，僅管由他們去爭論，然而大權的問題，至此總算解決了。惟有他們及他們的子孫，在其所建設之國度裏，纔這樣地宣稱：「無論何時，任一個君主，議會，或政府要盡力來奪取或破壞人民的所有權，或使人民陷於獨斷權威之下而奴隸之，則人民將全體反抗此種武力與暴行，以期由被壓迫地位獲得解放，而入於上帝所備的公共避難所。」

由此可見美國的先民，很深刻地認識了他自己的權利；爲主張正義而與各種危險挑戰，爲保持此種權利而起革命。當一七七六年，實際上並沒有新的主張，所主張的，不過是在英格蘭所執

他們的，公民自治之舊原理。而且在一六八八年的英國革命時，似已獲得了最後勝利。

(二)政府是謀被治者的利益：——這個命題毫不需要贅述，更不需要證明。亦好像政治上所發生之任何命題，自己極容易明瞭，勿庸旁證。雖然世界上的君主，是掌握世襲權位而又依神權執政的絕對統治者，然而普通他們還須承認掌握這個職權是為國家謀利益的。他們是在這種途徑裏，來實行統治以謀被治人民的利益。英國的斯圖亞特王朝，亦自認是在這種途徑裏，來施行他自己的權力而增進公共的福利。這種君主與清教議會之差別，就是斯圖亞特王主張惟有以自己意見，方可謀公共福利之滿足。

我們雖然明瞭政府乃為被治者謀利益的原則，但須記着，相反的原理繼續不變的在實施，仍為統治者和君主所堅持。羅馬帝國的大部歷史，完全證明了政府的設置應視為謀人民幸福而設置——為被治階級的幸福而設置。被征服的地方或可納稅，而所納的稅却被消耗了；在被征服的地方裏，並不為納稅的人謀福利，而這筆收入却送到羅馬，以供奢侈優裕的寡頭政治之浪費。西班牙墨守舊規，在她殖民稅政的時期，自哥倫布發現美洲，以至她失去加伯與菲律賓兩地，西班牙便依同樣原則始終不變的為她自身利益而開拓殖民地；為西班牙的祖國利益而向殖民地苛征暴斂；為奉西班牙政府使命的統治者求富，而向殖民地欺詐高壓。所以羅馬之最後分裂，西班牙之因殖民地反叛而受損失，終於一無所有，這個都是事出有因，用不着我們驚異的！

在美洲殖民地裏亦是如此。如果大不列顛為謀殖民地的利益

而行統治，並以大公無私的法律促進殖民地的商業與繁榮，那麼殖民地自然效忠愛戴於其母國。反之，如果不列顛為自己謀利而開拓殖民地，例如限制殖民地的商業與工業，以防其妨害自己利益，那麼殖民地當然對於母國不好，不效忠，竭力反抗，以期脫離。所以美國的先民，將他們已往的經驗宣布出來，作為歷史的最大事件，和政治的基本原理，就是政府必須為謀被治者的利益而存在。歷史的提示既這樣明白，而我們亦無從懷疑。若非為他個人及其朋友謀利益，絕沒有像美洲人以公共的職司，而非謀公共的福利，能這樣不忠於國家。公共的職司就是公共的信託，這是共和國第一個基本原理之一。但美國先民所主張所宣布的，尚不止此。

「註」繪太立王之法以油擦其首。

(三)政府是由被治者的同意：——美國先民主張，不僅政府為被治者的利益而存在，而且須由被治者的同意；將欲為人民所共享，必先由人民所共治。因為「政府的合法權力，乃由被治者的同意而發生。」

這個格言曾有很多的誤會和矛盾，因為應用時的疏忽，以致混淆，不易分解，我們必須同樣注意這個格言所包含之意義。

美國先民為什麼用這個格言來解釋？政府是何以要建築於同意上？有許多事例證明政府是建築於武力上，這個格言好像和過去的歷史，國家的經驗，以及人民生活的特殊事實，完全矛盾似的，這個格言不足以致信。在一八〇三年，佔領洛沙那之後，並未取得其同意，對於殖民地的人民即行統治。以同樣情形，一八一九年而有佛洛里達人之被統治，一八四八年而有墨西哥人之被

割讓。哥倫比亞州及全殖民地的人民，在決定其基本法律及其政治形式，都沒有發言權。不經南美人民的同意，即可以國家權力鎮壓其反叛，以戰爭阻止其脫離。還有許多半開化的印地安人，竟反其意以行統治，一半的國民，如婦女與兒童，都沒有允許在他們議會裏有發言權。這許多例證，盡和必經被治者同意的原

理，顯然不符。那麼我們究竟承認：他們是不信他們的原理或不願遵行呢？還是因為不健全難遵行，而拋棄這種被治者同意的原理呢？如此對於個人生活其公道德垂調後世，是絕對不利的。如果認為這個教訓是謬誤，就應公然的直爽的將他放棄。如果認為是真理，就必須加以解釋，以資遵守。

（未完）

同溫層探險

華盛頓合衆社電 全國地理學會宣稱，為飛昇同溫層用途之氣球，「探險家第二號」定於明日在南達柯大州之拉比德城附近飛昇，擬造成一去地面十三英里至十五英里之高度紀錄，擬該會稱，此次等候良好天氣已近六個月之久，該氣球之氣囊將於今晚八時起裝置不燃燒之氣氣，而該氣球則將於當地時間清晨三四時飛昇云。



文藝

佞蘇居士詩鈔

魚磬行

距黃州東北六十里，有虎山焉。山下古君子村，鄉人劉培元，於康熙後乙丑年築屋，得一魚形石磬，自懸屋尾，長周尺一尺七寸，尾寬際直線，鼓博五寸五分，自懸至口，鼓博一尺，長七寸五分，厚一寸三分，色如玄玉，叩則鳴聲狀，陰鏤篆書七律一章：(山骨鑿清似玉，雲根壓潔如金，鑿成泗水非無意，擊老泥(原作泥)山自有心。沙際映來飛宿雁，樹梢振處動棲禽，經銷不用人三獻，靜得天籟合八音，養素齋。)素壁山巖繞壑，請其教誨師何伯仲，商賈鄙人，虛呈黃縣長次藥捐百金，購藏赤磬，子於丙寅七月，由漢陽兵反魯，迄壬申秋，於役黃岡始得見之。因名之曰魚磬，並賦此詩焉。

樂云樂云今非古，瓦缶鳴雷箏瑟雨。太和元音渺難追，靡靡盡入新聲譜。我來訪古到黃州，玉笛洞簫皆塵土，舊題赤壁認模糊，嘯雲忽遇蘇仙侶。開門笑逐飯後鐘，餅進東坡街鬚咀，(前清油酥如盤，相傳)茗譚劫後事如煙，奇物獨有神明主。靈闕聿發六年前，牛車河東山名虎，山下向有君子哪，指是藍公舊隱處。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文藝

繼造養素道人詩，謂其為處士時，何金石學，其書曰養素，得道後因以為號焉。又仙佛合宗，性命歸旨，有藍養素仙人，疑即劉石所謂(養素者是也)。萬仙丹井箸結壇，勝蹟同湮何可數，野人獲寶逾百朋，大磬恍出響門舞。材良疑浮泗水濱，色潤珍成玄玉府，異哉不琢倨句形，厥度漫論鼓博股。低昂輕重關相符，弦折奚勞指畫肚，自然合律應黃鐘，何必體制定中矩。古意靜若無絃琴，異應不數峴山鼓，懸魚懸磬漫相猜，作詩為紀考工補。魚磬字音協餘慶，積善之家固其所，手撻倦眼眩生明，發我幽情久延佇。不振廊廟藏名山，荷黃育心歎尼父，秋風羞作長鯨鳴，座植誰飾奠與虜。吁嗟乎！樂云樂云今非古！

汴廳海棠開後繼以海榴因憶武昌開府

花事呈舊友豫生仲若理衡諸祕監

梁苑春深接漢泉，為欣重聚認園春，(前清宋海棠數株可愛，石榴多疑仲若仲又復與)兩邊密意花能遞，一樓芳心我記牢，(我別花中，而豫生花東聚矣)無分再聯曹紹安莫詠來時晚待貯金盤解寶刀

和默君典試汴省榜放女生劉宇潔獲雋

喜賦原韻

瓊林高敞玉堂前，金鏡秋涵萬象妍，校士方欣師表在，奪標竟得女纓賢。中州自古多佳士，梁苑於今鶴暮烟，未可雲程封一得，待看爭着祖生鞭！

雜詩

海國風潮勢正狂，平戎俠士志昂藏，青門瓜合靈和柳，那及駉妻得李孃，氣涵衡嶽連星樞，不備儼然女丈夫，媿我春塋坡夢醒，還看塵海網珊瑚。

奉和 瘖公學長感賦七律二章

謹步原韻

調生

十年故土又重來，民國庚申冬一度游汴，舊雨相逢笑鬢開，公為將近三十年之同學，學問無成懶 懶祭，文章有價仰鴻裁。高科誰為探花使，小試偏多製錦才，待到棘闈放榜日，雲消華月滿仙臺。

君才自為邦家光，治國從來仗棟梁，叔度襟懷同霽月，龍圖面目擬嚴霜。清庚戌余進學鄂東四留學生考試時，公曾為監臨，過京時有包老之稱。今朝棧樓歸永鏡，昔日聲

華瑩玉堂，公於前清癸卯科入翰林，數萬甲兵范老子，吳門世澤味其昌。公為范文正

二十二年秋監試汴闈面試有因案扣考者感而賦此繕呈雋承

同學斧政

範亭

中州風雨最關懷，桃李成陰著意栽，忠厚應從刑賞見，人才不自慈悲來。範亭長李陶爾余與試，有人才端自慈悲來句，因此反證之。

謹次原均戲答奉呈

範亭學長監試使者莞正 佞蘇

釋縛靈囚亦可憐，夜烏啼處柳誰栽？如何關內羊頭爛，不遇繡衣使者來！

歲暮雜詩

朱守一

梅萼騰肢淡，松須翡翠深，幽壑苔長骨，靜室月浮金，冰凍梁園筆，霜飛汴邸砧，客依風露重，欲見歲寒心。

白藤醉蕪葭，邊城是客家，樓烏啼冷月，斷雁度寒沙，萬戶霜磁急，孤燈玉漏斜，長裘人意暖，浮白話桑麻。

雪

柳眼青還白，松筠急欲流，寒雲迷絕嶺，孤月失層樓，石外花呼友，尊前客典裘，想誰賦高雅，千載獨悠悠。

菩薩蠻

輕霜薄霧重簾閉，殘山照水沈衰氣，文彩說梁園，荒城廢壘間。

狐踪和兔穴，衰艸迷宮闕，吉綠日光紅，何時寄遠風。

二

金烏啼破芸窗月，輕霜欲染鴉鷓髮，竹翠笑桃紅，三春露太濃。
梅香花雪夢，檐鐵聲聲重，把酒促寒風，殘山敗葉空。

三

芸窗愛日明疏影，雲寒露重迷金井，泫水帶烟流，殘林陋遠邱。
故園梅萼好，人在邊城老，一夜夢江南，啼鴉鬧畫簾。

四

胡霜滿地雲鬢濕，殘山冷月孤烟碧，秋思入誰家，秋風老菊花。
窺窗寒露重，人唱江南弄，去歲對梅花，湘裙隔茜紗。

更漏子

朱守一

玉樓笙，瓊殿月，侵曉隔花鷓鴣，
蘭露重，篆烟銷，春風上柳梢。
春夢阻，寒窗雨，往事畫船簫鼓，
依繡幕，怯羅衣，桃花燕子飛。

二

雜花生，芳草碧，夢斷江南春色，
蝴蝶舞，鷓鴣啼，日長花影移。
羅袂薄，東風惡，倚遍玉欄朱閣，
尋酒望，惜紅牙，春風到杏花。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文藝

祝英臺近

染輕烟，籠薄霧，春色吳江暮，玉砌離闌，望斷江南路，月宮夜
夜清愁，夢魂千里，應教彼婦嬌還妒。
廣陵渡，明日歸棹洛陽，流波爲凝注，立破東風，羅袂沾寒露，
落花不捲珠簾，青梅如豆，又負却，滿園飛絮。

別後

田楚東

離家幾千里，
依兮何所歸，
望空長飄渺，
臨風幾徘徊，
古道多荆棘，
異地誰我知，
愁顏倚問扉，
終朝待兒歸，
半枕離魂夢，
妻妾守孤幃，
乘龍均極目，
安知時不趨，
歲月蹉跎矣，
韶光不再回，
人生能幾何？

兩鬢須成絲。
長虹何所吐？
惆悵盡終日！
戰雲彌宇宙，
壯士復奚疑？
嗚風嘶戰馬，
拔劍驅胡夷。
以身許國計，
民族復興時。
成功與成仁；
一生在此棲！

冒雨遊西安大雁塔記

張銘心

一、楔子

來陝浹旬，百般苦悶，見夫連日有多數日人，聯袂來遊，因聯想我長白山！精神上大受刺激；國事日非，頭顱空負！且予生平習慣，每當雪雨，多喜步遊，藉以排遣鬱懷，煥練體魄，固不甘以年事已長，而頹唐素志也，今朝醒來，聽窗外雨聲，遊興又動矣。

二、途中

由寓所出發，泥深半尺，循隴海路東行，出車站，進新關之中正門，乘公共汽車，到西木頭市，出南門，積水尺餘，有脚夫

士數，佇立水中，專為背過路行人，作投機生意者，見予涉而過，咸目瞪口呆，昵予而笑，「這位先生有大皮鞋」又前里許抵南城郭門，估量前程，淤泥深有約及尺者，小雁塔前約三里，大雁塔十里，守門警察告予，小雁塔內，只有孤兒一處，歷史上價值，比較稍差，予將捨而從大乎，但此時仍枵腹，茫茫前路……！遂以十枚銅元票，購兩角黍食之，跋涉而前，時雨益急，不願也。

愈前，距城愈遠，而路愈難行！循車路，則泥深！人行道，則又如身在玻璃上！蓋路窄而滑，土質又粘，坎坷不平，一失足，成泥人矣，乃捨小路而「遵大路兮」，則行未十數武，汗如出，力盡筋疲！變更行程，踏荒而走，步諸已割過之麥田上，但粘黃泥又堅附于鞋底，彼團結力愈厚，我體力愈大，兩足如繫百斤鐵錘！停足而笑，引吭高歌！大唱「雲兒飄在海空」之漁光曲，蓋吾人在立志與目標起訖點之中間，艱難過程，豈容倖免？

土崗起伏，忽上忽下，目的地愈近，迴顧長安城益有味，兩中環境，別有地天！此種愉快，惟個中人方能享受，不足為外人道也。

三、古剎一顧

十一點卅分，抵一堡，而塔似在堡中，堡牆高聳如削壁，可望不可登，趨詢路旁農者以堡名及登塔門徑？曰、太平堡；清同治間，回亂平后，殿舍毀圮，鄉人逃歸，自由就該處遺屋，因已太平，故名，又循其所指，向前行，折而東，不百步抵山門，南向，外有石橋，初名遇仙橋，後改稱慈航橋，即曲江舊跡。

山門額曰，「大慈恩寺」兩壁上有「慈悲喜捨，施愛利同」八字門內三間，左右有四大金剛像，各高約兩丈，二握蛇，二仗劍，面目猙獰，予自民十六參加北伐，見到處打倒偶像後，今爲第一次也！

進廟後到客堂，見照顧僧演成，正在縫補緇衣，寺中生活清苦，可以概見。

門內有鐘鼓樓各一，東西並峙，又東有觀音殿三間，伽藍殿三間，西有祖師殿三間，均殊破，北有彌勒殿三間，殿北階下，石碑矗立，皆歷代題名及重修之碑碣，再北即大雄殿五間，有聯：

常年集唐代千官，試數塔上題名，勝事只餘塵刹劫，此地繁慈恩一脈，要知相緣唯識，宗風無墮大師心。

殿北相距八丈，即雁塔，現全寺共計殿宇僧舍只四十餘間。

寺僧又導觀玄奘窺基二僧印像，窺基係番僧，爲玄奘自西域收來弟子，法器鐘板等亦略具。

寺中長老，法名常真，湖北漢陽人，曾在終南南五台，老虎窩等處，結茅十餘載，伊先一日進城，不相值。

四、雁塔縮影

予請法成返室休息，獨自登塔，塔下南面，有三藏聖教序碑記二座，分鑲于塔之甬道東西牆壁間，係唐時故物，褚遂良所書，壁間遊人題名之碣，亦有十數，茲錄兩則：

雁塔參天獨巍然，偶來憑眺幾留連，科名在我原無福，山水于人幸有緣；七級浮屠登此日，一時盛事溯當年，要知高處

多危險，穩步雲梯慢着鞭。光緒丁丑春仲，與楊邵農比鄰遊慈恩寺，登雁塔至第四層，感而作此，因書以誌鴻泥。皖歙汪廷棟，時年六十有四。

斯人，斯年！僅登塔之一半，感懷身世宜有新作歟！

其二：

開春條浹月，偶爾出郊行，宿草迎和氣，游蜂遞暖聲、龍渠朝靄靜，雁塔午風清，紀勝留題處，慙予亦廟名。（何天衡）

塔凡七級，第一層有旋梯四，其餘則二，每梯各十餘級，梯磴黝黑，少頃較光明矣，每層四方，各有一窗，中障以欄，防遊者傾墜也，予腹已餒，力亦稍疲，但急于尋峯造極，鼓勇邁進，至極頂，憑南窗，凝眸遠眺終南，雲帶山腰，雨聲浙瀝，獨坐有頃，萬念紛乘！又覺冷氣襲膚，袂衣不暖矣，盤桓于塔頂者歷一小時，而舍筠小影，重重疊疊，幾籠覆我腦海全部，怨女癡男，愁城自入，如來之「拈花微笑」，良有以也。

下塔後錄一重修慈恩寺碑記：

秦中古帝王都，其地別館離宮，仙樓梵刹夥矣，然代遠年湮，其名可考，其蹟多不可尋，獨近郊之南，曲江之北，佐覺世國民之教，彰彰在人耳目者，有慈恩寺焉，寺爲唐高宗所建，有浮屠七級，曰雁塔，卽「進士題名」處若又琳，財通，王麻詰，講畫圖，浪滅已久，惟褚河南書三藏聖教序文石刻完好。近代鄉舉，亦循題名故事，洵勝蹟也；無何！逆回搆亂，殿宇灰燼！一塔孑然獨存，去歲秋省之期，予偕二三僚友，出郊經此，見夫故址荒

涼，佛堂湫隘，題名碑碣，委棄于瓦礫榛莽中，不足安神靈而崇文教，因與李菊圃方伯，×懷清觀察增鉢，商謀修復，均欣然許之，委直刺張宏運董其役，寺門五楹，院中增修佛殿二，翼以鐘鼓兩樓，而為遊譙之室，四閱月落成，金工木工，陶者漆者都用錢三千餘緡，乃方伯觀察及予俸餘，未費民財也。予惟斯寺之傳，雖由宋延法參嘉州一詩，實由于歷代題名×，舍而不修，曷克啓人文之秀，壯秦地之觀耶！宋元明無論已，我朝康熙中鄂哈二公，總制川陝，先後增修，規模宏整，歷二百餘年，乃廢而後興，墜而復舉，謂非斯寺之幸歟，不獨斯寺之幸也，此邦之科第蔚起，當與此寺無終極者，是為記。

頭品頂戴兵部侍郎撫陝使者皖懷葉伯英謹撰并書光緒十五年歲次乙未季春。

五、不堪回首憶當年

考漢宣帝于曲江北創建樂遊廟，隋改建無漏寺，至唐貞觀廿二年，高宗化東宮，以文德聖后，早棄萬方，思報慈恩，追崇福業，遂于宮城南晉昌里，而曲池，依故伽藍，改建大慈恩寺，重樓複殿，雲閣洞房，凡十餘院，總一千八百九十七間，床蓐器物，備皆盈滿，又宣令曰，營慈恩寺，漸向畢功，輪奐將成，僧徒尙闕，伏奉勅旨，度三百僧，別請五十大德，同奉神居，降臨行道，其新營道場，宜名曰「大慈恩寺」別造翻經院，令法師移就翻譯，仍綱維寺任，故玄奘法師，此時奉令，充慈恩上座，又飭太常卿，將九部樂，命萬年，長安各縣令，各率縣內音聲，及緒于幢帳，并使務極莊嚴，且集安福門，迎像送僧，入大慈恩寺，其

時錦綵軒檻，魚龍幢戲，凡一千五百餘乘，蓋三百餘事，先事內出繡畫三百餘幅，金銀像兩軀，金縷綾羅羅五百口，宿于宏福寺，并玄奘所將西國經像舍利等，爰自宏福寺引出，安置于帳座及諸車上處中而進，又於像前兩邊，各麗大車，車上豎長杆懸簾，簾後布師子神王等為前引儀，又莊寶車五十乘，坐諸大德，次京城僧衆，執持香華頌讚隨後，次文武百官，各將侍衛部列陪從，太常九卿樂夾兩邊，二縣音聲繼其後，炫日浮空，燿耀都邑，望之極目，不知前後，皇太子遣率領東宮兵千餘人充手力，帝將皇太子後宮等，于安福門樓，執香爐目而送之，甚悅，衛路觀者，數億萬人，經像至寺門救趙公英公，中書褚令，執香爐引入，安置殿內，奏九部樂，破陣舞及諸戲于庭訖而還觀，則當日慈恩之規模，與玄奘人寺之隆儀。

高宗永徽初元玄奘在慈恩專務翻譯，永徽三年，玄奘欲于寺端門之陽，造石浮屠，安置西域所得經像，意恐人代不常，經本散失，兼防火難，浮屠最高卅丈，擬顯大國之崇基，為釋迦之故跡，將欲營築，附表奏聞，嗣以營塔功大，恐難卒成，改用磚造，敕以大內東宮掖庭等七宮之人衣物施築，仍改就西院，其塔基面，各一百四十尺，做西域制度，塔有七級，并於輪露盤，凡高一百八十尺，層層中心，皆有舍利，或一千二千，凡一萬餘粒，上層以石為室，南面有兩碑，載三藏聖教序記，其書即尙書右僕射河南公褚遂良之筆也。初基塔之日，三藏玄奘，自述願誠，文末有「但以生靈薄運，共矢所天，唯恐三藏梵本，零落忽諸，二聖天文，寂寥無記，所以敬崇此塔，擬安梵本，庶使繼續永劫，願于佛同觀，氤氳聖跡，與二儀齊固」。云云。其時玄奘，

親負簣畚，搬運磚石，首尾二周，功業斯畢。

唐時京城，略依隋舊，周圍六十七里，分宮城，皇城，外郭城三重，而宮城皇城，則居外郭城中央之北部，皇城南垣，距外郭城南垣約十里外，其京城內東南隅，即隋之芙蓉園，曲江亦流經其處，慈恩寺既在晉昌里，（亦名晉昌坊）與含元殿相值，當曲江北，則當日慈恩寺在京城內可知。又據長安志載，今省城西兩面，即唐皇城舊址，而慈恩當日在宮城南，今寺距南城垣不足十里，曲江故址，尚在城南，則知慈恩寺，當時確在京城西南隅，前見日本所印唐京梵剎圖，說明在南城內晉昌坊，尤可證明無疑。

唐初設曲江宴，以獻下第舉人，相沿爲例，進士會同年亦于此，開元時皇帝率宮嬪，垂簾往觀，公卿士庶，各攜簪往遊，倡優繚黃，無不畢集，先期設幕江邊，是日商賈，皆以奇貨麗物陳列，豪客名戶，爭以名花布道，

進士此時乘馬盛服，推同年俊少者爲探花使，有匿花于家者罰之，進士刊石記名于此，其他遊人，亦多記名，謂之雁塔題名，故當時曲江流觴，雁塔題名，慈恩寺又成一大遊樂場矣，相沿爲習，明清科舉時代，新中舉人，每于榜後刊同年名，立石寺內，然而景物全非，不過悄然立一石碑而已。

唐末五代，亂頻仍，殿宇多圯，至宋神宗熙寧中，富民康生遺火，經宵不滅，受損尤鉅，且宋明以來，去唐更遠，京都均不在長安，故唐代勝蹟，益就湮沒！明天順間，清道光，同治，光緒中，均曾重修，然多補繕舊塔，保存破殿而已，建置殿舍，殊不多也，而流觴泛舟之曲江，早成陸地民田！雁塔周圍之樓閣

，亦委諸于瓦礫荆棘之場！民國以來，又屢經兵燹，頹頹零落，在在堪憐！夕陽殘照裏，想不知又如何荒涼滿目也！

六、遊興闌珊

西北爲我國文化源流，望鑄京之舊基，吊曲江之遺蹟，便仰今古，感喟良多！都市繁華，我國每以政治中心爲轉移，又烏知若干年後，現在之江甯，北平，求如長安雁塔，尙能轟然存在否耶！

時已過午，遊興闌珊，去時不減來時路，但心理上作用與出城時，正成反比，風風雨雨，送我歸途，前望古皇城，後顧大雁塔，荒郊禱禱，載行載歌，有時佇足，仰天大笑！忘却東北！忘却家，且甚而忘却自己！！

涉水進南門，飯亦小飯館，勞工，車夫，聚而共食，伊等皆顧我而嘻！予以答之以笑，日出雲開，欣然返寓，此行往返卅里，步于泥塗中者廿餘里，浴身洗衣，飯後大事休息，心體舒暢，樂且未央！雨乎，雨乎，其大有德于我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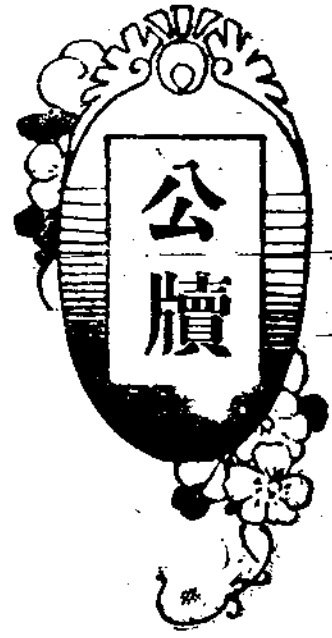
二四，六，一五夜十時燈下於長安。

經委會水利會通過

廿四年度水利事業費

共四百九十四萬餘元

▲中央社十八日南京電 經委會十六十七兩日水利會議，通過二十四年度水利事業經費，共四·九四二·八二八元，分配如下，灌溉工程類，陝洛惠渠二三六·六二四元，甘水渠二七〇·〇〇〇元，華陽河整理二八〇·〇〇〇元，桑乾河二〇〇·〇〇〇元，崔興沽試驗場一七·〇四〇元，魯於田四〇·〇〇〇元，共一·〇四三·六六四元，航運整理類，小清河黃河運河聯運二二〇·〇〇〇元，吳淞虞姬墩裁灣一〇〇·〇〇〇元，白茆開一六〇·〇〇〇元，三河草壩三六·五〇〇元，共五一六·五〇〇元，疏導河流類，冀龍鳳河節制閘七八·七八七元，導淮入海楊莊及周山活動壩四〇〇·〇〇〇元，共四七八·七八七元，修築堤堰類，黃河口大堤第一段二〇〇·〇〇〇元，黃河有三省大堤緊急工程三〇〇·〇〇〇元，黃河貫孟堤二五〇·〇〇〇元，黃河沁河口護岸八二·三六一元，黃河金堤植樹一五·〇〇〇元，黃河運料輸六六·〇〇〇元，皖淮補設四〇·〇〇〇元，皖六白大堤一〇·〇〇〇元，各河流緊急防汛總預備費二五〇·〇〇〇元，共一·二二三·三六一元，測量水道類，水利航測隊二二〇·〇〇〇元，長江宜昌至沙市航測制圖七·〇六二元，烏加河五三·二七五元，黃河口若岸三一·二五〇元，冀漳衛河二八·八〇〇元，華北測隊六〇·二四〇元，黃河設計測隊三〇·二三八元，導淮測隊三〇·二四〇元，長江測隊六〇·二四〇元，共四九一·三三五元，水文測驗類，華北一〇·五七二元，黃河二六·七四四元，黃河擴充費八·七五三元，導淮八·八四四元，長江一七〇〇元，長江水位站四·〇〇〇元，共七五·九三三元，水工試驗類，中央四五·〇〇〇元，長江鎮江馬當水道試驗，九·九〇〇元，黃河巨型試驗四〇·〇〇〇元，共九四·九〇〇元，其他事業，其二三五·五二〇元，管理費，水利處一八〇·〇〇〇元、水利會九〇·〇〇〇元，共二七〇·〇〇〇元，永定河修防補助費八七·四〇八元，各水利機關固定事業費，華北水利會一二三·〇二四元，黃河水利會一八〇·六〇〇元，導淮會五六·四三六元，揚子江水利會七五·三〇〇元，共四三五四二〇元，按水利機關經費分配，則為華北水利會四八八·四六三元，黃河水利會一·五四四·二一一元，導淮會五七二·〇二〇元，揚子江水利會七二三·五八二元，西北水利會五九四·〇三二元，水利費七五〇·五二〇元，管理費二七〇·〇〇〇元總計四·九四二·八二八元。



命令

命令各區兼司令爲保安團統一於省後各團分駐各區担任防務暫歸該區兼司令指揮仰遵照由

查各區保安團業經令飭更換番號自七月一日起實行統一於省基本由省集中管理由區分防使用之原則各團仍分駐各區担任防務更爲指揮便利起見着保安第五團暫歸兼第一區保安司令阮濤儕指揮保安第六團暫歸兼第二區保安司令朱玖瑩指揮保安第七團暫歸兼第三區保安司令方策指揮保安第八團暫歸兼第四區保安司令唐肯指揮保安第九團暫歸兼第五區保安司令徐亞屏指揮保安第十團暫歸兼第六區保安司令羅燧指揮保安第十一團暫歸兼第七區保安司令王澤民指揮保安第十二團暫歸兼第八區保安司令陳伯嘉指揮保安第十三團暫歸兼第九區保安司令韓駿傑指揮保安第十四團暫歸兼第十區保安司令盛士恆指揮保安第十五團暫歸兼第十一區保安司令歐陽珍指揮除分令外仰該遵照爲要

右 令

兼司令劉 峙

通 令

為各部隊快郵代電用紙格式大小極不整齊特發快郵代電紙式樣一份仰遵照尺度製用以歸一致由

案准駐豫特派綏靖主任公署參字第三七四一號公函開：「案奉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行書文字第一六四號訓令開：「查快郵代電，原屬簡便公文程式，其處理手續，應較普通公文為簡捷，乃近來各機關部隊快郵代電用紙，格式大小，極不整齊，歸檔時已甚感不便，且多不摘錄案由，收文機關每因補行摘由，以致手續上之耽延較處理普通公文反形遲緩，既影響於行政效率，亦與快郵代電之意義不符，亟應規劃一致，以收處理敏捷之效，而符名實，茲制定快郵代電紙式樣，其尺度及各項應行備具手續，均經分別定明，並須一律以國產紙張印製，除分行外，合函檢同式樣一紙，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為要！此令。」等因；附發快郵代電式樣一紙，奉此，除分行外，相應檢送式樣一紙，函達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為荷！」

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檢發式樣一紙，令仰該 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此令。

附發快郵代電式樣一紙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六日

兼司令劉峙

訓令

據保安處簽奉省府令以行政院令發陸海空軍勳賞條例及陸海空軍獎勵條例轉行知照等因仰飭屬知照由

案據保安處簽呈稱：「奉

省府秘一字第二零六六號訓令開：

案奉

行政院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第零三五四零號訓令開案奉國民政府本年六月十五日第五零五號訓令開：為令知事查陸海空軍勳賞條例，及陸海空軍獎勵條例，業經分別制定，明令公布應即通令飭知。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各該條例，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陸海空軍勳賞條例及陸海空軍獎勵條例各一份；奉此，除呈復暨分令外，合行抄件，令仰該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計抄發陸海空軍勳賞條例及陸海空軍獎勵條例各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一日

兼司令劉峙

為抄發提審法仰知照并飭屬知照由

案准

駐豫特派綏靖主任公署本年七月十一日法字第四四九七號公函內開：

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公三(訓)字第一七五零號訓令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訓令第五一〇號內開：「為令知事，查提審法現經制

定，明令公布，應即通行飭知，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法條文，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提審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法條文，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提審法一份，奉此。除呈復暨分令，相應抄同該條文，函請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荷！」

計抄發提審法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為奉令新刑法施行後懲治盜匪暫行條例應即廢止一案仰知照并飭屬知照由

案准

河南省政府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九日秘一字第七八六號函開、

一案奉

行政院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不列字第零三五四一號訓令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二十四年六月十二日第四九三號訓令開：案准中央政治會議二十四年六月六日函開：據本會議秘書處簽呈稱：准司法院函略稱：據司法行政部轉呈上海等處律師公會四月徵代電，請于新刑法施行時，廢止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懲治盜匪暫行條例，禁烟法等特別刑事法令一案，查刑法及其施行法已定本年七月一日施行，又懲治盜匪暫行條例施行期間，前經中央決議准予展期，俟修正刑法頒佈施行後廢止之各在案，茲據前情，所有各該特別法令應否於刑法施行時一併廢止之處，自應仍候中央政治會議決定，囑查照轉陳，謹簽呈察核，等情；正核辦間，復准行政院函以據浙江省政府五月佳電，為懲治盜匪暫行條例施行，將期滿，懇予展延，轉請核示到會，經併交法制組審查，并函知軍事委員會立法院刑法委員會派員列席去後，茲據報告審查結果，認為新刑法施行後，懲治盜匪暫行條例應即廢止，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未便即行廢止，復經本會議第四六零次會議討論，并經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錄案并抄同司法院原函，函達查照辦理，並先行分令知照等由，准此，查前准中央政治會議二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函，為關於司法院函，以懲治盜匪暫行條例，應自十一月十八日起，再行展限一案，經本會議決議，准予展期，俟修正刑法頒佈施行後廢止之，錄案函達查照辦理到府，經以第八六三號訓令通飭遵照在案。茲復准前由，自應照辦，除函復并分行外，合行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并呈復外，合行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外并分行外，相應函請查照飭屬一體知照。

照爲荷！

等由；准此，除函復并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即便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爲以後職員所上呈報須註明自己職務仰飭屬知照由

案准

省府秘書處本年七月三日箋函略開：「奉

主席諭：以後凡本府所屬職員所上呈報，須註明自己職務，（如書記則寫書記，科員則寫科員，不能僅以一職字了之。）以補救以前疏

略之病，希通飭遵照，等因，除分函外，請查照飭屬遵辦。」

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辦，并飭屬遵辦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三日

代處長蕭 洒

爲奉令修改控告官吏遞呈辦法檢同原件飭知照等因仰轉飭一體知照由

案奉

軍政部本年六月二十九日法乙字第二九二二號訓令保安處內開：

案奉

委員長行營支行政民代電開：「中央各部各地警備司令部察前南昌行營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頒行人民控告官吏須知茲經本行營修正，改爲控告官吏遞呈辦法。除分行外，特檢同該辦法，電請查照。」等因；並附控告官吏遞呈辦法一份，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即分別函令并布告周知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令仰該處長即便遵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等因；計抄發控告官吏遞呈辦法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令仰該科長即便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計抄發控告官吏遞呈辦法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兼司令劉峙

爲呈部公文其非性質相同之事件不得列入一呈又任免之案必奉到核示始得續行呈請仰遵辦由

查公文程序，凡呈請核示之件，其性質各異者，例應分別專案呈請，不得併入一文，又一案尙未經核准者，不得繼又呈請，此爲公文一定之程序，概須依照辦理，乃近查各部隊呈部公文，往往將性質各異之件，拉雜併入一文，亦有任免之案，左在核辦中而呈保之文，旋即踵至，大多未依照程序，凌亂雜沓，處理常感困難，嗣後凡呈部公文，須先分別性質，其非性質相同之事件，不得列入一呈，又屬于任免之案，必俟奉到本部核示後，始得續行呈請，以符程序，而便處理，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兼司令劉峙

爲禁止越位呈薦人員仰飭屬遵照由

查保安機關，部隊呈薦人員之權限，在保安制度改進大綱第一章內，早經明白規定，遇有員缺，其主官雖可爲事擇人，陳述意見，應以本身職權範圍內爲限，一涉職權以外，自不得妄登薦剡，蹈越位之嫌，乃查近日部隊主官，竟有對保安機關高級職缺，呈薦人員者，不獨逾越範圍，亦且違犯法令，應即通令禁止，以明權限，而至法守，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并飭屬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二日

兼司令劉峙

爲各區團隊統一於省後擬定保安司令對於省保安團隊指揮調遣及監督考核辦法仰知照由

查本省保安團隊，業經遵照保安制度改進大綱之規定，於七月一日起，統一於省直轄，惟分防各區之團隊，其與駐在區保安司令部，仍常有指揮調遣上之關係，爰遵照保安制度改進大綱第十五條，及剿匪區內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組織條例第九條各規定，擬定區保安司令對於省保安團隊指揮調遣及監督考核辦法，亟應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印發辦法，令仰該科即便遵照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八日

附區保安司令對於省保安團隊指揮調遣及監督考核辦法一份

兼司令劉峙

爲各團隊各級官兵犯罪之案件統呈本部核辦仰遵照由

案查本部二十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二十三次會報第十項內載：「關於保安部隊指揮調遣及有關匪案之軍法事項，統由綏署辦理，以免紛歧，辦理後通知本部查照，但軍法案件關係保安團隊官兵者，仍由本部辦理。」等語；紀錄在卷，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嗣後除匪案應由綏署核辦外，所有該團（隊）各級官兵，如因犯罪行為，應行依法懲辦者，仰即逕送本部辦理，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峙

奉令對於蒙藏各族不得沿用番蠻鞭子等稱謂以符中華民族一律平等之旨仰遵照并飭屬遵照由

案准駐豫特派綏靖主任公署參字第三六零三號函開：

一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高一字第零六九五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據行政院二十四年五月三十日呈稱：案查十八年九月間據滿蒙委員會呈請轉呈通令禁止以番，蠻，等稱謂加諸西藏民族，以符中華民族一律平等之旨，請鑒核等情，到院。當經呈奉鈞府訓令禁止，並由院通飭遵照在案。茲據該會請重申前令，禁止以番，蠻，鞭子，等稱呼，加諸滿蒙民族，等情；前來。查所請係爲融治民族感情起見，應准照辦，除指令外，理合繕同原呈，備文呈請鈞府鑒核，准予重申禁令，實爲公便，等情，附抄原呈一件到府據此，查對於西藏民族，禁止沿用番，蠻，等稱謂，前經通令遵照有案，茲據前情，應准照辦。除指令並分令外，合行抄發附抄呈，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以後對於蒙藏各族，不得再行沿用番，蠻，鞭子等稱謂，用符中華民族一律平等之旨爲要！此令，等因，計抄發原附抄呈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亟抄錄原呈隨令附發仰遵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等因；附抄發原呈一件奉此。除呈復並分令外，相應抄附原呈，函達查照爲荷！」

等由；附抄送原呈一件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錄原呈，隨令附發，仰即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附抄發原呈一件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兼司令劉峙

抄原呈

案據本會委員格桑澤仁條陳重申前令改正蒙藏人民稱呼一項，內稱：

查甘邊青海一帶，對蒙藏人民之稱呼，極不一致，如通稱藏人曰「番子」，稍通漢語，以耕種爲業者曰「熟番」，專事牧畜者曰「生番」，居黃河以北者曰「北番」，居黃河以南者曰「南番」，尙有「黑番」「黃番」「真番」「假番」，等區別。於蒙古民族則統稱曰「鞑子」，此種稱呼，不僅用之於語言，且見之於公文佈告，稱之者易生鄙薄之心，受之者不無慚惡之感，且與中華民族一律平等之旨顯有違背，擬呈請令飭甘青川滇康各省政府轉飭所屬，嗣後對蒙藏民族即稱之曰「蒙人」或「藏人」，不得再有「番」，蠻，韃子」等稱謂，以示民族平等之意。」等情；查禁止以番蠻等稱謂加諸西藏民族一案，曾經

國民政府於十八年十月十五日通令飭遵在案。茲據前情，理合具呈仰祈鈞院鑒核，重申前令，加以禁止，以正稱謂，而示平等，實爲公便，謹呈

行政院院長汪

蒙藏委員會委員長黃慕松

爲保安團隊現職官佐任官後請與國軍一律待遇一案奉軍委會覆電年資問題現正由會詳細規定另文行知等因仰知照并飭屬知照由

查各省市保安團隊現職官佐任官後，請與國軍一律待遇一案，前經湖北省政府張兼司令，湖南省政府何兼司令，四川省政府劉兼司令，浙江省政府黃兼司令，江蘇省政府陳兼司令，安徽省政府劉兼司令，上海市保安處楊處長，及本兼司令聯名電呈軍事委員會暨

委員長行營，文曰：「案奉

鈞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

會銓字第一五零零號訓令開：查各省市（市）保安部隊及機關之編組，多係仿照陸軍編制，所有此項部隊機關之人事業

務，自應詳加釐定，以利施行，茲經本會規定，凡各保安部隊機關之人事，如任職，考績，懲獎，撫卹，休假等，均准仿照陸軍各種法規，由各省（直轄市）政府按照保安制度改進大綱，自行辦理，至所屬現職軍官佐，其由陸軍正式學校出身，曾在陸軍部隊機關服務，且未屆滿退役年限者，均視為外職停役之現役官佐，其餘官佐均視為外職停役之備役官佐，藉資劃一，除令知軍政部及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仰見

鈞會釐正軍政之至意，自應遵照辦理，惟查各省（市）保安部隊成立以來，積極改進，一切均照陸軍部隊施行，其各級幹部人員，亦隨國軍部隊機關官佐調任，或致力革命積有年所，或參與戰役卓著助勞，入隊後，又與國軍共同担任剿匪工作，裹創喋血，無役不與，如浙保安團之勦滅方匪志敏，閩保安團之搗獲瞿匪秋白，及豫鄂湘保安團之討逆勦匪，其功績較著，均在

鈞會洞鑒之中，且依保安制度改進大綱之規定，為確立徵兵制基礎，所有各省團隊，必以達到國家管理為最終目的，是政府之視保安團隊國軍初無二致，加以平時餉精較薄，任務較繁，各團隊官長士兵報國為懷，迄未敢稍萌怨望，若於任官後，轉視為外職停役，不獲與國軍同等待遇，其資深之員，忠勇之士，以相形見絀之故，必日思脫離團隊，轉入國軍，不復有安心供職，當此保安制度勵行改進之際，尤覺影響甚鉅，無以仰副

鈞會之所期，伏查保安部隊人事業務之規定，如任職，獎懲，撫卹，休假等，均准照陸軍各種法規辦理。是其任官時所授，以為考核標準之資序，續序，無不與國軍相同，自不應於任官一項，與國軍待遇，顯有差別，職等為國家慎重銓敘，為部隊激勵人材起見，所有各省（市）保安部隊現職官佐，其由陸軍正式軍事學校出身，曾在陸軍部隊機關服務而未屆滿退役年限者，擬請准於任官後，仍照國軍一律待遇，視同現役官佐，至於他項人員，仍遵令視為外職停役之備役官佐，庶國軍員額不致激增，而上項人員亦泯缺望，似於法令事實兩能兼顧，是否有當，理合詞籲懇察核，伏祈訓示祇遵。等語；印發去後，茲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銓三字第二五零五號元代電開：查本會前因各省市保安團隊地方部隊，其經理人事均由各省（市）政府自行辦理，且各省經費情形不同，待遇上常不便于干涉，故於銓（二）字一五零零號訓令，加以規定，保安團隊機關之現職軍官佐，其由正式陸軍學校出身未屆滿退役年限者，均視為外職停役之現役軍官佐，至外職停役按照服役條例，仍得回為現役，其與國軍現役軍官佐差異者，僅年資計算問題，但保安團隊服務官佐，與其他外職較有不同，所有任官後之年資問題，現正由本會詳細規定，不日另文行知遵照特復。」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并飭屬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三日

訓令各團隊爲趁炎暑水漲可利用天然河渠或酌開簡便池塘令官兵練習游泳本部并予以獎勵仰遵照由

爲令遵事：昔人馭軍，多有練水兵備一格者；明季戚家軍，清代湘軍，尤重視之。迨兵器進化，工事日精，舉凡架橋渡河，輾可掩護，涉川克敵，無勞水師，若於海洋戰守；另有海軍應付之，故現代國家，祇有陸海空兵種之分，陸軍中絕無水兵之設，蓋時勢使然。惟今之治軍，亦不可悉以常理墨守，陸軍而不諳水性，有時固足減少戰鬥力，或竟遭意外之損失；以豫省言，黃河決流，山洪暴發，夏秋之間，每成巨災，輿念災黎，怒焉憂傷！凡我部屬，爲自衛衛民計，尤宜熟練游泳，以防萬一。趁茲炎暑水漲之時，可各利用天然河渠，或酌開簡便池塘，飭屬輪流學習，擇官兵中技術素精者爲教練，務須定爲日課，認真遵行，本部當隨時考察成績，予以獎勵。但選擇游泳場所，應不妨礙人民飲用衛生，并須有安全器材之設備爲要！仰於令到三日內，先將所屬官兵之有游泳技能者，列表呈部。十日內，須辦理就緒，具報備核。事關重要勿稍延誤！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訓令各部隊長官及政訓員應努力工作勿蹈以前敷衍惡習各部隊長官亦不得任意撤換及更調即因人地不宜事先亦必須呈報到部核辦仰各遵照由

查政治訓練，薰陶士氣，砥礪廉隅，軍風紀之消長所繫，戰鬥力之強弱攸關，此乃軍隊之靈魂，關係之重，不可喻言！故雖當本省團隊改進過程之中，財政萬分拮据之際，本部仍極力籌劃，設置各級政治訓練員。蓋以軍事政治，事屬一體，分工合作，乃見事功。各級官長應如何體念斯旨，一德一心，克盡厥職以無負政府付托之重及領袖期許之殷？乃查近來各級政訓員努力奉公埋頭實幹者固不乏人，而陽奉陰違敷衍塞責者，亦復不少，更有行爲浪漫，意志薄弱，致政治訓練有名無實，而一般部隊長官亦多忽視政訓，對於政訓員竟有不先呈報擅自撤換，不經准許，逕自調遣者，此固由政訓員不知自重自愛之所由，要亦部隊長官不加嚴密注意之所致！用特重申前令，各級政訓員對本身工作務須積極推行，不得再蹈前轍，各部隊長官，對於政訓工作尤應切實協助毋稍輕忽，須知政治工作，爲本黨固定之工作，政工人員爲本部委定之官員，不得任意變更，隱匿不報，縱因人地不宜，事實上發生困難，亦必事先呈報到部，以憑核辦，俾維系統，而一事權，除分行外台行令仰該遵照，并轉圖收訓員遵照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爲令發修正剿匪區內收燬偽硬鈔幣辦法仰知照由

兼司令劉峙

案准

河南省政府本年六月三十日財四字第五九六號訓令本部保安處文，再開：

「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理秘字第一二零二號訓令內開：茲修正剿匪區內收燬偽硬鈔幣辦法，頒發施行，除分令外，合函檢發此項辦法，令仰該省政府遵照，並轉飭所屬遵照！此令。

等因；附發修正剿匪區內收燬偽硬鈔幣辦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檢發此項辦法，令仰該處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附發修正剿匪區內收燬偽硬鈔幣辦法一份

兼司令劉峙

爲抄發豫鄂皖贛湘五省境內散兵游勇遣置辦法令仰知照由

案准

駐豫特派綏靖主任公署參字第三三零七號函開：

「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政建拾壹一字第三四四九號訓令開：「查本行營對於散兵游勇，前經設立南昌營務所收容，予以訓練，教以技藝，使其皆能自能謀生，在積極方面，原爲國家造就生產份子，消極方面，亦即所以顧全人道，安定社會，及免匪方作爲宣傳口實。惟此項散兵游勇，收容人數，源源不絕，而習藝所限于經費，範圍狹小，殊感無法全數容納，茲爲減少收容困難起見，特制定豫鄂皖贛湘五省境內散兵游勇遣置辦法八條，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辦法一份，令仰該公署遵照辦理，並飭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除呈復並分令外，相應附抄原辦法一份，函達查照爲荷！」

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附原辦法，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附辦法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九日

兼司令劉峙

爲本省第一支隊司令部奉令裁撤仰知照由

查本省保安第一支隊司令部，前經，呈奉

委員長蔣指令：「着即裁撤。」等因；除令該支隊司令部遵照裁撤并分在外，合亟令仰知照并轉飭知照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日

兼司令劉峙

訓令各區兼司令及各團隊規定下半旗辦法仰知照并飭屬知照由

案據保安處簽奉

河南省政府訓令內開：「案奉

行政院二十四年七月六日第三七零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二十四年七月一日第五三四號訓令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本年六月廿四日敬字第四一七號公函開：按國旗使用，有關觀瞻，過去每週週令下半旗之紀念日，民間商店住宅，一律懸旗，方式參差，有似慶賀。亟應加以整飭，以崇體制。爰經本會第一七四次常會決議，凡下半旗之日除機關門首向有旗桿每日升旗者應照下半旗外，其餘一律不得懸旗等語在案。除分令各級黨部外，相應錄案函達即希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自應照辦。除函復外合行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理合簽請核示！

等情；據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遵照并飭屬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峙

訓令各區兼司令爲規定本省各縣壯丁訓練隊分期召集辦法仰遵照并轉飭各縣遵照由

茲規定本省各縣壯丁訓練隊分期召集辦法於后：

一、每年分爲四期訓練

辦法：(1)一、二、三、四、月爲一期，四、五、六、七、月爲二期，七、八、九、十、十一月爲三期，十一、十二、一(次年)、二月爲四期。

(2)將全縣所屬各保劃分爲「甲」「乙」二調訓區，一三兩期每期調「甲區」之半數。二、四、兩期，每期調「乙區」之半數，每年每保仍只抽調二次，壯丁二名。

二、每年分爲三期訓練

辦法：(1)一、二、三、四、月爲一期，五、六、七、八、月爲二期，九、十、十一、十二月爲三期。

(2)將全縣所屬各保，劃分爲「甲」「乙」「丙」三調訓區，一期調「甲」「乙」兩區之半數，二期調「乙」「丙」兩區之半數，三期調「甲」「丙」兩區之半數，每年每保仍祇抽調二次，壯丁二名。

三、每年分爲兩期訓練

辦法：(1)一、二、三、四、月爲一期，七、八、九、十、月爲二期。

(2)每期每保抽調壯丁一名。

以上三種辦法，以每年調訓壯丁在九百名以上之縣份，採用第一種辦法。在三百名以上之縣份，採用第二種辦法。在三百名以下之縣份，採用第三種辦法。但辦法雖經規定，按名額大小分別採用，亦得依各該縣實際情形，從權辦理，經呈准後於上列三種辦法中，任擇一種施行，以資便利。至本年第二期，前已令飭各該縣，開始訓練，如對於此項辦法，可以採用者，宜斟酌採用，如不能採用者，仍照原預計劃辦理，呈報備核，惟從二十五年一月起，務遵照本辦法施行，以免參差。除分行各保安司令各縣長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訓令各區兼司令各團團長爲各團隊必須與壯丁訓練隊及當地民衆切實連絡精誠團結
以厚力量而維治安由**

查本省各區保安團，業已統一於省，並經酌量情形，每區派駐一團。各該團長與各該區縣之行政長官，宜督率所屬士兵與壯丁，

互相連絡，以厚力量，而維治安。

保安團隊係地方武力，所負任務即為維持地方治安，必須與當地民衆團結一致，倘壓制民衆，派夫，借款，強駐民房，有匪不為馳剿，或馳勦而不努力，不備自身責職未盡，尤易招民衆仇視，此種軍隊未有不顛覆者。宜乘此改編番號或初派駐防之時，力掃軍隊一切惡習，務與壯丁隊切取連絡；如派士兵與民衆同築寨圩，同修道路，植樹開渠及其他一切有益民衆之事均須竭力幫助，士兵有精剩槍斃刀拳術器械操者，派赴壯丁訓練隊協助教練，官長不時到壯丁訓練隊或于壯丁隊集合時作懇切之講話，如此行之不懈，則團隊與壯丁隊連絡確實，指揮上可無扞格之虞矣。

各地壯丁原有捍衛桑梓之義務，但間有不明大義者，將地方治安責任，一委之於當地所駐團隊，遇有匪警互不響應，坐使匪勢滋蔓，演成星火燎原之巨禍。嗣後各區縣行政長官，宜將所屬壯丁隊嚴密組織，與當地所駐團隊切實連絡，如團隊剿匪時，為担負一方面或數方面之防綫，或作嚮導，或偵察敵情，或幫助構築工事，如此事事予以協助，則彼此感情融洽，動作一致，匪患不足慮矣。

團隊與壯丁均為地方武力，又同在區保安司令指揮之下，果能精誠團結，彼此合作，互相敬愛，互相諒解，不整過，不爭功，由區保安司令酌量所屬各縣之防務與農事情形，為適當之配備，則武力雄厚，動作靈活，匪徒潛踪，地方安堵，近之為民衆生命財產之保障，遠之亦可為國防上增一份力量，本兼司令有厚望焉。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即便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訓令各團團長為中央軍校特別訓練班選送學員於八月五日前到省檢驗體格以憑彙送 由

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副行參戰代電開：

「案據中央軍校駐贛特訓班主任康澤呈請該班第二期選調各省團隊幹部人員入學受訓一案核尚可行除指令照准并分行外特抄發該班選調入學辦法電達查照辦理具報為要！」。

等因；附駐贛特訓班入學辦法一份，奉此，查各團所屬，有行伍出身之初級軍官，應即儘量選送，并依照規定，每員須備具合格證明書一紙，現職委狀一份履歷表二份，相片三張，四個月七成薪餉及回隊旅費十五元於八月五日以前由各團派員率領來省，以便檢驗體格，予以轉送，除呈復并分令各團外，合行檢發入學辦法一份，仰該團長即便遵照辦理為要！此令。

附發駐贛特訓班入學辦法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訓令各區兼司令爲在鄉軍官充任壯丁訓練員一案仰於八月二十日以前轉送來部本部於九月一日舉行覆試由

查各縣壯丁訓練人員，業經本部遴委分派，但不時出缺，需員補充，爲拔取真材起見，特訂製甄用在鄉軍官充任壯丁訓練人員辦法分發各區縣遵照調查考送，以備選用。茲規定本年九月一日舉行覆試，着該各司令將初試及格人員於八月二十日以前轉送來部以憑覆試。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辦法，令仰該司令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具報爲要！此令。

計發甄用在鄉軍官充任壯丁訓練人員辦法 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訓令各團團長爲各部隊政治訓練員應由本部遴派概不准自行保薦仰遵照由

查各部隊政治訓練員之任用應由本部直接遴派，事權劃一，系統分明，不容稍有紊亂，乃近查各部隊主官，竟有自行保薦政治訓練員情事，殊有未合，嗣後遇有政治訓練員出缺，應呈候本部遴派充，概不准擅自保薦，以維系統，而一事權，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飭屬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訓令各部隊爲各級軍官佐屬除不得已情形外不得率爾呈請更調至于因事因病請給長假者須詳查屬實始准轉本部請示以示限制仰飭屬遵照由

查人員任用，須當慎選于先，既經用定，非屬必不得已，不宜率予更張，庶幾身安於位，人盡其責以策事功，而期振奮，乃近查各

部隊人事，更調既屬頻繁，避保亦多未慎，公文叢集，徒覺紛紜，亟應加以限制，嗣後各級軍官佐屬，除不得已情形外，其主官不得率爾呈請更調，至于因事因病請給長假者，應由各級主官詳查屬實始准層轉本部請示，逾此限制概予批斥，將來各級軍官佐屬，經中央任官或註冊之後，任免更調，一以官組為範圍，其權操之中央尤應及早養成不輕更張之風氣，俾人事納于正軌，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長遵照，并飭屬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日

兼司令劉 峙

飛 風

英人發明最小飛機

造機成本僅九十鎊

▲倫敦二十五日電 英國最小之飛機「飛風」號本日第一次出現於漢頓飛行場，該機被迫降落後，並曾翻一筋斗，該機長僅十二英尺，高五英尺半，兩翼相距僅十六英尺，如機翼斂摺後，即可置於一尋常的汽車間內，造機成本僅九十鎊，每飛一英里只須油半便士，當本日發明人試驗該機時，曾升高一百英尺，但不能維持此高度，條即下沈，落入一菜園中，據發明人稱，該機被迫降落，並非嚴重問題，於駕駛人或機器均無損礙，由此次之飛行表演，即可證明此說云。

電文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快郵代電

保安司令查各縣壯丁人員表依照保安團隊征集實施規則草案第十條規定應於七月中旬以內呈報區保安司令現在限期已屆該區所屬各縣壯丁人員表如有未經呈報者仰即查明督飭遵限呈報并按定期(八月上旬)作成團管區壯丁人員表呈報本部爲要兼司令劉時成自印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快郵代電

各區兼司令覽案查奉令調查陸海空軍現任外職及無職人員案迭經本部先後轉飭趕速依限彙核呈報在卷茲查各區於此案遵照規定程序復核彙呈毫無錯漏者雖或有之而零星陸續照轉所填冊表竟無一紙能合定式者實亦不在少數此種要案期限嚴迫各該兼司令如此敷衍專責殊屬非是爲此通飭除據呈冊表核無錯漏者准予存候彙呈其不合定式者應候復核另令飭遵外所有各該區於所轄各縣呈到前項冊表應即遵照前令詳細核妥並遵七月齊保人代電趕速依限彙案呈部毋再不加復核率予零星照轉致干駁斥至要劉時成保人印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快郵代電

陝縣歐陽兼司令覽據面稱該區副司令林牧另有任用遺缺請以中校參謀凌悲潮補充仰迅將凌悲潮詳細履歷造具三份尅日快郵呈部以便轉請核委爲要劉時成保人印

指令

指令第八團團長謝振華為本團少校政治訓練員前奉令派徐韞石接充在案惟該員迄未到差遺缺擬以鄭藩補充可否乞核示由

人字第一九六四號

齊電悉：既據稱徐韞石迄未到差，應予撤銷，遺缺准以鄭藩按充，委狀隨發，仰即轉給祇領，并將該員到差日期，連同新式履歷表三份，一併具報備查！

此令。

計發委狀一件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六日

兼司令劉峙



呈文

呈軍委會委員長行營爲奉江衡一電賈送少將以上軍官履歷表請鑒核由

案准

駐豫特派綏靖主任公署五月虞已綏參電：奉

鈞會江衡一電開：查第一期任官履歷，急待察核，仰轉飭所屬少將以上軍官新式履歷各造三份，先行呈報，如有已報者，可勿再報，等因希即查照辦理，逕行呈報，爲盼！等因准此，遵經轉行遵照在卷，茲據本省保安處副處長蕭洒等十三員造送履歷前來，經核尙無不合，准函前因，除保安處副處長蕭洒參謀吳軫等二員履歷，併同該處任官案另文彙呈外，理合備文檢具其餘各員履歷呈請鈞會俯賜察核！

謹呈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

計呈送河南第一區兼保安司令阮藩儕等十一員履歷表各三份

兼河南全省保安司令劉峙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一日

判決書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判決書

法字第一號

判決正本

被告吳春炎男年三十六歲湖南長沙縣人保安第四團第三中隊少尉分隊長一
程伯崑男年二十二歲河南西華縣人保安第四團第三中隊第三分隊班長
右列被告因搜取柯祥高鈔洋嫌疑一案經本部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吳春炎程伯崑均無罪

事實

緣被告吳春炎在保安第四團第三中隊充當少尉分隊長程伯崑則在該分隊担任班長該吳春炎於本年二月十四日奉令率隊至羅王車站駐防在三月二十六日上午十時左右有由汴東開七四次車到站適告訴人柯祥高身穿軍服未佩符號臂章僅持六十師開封留守處購單攬行鑄票乘車常經查票員將其勒令下站旋由被告吳春炎率同班長程伯崑等將柯祥高施行檢查因見柯所持路單係請准長假而又服裝不整胆敢無票乘車有失軍人儀態恐有妨礙軍譽即着柯卸除軍裝常見身攜點心兩份金戒指一只鈔票等件於查視後均由柯自行收拾並未搜取鈔洋等件事經羅王車站巡警劉嘉李春生紙烟販郭五等在場目觀屬實祇以本案發生後該柯祥高訴由河南電話管理局于局長潤生函稱保安隊士兵在羅王車站施行檢查時有扣留柯銀洋八十三元之事請予追究等情前來當經令據保安第四團將被告吳春炎等呈解到部訊辦

理由

查被告吳春炎等之搶奪財物罪是否成立應以各該被告犯罪事實能否證明為斷據告訴人柯祥高供稱「我於三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由開封

搭普通車於十時餘到羅王車站身穿軍服未佩符號臂章因持有六十師開封留守處請准長假返安慶原籍的路單並未買票乘車於是查車人員說我的路單無效令我到羅王車站下車補票我於下車後經駐站的保安隊士兵報告隊長（指吳春炎）隊長說路單是假的要施行檢查就着當兵的將我的軍裝脫卸併將衣袋內的鈔票八十三元及皮包內的金戒指一只一併被士兵搜去交給他們的隊長拿走當時還有警察及賣東西的人在旁看見我當時併未向警察報告雖鈔票等已被搜去但不願辦他們的罪只要少賠些錢也就算了」等語（見五月十四日供詞）

吳春炎程伯崑均稱「因為查閱柯祥高的路單是請准長假已無軍人資格胆敢無票乘車恐有妨軍譽所以將其軍裝卸除確是實情但當我們檢查時是白天裏又在人多的車站票房門口況且有警察及賣東西的許多人在旁看見我們絕對不能將他的鈔票金戒指拿走如果他定說我們去請調查便知只要有人看見證明說我們搜取他的東西就請加倍處罰如若不然的話也請依法反坐」等語（見五月三日五月十四日五月二十八日供詞）

當以雙方所供大相逕庭非澈底查明殊不足以明是非而成信讞除保安第四團團長夏季屏查復被告人吳春炎等並無搜取鈔票等情外（見該團四月三日報告）併已先後分別兩令羅王車站陳站長及謀報股查復均稱該被告吳春炎等確無搜取柯祥高鈔洋等情事並取具警察劉嘉李春生紙烟販郭五等之切結證明被告吳春炎等僅檢查某無票士兵之行李將其軍衣脫下並未見有搜去鈔洋等情前來（見羅王車站站長五月十日復函及謀報股五月二十二日地字二三號呈報附件）

核與告訴人柯祥高所供不殊相符則被告吳春炎等所稱並未向柯祥高搶奪財物情形已有相當反證又告訴人因意圖無票乘車而持請准長假路單並身穿軍服不料被查票員迫令下車又為被告將其軍裝卸除以致弄巧反拙傍徨中途在顏面上彌覺難堪告訴人受此意外之重大刺激不無挾恨控告嫌疑因之告訴人所稱各節愈難憑信兼且本部於五月二十七日開庭復訊既經稟傳該被告訴人復無故不到尤見情虛畏避依照刑事訴訟法第三百四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自應以撤回自訴論結據上論結爰依照刑事訴訟法第三百十六條之規定特為判決如主文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宣告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

軍法官黃希度 印

書記陳從五 印

右件證明與原本無異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一日

書記陳從五 印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判決書

法字第 號

判決正本

被告杜發揚男年二十六歲河南開封縣人保安處特務中隊第三分隊第八班列兵
右列被告因與商人郝鳳瑞等互毆及搶奪財物嫌疑一案經本部簡易軍法會審判決如左

主文

杜發揚因憤激而毆人之所為處有期徒刑四個月判決確定前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有期徒刑一日

事實

緣被告杜發揚在保安處特務中隊第三分隊充當列兵娶妻杜李氏有年其岳父李占賢居青雲街八號與房東郝鳳桐鄰居數月杜李氏於三月一日因事歸寧適娘已他去乃邀整母杜劉氏伴杜李氏於是晚十時左右先睡而杜劉氏尚在整理廚房適郝鳳桐不速而去竟先奔入杜李氏臥房兩次事為杜劉氏聞悉向郝詰責亦無結果遂不悅返家翌日(二日)杜劉氏着人喚被告回家經其偵悉前情遂往岳家理論併遣人將郝鳳桐邀至因彼此言語衝突郝鳳桐及其弟郝鳳瑞遂將被告毆傷併撕破軍衣被告以寡不敵衆乃回隊報告官長當由分隊長夏德文等前往追究旋經公安局巡官勸解了事未數日被告之母杜劉氏又率同兒媳杜李氏至西大街永盛隆帶子舖向郝王氏質問伊子郝鳳桐調戲兒媳事互相爭鬧亦至北區公安局勸解了事被告因郝鳳桐調戲其妻復遭毆辱於是憤激填膺意圖報復乃於三月十日上午九時許報告西大街偵班崗警王鳳河并偕同前往永盛隆找郝鳳桐理論至則郝已外出乃與其弟郝鳳瑞發生口角旋在該舖門首互相毆打適特務中隊士兵李明勝經過該處擬從事勸解常被該舖夥計李廣愛痛毆旋有北區公安分局巡長史榮光率警過此因衆人羈集乃到場彈壓雙方相毆已畢但爭執不休無法解決遂以電話報由北區公安分局派局員俞紹欽前往爾時被告及李明勝均經勸解散去被告擬至岳家一走行至西小關軍需學會門首遇見毆傷李明勝之李廣愛又由口角而互毆當由西區公安分局巡官賀迺將被告及李廣愛一併帶去但李明勝於走後又復折回原處適特務中隊亦派班長魏朝銓前去當魏朝銓與局員俞紹欽在該舖門首談話時不期竟有未佩符號之兵士六七八人進舖吵鬧但旋即出舖他去並未攜帶何物當時郝王氏等尚在舖中亦未據報告損失於是局員俞紹欽等不便進舖查詢僅將郝鳳瑞等帶去追事已畢郝王氏始於是日上午十二時餘向北區公安分局報告損失銀錢衣物等情當經該局派巡官來國賓前往調查雖且衣物狼藉箱櫃已開但亦不能證明確有被搶情事於是西北兩區公安分局將被

告及郝鳳瑞李廣愛等三名解由省會公安局呈解到部案經訊實應即判決

理由

訊據被告供稱因郝鳳桐深夜奔入其妻臥房兩次有調戲行為於在岳家理論時又被整毀毀衣所以于三月十日偕同值班崗警王鳳河擬再向郝質問未遇乃與其弟郝鳳瑞口角互毆路過李廣愛因知係毆傷李明勝之人義憤所激又由口角而互毆等語是被告與郝鳳瑞等互毆業經供認不諱已成不爭之事實雖查驗郝鳳瑞等僅屬眼部微現紅色並無重大傷害但鬥毆足以釀成梟獍之風究非法律所容許自不能解除罪責惟被告愚昧無知因受種種刺激以致羞憤填膺而行口角互毆之下策衝情略跡不無可原至其被訴搶奪財物部分不特被告相毆時未會入舖業經王鳳河等證明已足為無搶奪財物行為之反證而庭訊時環顧俞紹欽史榮光等亦均稱當時郝王氏等尚在舖中並未報告損失亦未目睹何人攜帶財物追事畢始據郝王氏報告到局究竟有無損失財物不能證明即質諸事主郝王氏亦供雖已損失財物但相毆時觀衆甚多軍人與民衆均有并未目見誰取財物所以不能證明云云(見三月十六日及四月一日供詞)是郝王氏所控損失財物部分不特缺乏佐證抑且無顯著事實殊不能為判決上之基礎况綜核前後所報損失數目亦多不符顯見其中不實不盡核其情節實不能認被告有搶奪財物嫌疑應不諭罪

基上述結爰依照陸海空軍刑法第一條第二項刑法第三百零二條第二百九十三條第一項第六十四條刑罰訴訟法第三百十五條各規定判決如主文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十三日宣告

河南省保安司令部簡易軍法會審

審判長漆廷銘印

審判官黃希度印

胡似梅印

書記陳從五印

右件證明與原本無異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十三日

書記陳從五印

本部一月來收受手續不合案件一覽表

告 訴 人	被 訴 人	案	由	手 續 不 合	處 理 情 形
原武縣民徐詩敬等	宋 進 忠	為吞款抗不退還改名贖上受委懇准法辦由	舖保不負責	不	理
獲嘉縣民鄭世心	鄭 文 定	為販賣毒品通匪賃槍懇法辦由	不合手續	不	理
息縣馮炯炎	簡 承 三	為簡承三并無袒共嫌疑請銷案由	本部無案	不	理
固始邵傑臣	鍾 瑞 生	為懼罪不案砌詞妄演懇令縣嚴緝法辦由	無印花	不	理
博愛沁陽民衆代表	湯 鳴 歧	為前四區保二團第十中隊長湯鳴歧受賄放匪請提省究辦由	匿名	不	理
商城羅宏山等	張 錫 疇	為訓練員張錫疇結黨營私請迅予撤懲由	無圖章舖保	不	理
丁 兆 玉	曹 建 邦	早報被保五團中隊長曹建邦先後拘押情形請陸核作主由	查傳并無丁兆玉其人	不	理
西華縣朱燕宗等	應 宜 時	為侵吞公款廢弛職務請依法撤懲由	無印花名章	不	理
太康縣張乾	張 劍 夫	為冤枉拖累八月未判懇飭縣交保由	無印花	不	理
商城石金榜等	張 錫 疇	為濫職貪污遺誤地方請予懲戒由	不合手續	不	理
商城陳浩然等	張 錫 疇	為品行卑污吞食伙食請撤懲由	全 右	不	理



法規

區保安司令對於省保安團隊指揮調遣及監督考核辦法

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日頒布

- 一、本辦法遵照保安制度改進大綱第十五條及剿匪區內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組織條例第九條訂定之
- 二、區保安司令受有全省保安司令部命令得對於區內駐紮之省保安團隊有行使指揮調遣及監督考核之權
- 三、區保安司令指揮駐紮區內之省保安團隊僅限於防剿匪盜凡與地方治安無關之事項非經呈准後不得派遣
- 四、區保安司令對駐紮區內之保安團隊行文程式適用命令調令駐紮區內之保安團隊各級部長對區保安司令行文程式適用呈報告
- 五、區保安司令對於駐紮區內之省保安團隊軍紀風紀及教育訓練經理衛生等一切事項有監督考核之責並於每月終填表密呈全省保安司令考核(表式另定)
- 六、駐紮區內之保安團隊各級幹部對於該管區保安司令之命令應

- 絕對服從倘有違背一經呈報查實後當予以嚴重之處分
- 七、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全省保安司令部命令改正之
- 八、本辦法自頒佈之日施行

保安團隊分防各區考核表

軍紀風紀	各級幹部是否能確實奉行命令	考核事項		考核情形
		考	核	

狀一併呈送各該省保安司令部再由保安司令部轉送呈子特別訓練班覆試

七、覆試題目如左

甲、國文

乙、公民常識

丙、體格檢驗

丁、口試

八、覆試及格者方得入班受訓其不及格者仍回原屬團隊服務

九、學員在受訓練期間得支原職薪餉之七成其原任職務由各該主管官派次級人員代理即以該學員原薪之三成爲其代理者之津貼

十、前項之原職薪餉由各該團隊主管機關照例發給數目之七成先行籌集四個月於申送學員時由各該省保安司令部一次彙交特別訓練班按月轉發

十一、學員所用之被服書籍等項均由特別訓練班發用其儲費除該班每月每名津貼三元外其餘不足之數由各學員所存薪餉項內扣除

十二、各學員來回旅費由各該原屬團隊酌給但回隊旅費須先繳送

甄用在鄉軍官充任壯丁訓練人員辦法

二十四年七月二十日頒布

第一條 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爲選用在鄉軍官充任壯丁訓練人員

，俾壯丁訓練得到良好之結果起見，特訂製本辦法。

第二條 甄用程序分縣長調查，區保安司令部初試，本部覆試。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法規

各該省保安司令部轉送特別訓練班俟修業滿後仍發交各該學員

十三、學員修業期滿後仍回原隊服務

附證明書式樣於後

證明書

○○省(部隊全銜)部
 爲發給證明書事茲查本部(部隊番號)(官職)
 (姓名)一員其資格核與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特別訓練班選調各省團隊幹部
 人員入學辦法各項規定相符除已取具該員履歷表
 二份像片三張現職委任狀一紙及預繳該員四個月
 薪餉七成共洋 元 角 分旅費一半計洋
 圓另文一併呈送
 ○○省保安司令部鑒核轉送外合給證明書如右
 右給(部隊名稱)(官職)(姓名)
 (主管長官姓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三條 縣長調查具有左列資格在鄉軍人之願服務壯丁訓練工作

者，造具簡歷冊，送請該管區保安司令部舉行初試。

1. 曾在正式軍事學校（如士官學校，保官軍校，保定陸軍速成學校，南京陸師學校，中央軍校，各兵科專門學校，雲南講武堂等）畢業者。

2. 曾在正式軍校附設分校或補習班（如潮州分校，洛陽分校，駐豫軍官教育團，星子中央軍校特別研究班等）畢業者。

3. 曾在團隊訓練人員養成機關（如河南省政府保衛團幹部訓練所，保安處幹部訓練所，豫鄂皖三省團隊幹部訓練班）畢業者。

4. 品行端正，身體強健，文理通順者。

5. 年齡在四十歲以內者。

第四條 區保安司令部據各縣冊送人員後，即依左列各種科目，舉行初試。

1. 身體檢查。

2. 術科（動作，口令，指揮）

3. 學科

黨義政治

國文

軍事學（步兵操典，野外勤務，築城教範，射擊教範）

身體檢查及格後，始得與學術科試驗，分數以二十分

為滿格，十二分及格，黨義政治與國文及軍事學三門

平均所得分數，與術科作兩門平均。

第五條 區保安司令部將初試及格人員，造同簡歷表，彙送本部

覆試，覆試科目與初試同。

第六條 應試人員往來旅費概歸自備，初試日期由區保安司令部

規定，覆試日期由本部規定。

第七條 本部舉行覆試以後，即將錄取人員，依其成績之高下規

定待遇，並印訂成冊分發各縣政府存查。

第八條 各縣遇有壯丁訓練主任或訓練員出缺，即于冊列人員中

擇其相宜者保請本部委用。

第九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陸海空軍勳賞條例

三十四年六月十五日公佈

第一條 陸海空軍軍人於戰時平時著有戰功，或勳績者，其

勳賞行賞，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依本條例行之。

軍屬人員之勳賞，準用本條例之規定。

勳賞之種類如左：

一、青天白日勳章。

二、寶鼎勳章。

三、雲麾勳章。

四、勳刀。

五、榮譽旗。

第三條 青天白日勳章，不分等級，凡陸海空軍軍人於戰時

捍禦外侮，保衛國家，著有特殊戰功者頒給之。

寶鼎勳章，分為九等，凡陸海空軍軍人捍禦外侮，

或鎮懾內亂者，有戰功者，依左列規定分別頒給之

第四條

第五條 上等官佐一等至四等。
中等官佐三等至六等。
初等官佐四等至七等。
准尉准佐及士兵六等至九等。
雲麾勳章分爲九等，凡陸海空軍軍人對於國家建有勳績，或鎮懾內亂，立有勳績者，依左列規定分別頒給之。

第六條 上等官佐一等至四等。
中等官佐三等至六等。
初等官佐四等至七等。
准尉准佐及士兵六等至九等。
勳刀分爲三等，凡陸海空軍官佐所受勳章，晉至規定之最高等而復建有戰功，或勳績者，依左列規定分別給與之。

第七條 上等官佐一等。
中等官佐二等。
初等官佐三等。
榮譽旗不分等級凡部隊艦艇航空隊或要塞於戰時特著忠勇之戰功者頒給之。

第八條 非陸海空軍軍人或外籍人員對於戰事建有勳功者，得依本條例之規定頒給寶鼎，或雲麾勳章。
第九條 勳章勳刀由國民政府以明令頒給，並填給勳章勳刀證書。

第十條 勳章勳刀除由國民政府明令頒給外，得由各主管長

海軍保安月刊 第四期 法規

第十一條 官將立功人員之功績事實，造具功績調查表，在陸軍人員遞呈最高軍事機關核定，在海軍或空軍人員，呈請海軍部或航空委員會審核轉呈最高軍事機關核定，咨請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頒給之，戰時得交由最高軍事長官先行授與補呈國民政府備案，並交該管機關註冊。

第十二條 勳章勳刀之頒給，上等官佐由國民政府主席或最高軍事長官親授或派員代授之，中等以下官佐及士兵頒由主管長官或原呈請機關授與之。

第十三條 榮譽旗由最高軍事長官報請國民政府審核頒發之。國民政府核定後，交由最高軍事長官親授或派員代授之。但功勳特異者，得由國民政府派員親往戰地，或所在地頒給之。

第十四條 受勳人員或部隊受領勳章勳刀或榮譽旗後，應將受領日期，在陸軍者呈報最高軍事機關備案，在海軍或空軍者，呈由海軍部，或航空委員會，轉呈最高軍事機關備案。

第十五條 初授寶鼎勳章雲麾勳章勳刀，應依第四條第五條第六條之規定，由最低等起給，但由國民政府特令頒給者不在此限。

第十六條 晉授勳章時，應將其前受之勳章呈繳主管機關轉報核銷，勳刀晉授時亦同。

一、擬奪公權終身者。

第十七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停止佩帶勳章勳刀。
一、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二、受有期徒刑尚未滿期者。

第十八條

受勳人員身故時，勳章勳刀均免撤銷。

第十九條

部隊艦艇航空隊或要塞改編或解散時，所受榮譽旗應繳還註銷。

第二十條

勳章勳刀如有遺失時，得聲叙原保案及遺失原因，呈請補給，但原件查獲時，應立即呈報註銷。

第二十一條

勳章勳刀不得轉讓他人，或抵借財物，違者除將勳章勳刀追繳註銷外，並依法科以相當之處分。

第二十二條

本條例施行細則及勳章勳表勳刀之制式章程勳刀總之別與授勳儀式，由最高軍事機關定之，並呈請國民政府備案。

第二十三條

本條例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陸海空軍獎勵條例

二十四年六月十五日公布

第一條

陸海空軍軍人於戰時平時著有勞績，或學術技能特
有專長，應予獎勵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依本條
例行之。

軍屬人員準用本條例之規定。非陸海空軍軍人，軍
屬，盡力於軍事著有勞績，或捐助軍用器材物品及

第二條

其發明或改良有益於軍用者亦同。
獎勵之種類如左。

- 一、陸海空軍獎章。
- 二、比賽獎章。
- 三、陸海空軍褒狀。
- 四、獎金。
- 五、記功。
- 六、嘉獎。

第三條

前項第五款之獎勵，不適用於士兵。
陸海空軍軍人，軍屬有左列事績之一者，得予以獎
勵。

- 一、戰役中著有勞績足資於式者。
- 二、戰時異常出力經證明確實者。
- 三、鎮懾內亂卓著功效者。
- 四、任政治工作成績優良，於軍事確有裨益者。
- 五、任軍事上特殊工作確有成績者。
- 六、應付非常事變，悉合機宜，使地方獲保安
全者。
- 七、拿獲重要匪首或破獲匪徒機關，有裨於地
方之安寧者。
- 八、辦理緊急事件著有特殊成績者。
- 九、奉行命令迅速確實因而成功者。
- 十、考績特別優良尚未晉升者。

十一、校閱或點驗成績最優者。
十二、才藝優越並有著卓經審查合格者。
十三、發明或改良製造新兵器或軍用器材物品，經考驗合格者。

十四、射擊，騎術，操舟，飛行，國術，運動各種比賽，得團體總分最多，或個人比賽成績最優者。

第十五、努力於其他所任職務成績特優者。
非陸海空軍軍人，軍屬有左列事績之一者，得予以獎勵。

一、平時或戰時編輸軍餉或軍用器材及物品，其數額或價值，個人在一千元以上，團體在一萬元以上者。

二、戰時探知敵人有不利於我方之動作，報告不失時機，因而得適當之處置者。

三、在戰地隨同出力成績卓著者。

四、協同出力拿獲匪首或破獲匪徒機關，保全地方治安者。

五、發明或改良製造新兵器，或軍用器材物品有利於軍事，經考驗合格者。

第六、盡力於軍事工作或與軍事有關工作，確盡忠能卓著效績者。
凡外籍人民有合於前項規定之一者，亦得獎勵之。
有前兩條之事績者，核其情形，依第二條之規定分

第六條

第七條

陸海空軍獎章之區分如左。
甲種一等獎章，二等獎章給與中等以上官佐，或其同等人員。乙種一等獎章，二等獎章給與初等官佐，准尉，准佐，士兵或其同等人員。
比賽獎章之區分如左。

一、績學獎章。

二、射擊獎章。

三、騎術獎章。

四、操舟獎章。

五、飛行獎章。

六、特技獎章。

前項比賽獎章，各分為一等，二等，給與官佐士兵。

第八條

第九條

第十條

給與前兩條獎章時，應附給執照。

陸海空軍褒狀，應載明事績，給與個人或團體。

獎金之區分如左。

一、個人獎金十元以上一千元以下。

二、團體獎金五十元以上五千元以下。

第十一條

前項獎金數額，遇有特殊情事者，得增給之。
記功分小功，大功二種，積三小功為一大功，積二

大功以上者，得改給陸海空軍獎章或獎金。

前項記功對個人為之，得分別抵銷記過之處分。

嘉獎之區分如左。

一、個人嘉獎以書面或言辭為之。

二、團體嘉獎以書面為之。

第十三條 應行獎勵者除由最高軍事長官特令外，其手續如左。

一、陸軍人員由主管長官填具請獎事績表，呈請最高軍事機關核定。

二、海軍或空軍人員由主管長官填具請獎事績表，呈請海軍部或航空委員會審核，轉呈最高軍事機關核定。但請給比賽獎章者，應呈由訓練總監部審核，轉呈最高軍事機關核定。

第十四條 前條獎章經最高軍事機關核定後，依左列規定頒給之。

一、陸海空軍獎章及褒狀，由最高軍事機關咨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核准頒發之。

二、比賽獎章及獎金，由最高軍事機關發給。

三、記功及嘉獎以命令行之。

第十五條 少將以上獨立單位長官對於所屬，有給與獎金一百元以下，記大功一次以下及嘉獎之權，上校以下獨立單位長官對於所屬，有記小功及嘉獎之權。獎勵後均應層報最高軍事機關備案。

第十六條 各種獎勵應以命令公布或集合告達之。

第十七條 凡在懲罰處分中之官佐兵士，立有功績，合於獎勵之規定者，得呈請抵銷其處分之全部或一部。抵銷後如有餘功，再予獎勵。

第十八條 陸海空軍獎章或各種比賽獎章之給與，每人於一年內領受同種者以一次為限。

第十九條 晉授獎章時，應將前受之獎章，呈繳主管機關層報核銷。

第二十條 獎章或執照遺失時，得呈請補給。但應於獎章背面及執照內註明補給字樣，原件查獲時，應即呈報註銷。

第二十一條 私造獎章或佩帶他人獎章者，依法處斷。

第二十二條 獎章不得轉讓他人，或抵借財物。違者除獎章註銷外，並依法科以相當之處分。

第二十三條 本條例施行細則及獎章褒狀執照之式樣，由最高軍事機關定之，並呈請國民政府備案。

第二十四條 本條例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規字第十五號)

修正軍用電報通信規則

廿四年六月一日公佈

第一條 報頭「急」限即到」等字，絕對禁止濫用，必須確有時間性電報，方准使用，其有特別時間性者，可用「限幾時到」但絕對不准濫用。

第二條 電報中「鈞鑒」「兄」「弟」「爲要」「特復」「謹聞」及電尾「也矣焉乎」等繁字，一律刪去，即本文亦須刪繁就簡。

第六條 無線電台呼號，應每十日更換，另由行營交通處規定。無線電台報務員，絕對禁止私用明碼或外國文互問戰况及駐地。

第三條 電報報告，除特別者可以越級上報，但須對直接長官聲報，其餘仍須按照指揮系統而行（可准野外勤務報告通報要領），以免重複，及電報擁擠之弊。

第八條 各部隊職員及留守人員必須無線電拍發有關軍事電報而無特別密本時，須經其主管或負責長官簽准，改換特別密碼，方可發報。

第四條 無線電，報頭，祇用隊號人名，禁止用地名，但報頭報尾，仍應由無線電台每日改用密碼與代名詞。

第九條 本規則施行後，由行營交通處設立無線電偵察台，糾察一切，如有違犯本規則者，定予嚴懲。

第五條 關於軍事行動，凡通有線電報地方時，一律禁用無線電報，以防洩漏。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規字第十六號）

修正軍用無線電通信人員罰則

二十四年六月一日公佈

第一條 凡軍用無線電通信員兵，有左列行爲之一者，予以槍決，或十年以上之監禁。

第四、匪警危急，不將密件焚毀，機器破壞，因而被匪方獲得利用者。

一、勾通匪類，洩漏秘密，或代傳消息者。

第三條 凡軍用無線電通信員兵，有左列行爲之一者予以降級或記過。

二、機上用明碼或外國語談話，因而洩漏軍事秘密者。

一、緊急要電，因特別故障，未能發出，遲至二小時以上不報告者。

第二條 凡軍用無線電通信員兵，有左列行爲之一者予以三年以上之監禁。

二、機件損壞，不即修理，延不報告者。

一、無故洩漏或延誤重要軍電，影響作戰者。

三、通報暢達時，有報攔置不發，或託詞推諉，拒絕收受，或收到遲送者。

二、有意毀壞機件，以致報務受阻，貽誤軍機者。

四、報頭報尾，不翻用密碼，遽行傳遞者。

時，而不通知對方者。

第四條 凡軍用無線電通信員兵，有左列行為之一者，予以記過或申誡。

- 一、在機上互相爭鬧罵罵，或措詞不遜者。
- 二、接替班次遲到早退者。

第五條

- 三、辦事不力行為放縱者。
 - 四、對於機件不加愛護，或任意耗費公物者。
- 本罰則自公佈日施行
(規字第十七號)

修正軍用話線使用及保護暫行條例

二十四年六月一日公佈

第一條 凡各段軍用長途話線，除由兩地總機，隨時派通信兵

巡查外，應由轄境縣長將其境內電線，妥分段段，嚴飭地方行政機關，及團隊保甲，切實負責保護。

第八條

凡沿綫之駐防部隊，不得將駐防區內之長途電話幹線，截斷自用。

第二條 凡沿綫地方行政機關，應切實曉諭當地民衆，對於線

路，須加保護。

第九條

凡沿綫之駐防部隊，移動時，應將段內之電話線桿情形，詳告接防部隊保護。

第三條 凡沿綫之駐防部隊，應隨時派隊梭巡保護，必要時增

派密探巡查之。

第十條

凡各部隊移動時，應將其前方各礮堡間臨時自架之話線，妥交接防部隊，接收使用。

第四條 凡線桿被風雨損壞，或被匪徒破壞時，當地團隊保甲

或巡查部隊，應立即設法通知就近查綫所，予以修復。

第十一條

凡部隊調遣，軍專長官行動，以及有關軍事機密之各項情事，不得在電話中談及。

第五條 凡通信士兵，查修綫路，必要時，應由當地團隊或駐

軍酌派部隊，保護協助之。

第十二條

凡用電話傳達命令，應譯用密碼傳遞。

第六條 凡唐克車裝甲車梭巡公路時，應注意沿途電線有無倒

桿，斷線，或搭挂情事。

第十三條

凡值機員兵遇有詢問消息者，非經長官許可，不得任意答復。

第七條 凡沿綫之駐防部隊，不得在長途線桿上，任意加挂話

綫，以免妨碍直達，如須與各地通話，應自行架綫，

第十四條

如查有匪徒搭挂話綫，竊聽消息者，經拿獲後，應即解交當地駐軍或縣政府法辦。

第十五條

第十六條 如查有偷竊及陰謀破壞纜桿者，即以妨礙交通，照軍法論罪。

第十七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修正管理軍用汽車獎懲規則

廿四年六月一日公佈

第一條 各軍事機關各部隊管理汽車獎懲辦法，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規則辦理之。

第二條 獎勵分爲：記功，記大功，獎金，晉升。

第三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汽車管理人員，合於左列各款規定之一者，記功。

一、每月考核成績，所轄之汽車損壞率，不得超過百分之二十者。

二、所轄之汽車，在三個月內，未出事肇禍者。

三、管理得法，能使車輛延長壽命，超過耐用率百分之五者。

第四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汽車管理人員，合於左列各款規定之一者，記大功。

一、每月考核成績，所轄之汽車損壞率，不得超過百分之十者。

二、管理得法，能使車輛延長壽命，超過耐用率百分之十者。

三、所屬車場，車庫油庫等處，發生意外事變時，救濟得法，免致損失者。

第五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汽車管理人員，合於

左列各款規定之一者，晉升。

一、曾經記功六次，或記大功二次者。

二、管理得法，能使車輛用率，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三、於汽車保管及使用上。能發明新法，經試驗結果良好者。

第六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汽車管理人員，依照

第三條第三款，第四條第二款，第五條第二款第三款記功，記大功，或晉升者，並得酌予獎金。

第七條 司機合於左列各款規定之一者，記功。

一、確遵規章，在半年以內，行車未肇事者。

二、在三個月以內，行車未損壞機件，及未遺失工具者。

三、節省油量，在標準率百分之五以上者。

四、車輛行駛時，非自己過失發生事變，補救得法，而保安全者。

五、司機依照前項第三款記功者，並得酌予獎金。

第八條 修理匠合於左列各款規定之一者，記功，並得酌予獎金。

一、修理重要機件完畢後，經三個月以上未發生障礙者。

二、六個月內，修理機件，從未誤期完成者。

第九條 司機及修理匠，曾經記功六次，或記大功二次者晉升。

第十條 懲戒分爲，記過，記大過，罰薪，降級，革職。

第十一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管理汽車人員，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記過。

一、所轄之汽車損壞率，每月超過百分之二十者。

二、所轄之汽車在一個月內，肇事三次以上者。

第十二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汽車管理人員，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記大過。

一、所轄之汽車損壞率，每月超過百分之二十五者。

二、所轄之汽車，在一個月內，肇事五次以上者。

第十三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降級。

一、記過六次，或記大過二次者。

二、所轄之汽車損壞率，每月超過百分之三十者。

三、於所轄車場，車庫，油庫等處，發生事變時，未能設法避免，致生損失者。

第十四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管理汽車人員，有左各款情事之一者，開革。

一、降級兩次者。

二、所轄汽車損壞率，每月超過百分之三十五者。

三、於所轄車場車庫，油庫等處，發生事變時，未能設法避免，致生損失，情節較重大者。

第十五條 汽車隊長，分隊長，及各機關汽車管理人員，有第十二條第一款，第十三條第二款情事之一者，除照各該條規定處罰外，並酌予罰薪。

一、停車五分鐘後，而引擎仍不停止者。

二、開車超過規定速度者。

三、至安睡時，不按時安睡，致精神不充足者。

四、行車或停車，不靠路左者。

五、行車遇車輛行人妨礙前進時，辱罵或毆打行人者。

六、兩車繼續開行時，後車不維持最小距離者。

七、兩車繼續開行時，後車與前車並行者。

八、兩車繼續開行時，後車未得前車回號，逕行超越者。

九、兩車繼續開行時，前車未得後車回號，即行停車者。

十、開行以前，未將車門關閉穩妥者。

十一、行車時，談笑吸烟，或旁視者。

十二、開行以前，未將各機件及輪胎檢查清楚，致中途停駛，須加車救濟者。

十三、遺失工具，或車上附件者。

十四、遺失工具，或車上附件者。

第十七條

十四、違犯其他一切行車規章者。
司機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記大過。
一、開行以前，不察油水量充足與否，致中途損壞機件者。

第十八條

二、每月滾破輪胎三次以上者。
司機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降級。
一、記過六次，或記大過二次者。
二、未奉命令，私自開車者。
三、因駕駛不良，或違犯規章，致損壞機件，或建築物價值在五十元以上者，未滿三百元者。

第十九條

司機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開革，並酌量情節輕重，交軍法處訊辦。
一、降級兩次者。
二、私運乘客或貨物者。
三、中途離開所駕車輛者。
四、故意損壞機件者。
五、偷竊機件油料或公物者。

第二十條

六、因駕駛不良，或違犯規章，致肇禍傷人者。
七、因駕駛不良，或違犯規章，致損壞機件，或建築物，價值在三百元以上者。
司機有第十六條第十三款，第七條第一款，第十八條第三款各情事之一者，除照各該條規定處罰外，並責令賠償。

第二十一條

修理匠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記過。

第二十二條

一、對於所任工作，未能如期完成者。
二、遺失或損壞工具，價值在十元以上，未滿五十元者。
三、不明真相，擅自拆修而致損壞者。
修理匠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記大過。
一、遺失或損壞工具，價值在五十元以上者。
二、修理工作草率，一經駛用，又復損壞者。
三、對於拆下修理之機件車胎，任意拋棄，或私自挪用者。

第二十三條

修理匠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降級，
一、曾經記過六次，或記大過二次者。
二、未奉試車命令，私自試車者。
修理匠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開革，並酌量情節輕重，交軍法處訊辦。

第二十四條

一、降級兩次者。
二、私代外界修理機件器物者。
三、擅自試車，私帶外人乘坐者。
四、擅自試車，因而肇禍者。
五、偷竊工作具材料公物者。

第二十五條

修理匠有第二十一條第一款第二十二條第二款第三款情事之一者，除照各該條規定處罰外，並酌予罰薪，有第二十一條第三款，第二十二條第一款情事之一者，除依照各該條規定處罰外，並責令賠償。

第二十六條

本規則所規定之功過，得互相抵銷。

第二十七條 如有應行獎懲事項，本規則未經列舉者，得由主管

長官，斟酌情形，準照各條規定處理之。

第二十八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豫鄂皖贛湘五省境內散兵游勇遣置辦法

一、各省縣市，遇有散兵游勇，應即扣留，暫予收容，不得任其流浪。

二、各省縣市對於扣留之散兵游勇須詳細訊明來歷，並視其身體狀況，就左列範圍內，設法遣置，以不違背安撫原旨，及不妨礙治安為準則。

甲、散兵游勇之尚有部隊可歸者，須通知或逕行解送各該部隊領回處理。

乙、駐在各地部隊如招補士兵，須就散兵游勇（曾被匪方俘虜放回之士兵禁止補充）選擇合格者，儘先補用，此項由當地政府，與駐在部隊會商辦理。

丙、當地如有相當工程工作，而為散兵游勇之能力體力所能担任者，可設法介紹安插。

丁、如有自力技能，或有家可歸，而自願回籍者，可遣送回籍。

三、各省縣市，如確實無法遣置者，則一律解送南昌散兵游勇營聽收容習藝。

四、各省縣市遣送散兵游勇，須斟酌路途遠近，採用下列方法辦理。

甲、路途近者，由各省縣政府，直接派人解送，但解送南昌習藝者，不論途遠近，准用此項辦法。

乙、路途遠者，由沿途政府依次遞解。

五、解送或遞解散兵游勇，規定每名每日伙食洋一角三分，從收容之日起算，由各縣市先行墊付，事後造報各該省府，作正核銷。

六、當遣送之散兵游勇，一律不得着用軍服，其無他項服裝可代者，須改染他色，或特別標示，並不准戴軍帽。

七、各省縣市政府扣留之散兵游勇，如有疾病，應妥為診治，其附近有軍政部或綏署所設之軍醫院者，送入軍醫院，給養及埋葬費，准以一等兵待遇，其無軍醫院者，概由省立市立或縣立醫院治療，治愈後仍送交由各該省政府領回，分別遣置。

八、駐在各地部隊，或軍醫院，對於各省縣市政府商洽有關散兵游勇之遣置及治療事項，不得藉口拒絕或不理。

修正剿匪區內收燬偽硬鈔幣辦法

一、凡收復匪區各縣之偽硬鈔幣悉依本辦法處理之。

二、收復匪區各縣之偽幣，留存民間者，應由各省省政府通令各專

員公署，各縣政府，廣爲佈告，限於佈告日起，一個月內由區署（尚未分區設置之各縣由各區區公所）或區辦事處負責收齊，彙繳各該縣政府在縣治內公共場所，常衆焚燬，並呈報省政府備查。

三、偽硬幣所含銀銅質量，極爲低劣，茲爲體卹被匪區域人民起見，特就所含銀銅成色，除去鎔鑄損耗之費，准予折價收兌其規定如次。

（甲）偽銀圓以六折給價。

（乙）偽銅圓以五折給價。

四、收集偽硬幣，應由各省省政府通令匪擾及收復匪區各縣縣政府，負責辦理。

五、各縣縣政府於奉到省令後，應即抄錄辦法，廣爲佈告依法並設法籌墊款項，于每區指定兌換地點一處。限于佈告日起三個月內，依照前定給價標準，分別收兌完竣。

六、各縣縣政府應責成各區保甲長，于規定兌換期內，挨戶通告，並詳細說明收兌辦法，及折價數目。

收兌期滿以後，各保甲長應出具切結，聲明本保甲內確已再無偽幣遺留，報山區署核明，加具切結，轉報縣政府查核。

七、各縣縣政府，于偽硬幣收兌完竣後，應將墊款項，及收兌銀銅偽硬幣數目，分別開列詳表，並加具說明，連同所收硬幣，一併呈送省政府核明撥發款項歸墊。

八、所有各省撥發收集偽硬幣費用，應由各該省庫墊支，俟偽硬幣銷鎔後，將所得之生銀生銅，變價抵補。

提審法 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公佈

第一條

人民被法院以外之任何機關非法逮捕拘禁時，本人或其親屬，得向逮捕拘禁地之地方法院，或其所隸屬之高等法院聲請提審。

第二條

前項聲請得委任代理人爲之。
人民被逮捕拘禁時，其執行機關應即將逮捕拘禁之原因，以書面示知本人及其最近親屬，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

第三條

本人或其親屬亦得請求爲前項之示知。
聲請提審以書狀爲之，應記載左列事項。
一、聲請人之姓名性別年齡籍貫及住所或居所親屬爲聲請人時，並應記載被逮捕拘禁人之姓名性別籍貫及其親屬關係。

二、非法逮捕拘禁之事實。
三、執行逮捕拘禁之機關及其所在地，或公務人員之姓名。

四、受聲請之法院。

第四條

五、聲請之年月日。
法院接受聲請後，認爲有必要時，得摘錄聲請要旨通知逮捕拘禁機關，限期具覆。

第五條

法院接受聲請書狀或逮捕拘禁機關之覆文後，對於提審之聲請，認爲顯無理由者，應於二十四小時內以裁

定駁回之。

不服前項裁定者，得於裁定送達後五日內，抗告於上級法院但對於高等法院所爲之裁定，不得抗告。

第六條

法院接受聲請書狀或逮捕拘禁機關之覆文後，對於提審之聲請，認爲有理由者，應于二十四小時內，向逮捕拘禁機關發提審票。

法院依第四條爲通知後如逾限期未接到覆文者，應即發提審票。

法院發提審票後，應即通知逮捕拘禁機關之直接上級機關。

第七條

提審票應記載左列事項。

一、執行逮捕拘禁人之機關及其所在地。

二、被逮捕拘禁人之姓名性別籍貫。

三、發提審票之法院。

四、應解交之法院。

五、發提審票之年月日。

提審票應以副本送達聲請人。

提審票于必要時得以電報代之。

第八條

執行逮捕拘禁之機關接到提審票後，應於二十四小時內，將彼逮捕拘禁人解送，如在接到提審票前，已將被逮捕拘禁人移送他機關者，應即將該提審票轉送交移送之機關，由該機關于二十四小時內，逕行解送，如法院自行移提，應立即交出。

執行逮捕拘禁之機關在接到提審票前，已將被逮捕拘

第九條

禁人釋放者應將釋放事由及時日，逕即聲覆

法院訊問被逮捕拘禁以後，認爲不應逮捕拘禁者，應即釋放，認爲有犯罪嫌疑者，應移付檢察官偵查。

第十條

執行逮捕拘禁機關之公務人員，違背第二條第一項或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一千元以下罰金。

第十一條

本法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河南省保安團隊起居日課時間表

時	區	別
四時		起床
五時	(點名(早操))	升旗
六時	術科	
七時	術科	早餐
八時	學科	
九時	學科	
十時	技術	
十一時	診斷(會客)	
十二時	先補被服	勤務交代
一時	午睡	
二時	午睡	
三時	學科	
四時	學科	晚餐
五時	術科	
六時	術科	降旗(訓話)
七時	遊戲	
八時	遊戲	點名
九時	熄燈	就寢

附

- 一、升(降)旗儀式另訂
- 二、總理紀念週于每星期一、四上下學科時間集合全體官佐士兵伏舉行之
- 三、如遇大雨術科改授學科
- 四、本表自奉到之日起施行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一日打

控告官吏遞呈辦法

- 一、具呈人須具正式呈文附呈副本一份經本人填明姓名年齡籍貫職業住址親自簽押或蓋章貼足印花親呈或郵呈但不得用快郵代遞
 - 二、呈文內須列舉事實有證據者并須附送證件不得以空泛無據之詞呈訴
 - 三、具呈人須覓具舖保於呈尾加蓋該舖圖記或戳記註明地址及門牌
 - 四、以上第一第二第三條之規定如具呈人未遵辦一概不予受理
 - 五、控告不實或盜用他人名義簽押及偽造證件者依刑法之規定論罪
- 項營業其用謝體名義者應由團體代表人署名蓋章註明團體設立地點加蓋銜記或圖記
- 具呈人應隨傳隨到如具呈人避匿不到應由舖保負完全責任。

河南省各縣二十四年四月份接待軍隊調查表

六月二十五日調查

縣別	接待軍隊番號及長官姓名	駐紮人數或數	代借物品數目	借款有無及借物有無	備	考
禹縣	第一區第二團第七中隊中隊長馮允武	一〇七人	無	無		
商邱	新編第五師師長楊渠統	全(欠一旅及一團)	無	無		
陳留	保安第二團第四中隊長東	全中隊	傢俱什物二十一件	無	四月六日開到	
考城	第二區第二團第八中隊長張傳科	九一人	無	無		
民權	第二區第二團第十中隊長趙福成	一〇七人	無	無		
睢縣	第二區第二團第三大隊長郭金魁	三	無	無	駐紮	

隊		軍										待				
汝南	太康	葉縣	南召	鎮平	內鄉	新野	方城	襄城	許昌	修武	新鄉	淇縣	汲縣	隨州	湯陰	
騎兵第十師師長檀自新	第七區保安團第二大隊長許潤唐	十四旅二十七團團長楊天斌	四十軍騎兵團第三四兩連	禁烟督察處巡輯團第二連張麗	禁烟督察處巡輯團第一連第一連	四十軍騎五師第一團第三連	四十軍騎兵團團長史振宗	騎兵第十四旅第二十八團團長馬仁興	保安第三團團長熊綬春	第一營第四團第一大隊	第一支隊司令薛蔚英第四團團長夏季屏	第三區第二團第二中隊長郭靜海	第三區第二團團長邵訓	一三九師七二五團第三營	第三區第二團第三大隊長王守初	
三五〇〇人	一一九人	四九〇人	兩連	全連	全連	全連	四七六人	全團	全團	全大隊	全率隨員數人	六十人	團部及第二大隊	三百餘人	兩中隊	
無	無	谷草一七〇〇〇〇斤 鉄屑五〇〇〇〇斤	無	無	無	黑豆八三〇斤 白麵四三斤 谷草二六八七斤	代購谷草十五萬斤 麵皮三萬三千斤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傢俱木器六百七十餘件	無	無	傢俱什物三四件	棹椅等件	無	無	無	無	木器九十二件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城四月八日下午到											十七日經過		

分		縣												
運油	盧氏	團鄉	靈寶	陝縣	嵩縣	鞏縣	洛陽	經扶	羅山	伊川	信陽	商城	正陽	上蔡
張超	程克平	六十七軍軍長王以哲	九十五師第五六五團團長	騎兵第一旅長張介臣	第十區保安團第八中隊	第一師補充團第二營營長	第一師師長吳克仁	第二師師長何立中	保安團第二大隊何治華	第二十五路砲兵團團長王以哲	保安第一團團長王傑	保安第三團團長熊綬春	騎兵第十師第二十三旅旅長霍剛	騎兵第十師第二十三旅旅長霍剛
全連	全團	一團	二〇〇〇〇人	一團	全中隊	全營	五連	全連部	一中隊	全團	數千人	一〇〇〇〇人	旅部及一〇六團	無
借用木作物十五件	代履駝騾一〇〇頭	燒柴三千餘斤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開拔	由湖北開來駐紮	四月十九日到縣				經過							

以上共計三十七縣

分縣報未限逾		分縣隊軍待接未											
密縣	寧陵	柘城	永城	安陽	武安	內黃	博愛	寶豐	唐河	泌陽	鄧縣	舞陽	項城
確山	新蔡	潢川	光山	固始	息縣								
以上共計二十縣													
以上共計五十四縣													
商水	西華	鹿邑	扶溝	西平	遂平	假師	登封	孟縣	宜陽	洛寧	新安		
封邱	延津	輝縣	臨潁	鄆陵	郟城	郟縣	臨汝	魯山	南陽	浙川	桐柏	淮陽	沈邱
夏邑	虞城	林縣	濬縣	滑縣	涉縣	沁陽	武陟	溫縣	孟津	濟源	垣武	獲嘉	陽武
鄭縣	開封	中牟	通許	尉氏	洧川	廣武	滎陽	汜水	新鄭	長葛	蘭封	杞縣	伊陽

日本水災嚴重

官方現正積極救濟

▲東京三十日新聯電 此次西部日本一帶豪雨，各地主要之被害，狀況如左：
 ▲京都，堤防潰決，四十六處橋樑流失，八十處，家屋流失，百六十三戶，家屋全壞，二十八戶，浸水家屋，四千五百七十一戶。大阪，堤防潰決，三十四處，橋樑流失，十四處，死者四人，負傷者，十名，家屋全壞，三十一處，浸水家屋，九千六百三十戶。福岡，死者二十七名，浸水家屋，四萬一千九百戶，直接被害總額，約四百萬元。在數下萬元以上，而政府當局立即舉其全力開始復興活動，根據二十九日午後市參事會之決定，已授權淺山市長支出百萬元，三十日雖係星期，各區人員仍總動員忙於復興事務。

海外防空消息巴黎防空新計劃

法國鑒於德國擴充軍備，且努力建設無敵空軍，深懼未來巴黎上空，仍遭如歐戰時之襲擊，故巴黎市政府最近招集會議，討論防空計劃及法規，市警察當局，並招集專家研究保護市民及民衆訓練之計劃，其結果如下：

- (一) 以後凡在市內之新建築，必須有避難之地下室，其容積以其建築物之大小定之，違則科罰。
- (二) 戰爭發生，或預料有其他危害時，則將全城之老年及幼童移於市外。
- (三) 民衆一律軍隊化。
- (四) 夜間實施完全之燈火管制。
- (五) 組織救護大隊，以救護被難及受傷者。
- (六) 建築避彈及消毒室。

(七) 每人須自備或由自備公家發給一防毒面具。

一九三四年六月議會已通過二千萬法郎之建設費，現在各處均有防毒面具之售賣，巴黎市警廳長 M. Langon 言防空計劃，須隨科學及其他發明，繼續改良補充之，市政府現正準備再籌九百萬法郎為補充防空建設之用。



本部一月來之人事

任職之部

七月一日 任謝 環為保安第一團第一大隊上尉大隊附

任劉光明為本處第三科准尉司書

七月二日 任徐冠華為保安第四團第一大隊少校大隊長

任唐 愷為保安第四團少校團附

任伍 超為本處第二科少校科員

任張贊堯為第四區保安司令部少校參謀

任張啓堂為保安第五團暫代上校團長

任郭建龍為保安第七團暫代上校團長

任溫其亮為保安第十二團暫代上校團長

任鄭萬民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李宜元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衛舞仙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劉亞荃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蕭松森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趙濟生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魏鶴群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龐永燦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許振黃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盛際孝為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

任盧望璵為保安第六團上校團長

任田育民為保安第六團中校團附

任游澤惠為保安第六團少校團附

任陳治安為保安第六團少校軍需

任劉東元為保安第六團上尉軍需

任喬作楷為保安第六團少校政治訓練員

任蕭知三為本處中校服務員

任鄧文傑為本處少校服務員

任何流礎為保安第六團中尉軍需

任何顯閻為保安第六團中尉修械技士

任蕭潔讜為武安縣第一期壯丁隊第三隊軍事訓練員

任馬錫林為密縣第一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事訓練員

七月五日

任毛 爭爲保安第三團上尉軍醫
任尤克定爲保安第三團中尉軍醫
任張希鸞爲本處第一科少尉書記
任張翰青爲本處第一科少尉書記
任秦同泰爲商邱縣第一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事訓練員

任周鵬飛爲考城縣第一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事訓練員

七月六日
七月八日

任彭澤湖爲保安第六團第二大隊上尉政治訓練員
任鄭靈瀟爲保安第十二團第一大隊上尉政治訓練員
任王世祺爲無線電台中尉報務員
任杜運五爲保安第十二團第三大隊上尉政治訓練員
任易 毅爲保安第九團上校團長
任李炳桃爲保安第九團少校團附
任劉 錦爲保安第九團上尉副官
任羅慶安爲保安第九團少校軍需
任鄧述禹爲保安第九團上尉軍需
任鄧疏英爲保安第九團中尉軍需
任文玉清爲保安第九團中尉修械技士
任李懋軒爲保安第九團准尉司書
任田 鈞爲保安第九團第二大隊第一分隊中尉分隊長
任霍書麟爲保安第九團中尉軍醫
任王原魯爲五區保安司令部上校副司令
任王中岳爲五區保安司令部中校主任參謀

七月九日

任孫運漢爲保安第六團第七中隊上尉中隊長
任趙金鰲爲鄆陵縣第一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事訓練員

任畢集賢爲本處第二科少校科員
任朱鐵香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少將主任
任楊萃文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兼上校副主任
任梁九泉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上尉書記
任柴鑫鈞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准尉司書
任陳建功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中校股長
任張泰會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少校股員
任紀長祿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上尉股員
任劉燦霞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上尉股員
任劉開一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中尉股員
任周萬程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中尉股員
任劉喜春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中尉股員
任高崇菴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准尉司書
任馬家驥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准尉司書
任王起貞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中校股長
任羅 全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少校股員
任徐肇康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少校股員
任趙荃之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上尉股員
任范雨龍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上尉股員
任張詠源爲河南省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上尉股員
任姜桂馨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上尉股員

任梁九華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中尉股員
 任陳貽章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中尉股員
 任劉師聖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中尉股員
 任劉效忠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中尉股員
 任方 龍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中尉股員
 任馮佐周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二股中尉股員
 任陳伯英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三股中尉股員
 任王青秀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三股中尉股員
 任魯潤生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三股中尉股員
 任喻鴻慈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三股中尉股員
 任歐陽元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三股中尉股員
 任康冬初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一股少尉股員
 任張錫麟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三股准尉司書
 任何煥章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四股中尉股員
 任蔣振歐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四股少尉股員
 任彭 融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四股上尉股員
 任劉昭誠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四股上尉股員
 任張俊才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四股中尉股員
 任吳秉璋爲河南保安經費總經理處第四股准尉司書
 任周次盟爲河南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少校助理員
 任李 健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少校助理員
 任張 權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上尉助理員
 任何名臣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上尉助理員
 任饒成章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上尉助理員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一月來之人事

任胡定鑄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上尉助理員
 任牛玉昆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中尉助理員
 任姜桂茂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中尉助理員
 任劉煥堂爲河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中尉助理員
 任鄭建新爲本處第二科少尉書記
 任馬儒珍爲本處第二科准尉司書
 任魯嵩山爲沈邱縣第一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
 事訓練員

七月 十一日
 任吳遇文爲本處第三科上尉科員
 任楊壽吾爲本處第三科少尉書記
 任黃 鶯爲軍官訓練隊少尉副官
 任張立人爲軍官訓練隊少尉書記
 任郭建龍爲保安第七團團長
 任姚鳳謙爲保安第七團中校團附
 任葉巨聲爲保安第七團少校團附
 任楊衛初爲保安第七團少校政治訓練員
 任胡廷績爲保安第七團少校軍醫
 任朱夢石爲保安第七團少校軍醫
 任謝學文爲保安第七團上尉副官
 任王寶善爲保安第七團上尉團術教官
 任熊振球爲保安第七團上尉軍需
 任耿冠三爲保安第七團上尉書記
 任呂炎智爲保安第七團上尉軍醫
 任傅恩軒爲保安第七團中尉軍需

二十二日

任陳忠庭為保安第七團中尉軍醫
任張士林為保安第七團少尉修械技士

任喬尚倫為保安第十五團上校團長

七月十五日 任林 牧為本處上校視察員

七月十五日 任李 簡為本處上尉服務員

七月十五日 任吳晏南為本處第一科少校科員

七月十五日 任方 平為本處第一科少尉書記

七月十五日 任帥凱軍為本處第一科上尉科員

七月十五日 任王禹謨為本處辦公廳中校參謀

七月十五日 任劉 燦為本處少尉服務員

七月十五日 任盧青林為第三團第一大隊四中隊一分隊中尉分隊長

七月十五日 任黃振旅為第三團第三大隊第十中隊上尉中隊長

七月十五日 任俞章金為第三團第一大隊第二中隊第一分隊中尉分隊長

隊長

七月二十日 任袁 森為保安第十一團上校團長

七月二十日 任陳光祥為保安第十一團中校團附

七月二十日 任曾 威為保安第十一團少校團附

七月二十日 任陳枕天為保安第十一團少校政治訓練員

七月二十日 任周雨華為保安第十一團少校軍需

七月二十日 任陳正林為保安第十一團少校軍醫

七月二十日 任傅天德為保安第十一團第一大隊少校大隊長

七月二十日 任李在關為保安第十一團第二大隊少校大隊長

七月二十日 任郭 嵩為保安第十一團第三大隊少校大隊長

七月二十日 任謝振華為保安第八團上校團長

七月二日

任湯頌仁為保安第六團中校團附
任饒傑傑為保安第八團少校團附

任閔學安為保安第八團少校軍需

任施濟民為保安第八團少校軍醫

任毛學離為保安第八團第一大隊少校大隊長

任王克強為保安第八團第二大隊少校大隊長

任王祖武為保安第八團第三大隊少校大隊長

任黃冠卿為本處第一科少校科員

任李向琛為本處第一科准尉司書

免職之部

新鄉縣壯丁訓練隊訓練主任陳丹成

保安第一團第一大隊上尉大隊附謝 環

保安第四團第一大隊少校大隊長舒 傑

保安第四團少校團附徐冠華

本處第二科少校科員唐 愷

第五區保安司令部少校參謀孫繼周

武安縣第一期壯丁隊第二隊軍事訓練員朱冠軍

第二區第一團上尉大隊附王尚簡

本處第一科准尉司書張希鸞

本處第一科准尉司書張翰青

商邱縣第一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士訓練員周 鵬飛

七月五日

考城縣第一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士訓練員秦同泰

保安第三團第三大隊中尉副官李自安

保安第三團第三大隊少尉書記毛爾顯

第五區保安司令部副司令袁森

第五區保安司令部中校主任參謀王原魯

本處上尉服務員孫運漢

鄆陵縣第二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事訓練員蘇瑞霖

本處第二科准尉司書鄭建新

沈邱縣第二期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事訓練員張萬生

保安第四團第三大隊中尉副官馮仁甫

林縣壯丁第四隊軍事訓練員李廷撰

保安第十五團上校團長林牧

本處上校視察員喬尙倫

本處第一科少尉書記張希齋

本處第一科少校科員李簡

本處第一科上尉科員吳晏南

本處上尉服務員楊瑛

本處中尉服務員吳克

本處少尉服務員熊大融

本處少尉服務員胡振華

保安三團第三大隊十一中隊二分隊少尉分隊長盧青林

七月二十日

保安三團第二大隊上尉政訓員黃振旅

保安三團第一大隊第二中隊一分隊中尉分隊長王文瑞

保安三團第一大隊中尉副官俞章金

第一團第二大隊五中隊二分隊少尉分隊長祝國棟

第九團第三大隊十一中隊一分隊中尉分隊長喻其祥

第八團第一大隊一中隊二分隊少尉分隊長謝永權

泌陽縣壯丁隊訓練主任兼第一隊軍事訓練員羅明緒

防空標語和口號

防空演習是訓練市民防空動作的良好方法。演習防空應當有如臨真敵之狀，纔能得到演習之利益。

演習防空，要有預想敵爲對向。

戰時的防空動作，即是實地的防空演習。

平時演習不良，應用時更不良。

防空演習，有區部演習，又有共同演習。

防空之根基在工業。

國防工業要獨立。

我們應該迅速發展我們的防空工業。

買飛機必須買我們自己製造的。

我們應當設立工廠，自己製造防空火砲。

我們應當設立氣球工廠，自行製造防空氣球。

我們應該使兒童有防空常識，動作合乎防空理想。

探照燈與聽音機，是夜間防空的利器。

防空要有科學思想。

努力防空，即是努力救國。

防空全要互助。

防空事業發達，可使全國國民精神團結。

防空事業發達，可使全國國民思想統一。

努力防空，即是努力救已。

防空成功，是全國人民努力的結晶。

有心救國，防空即是救國。

有心愛民，防空即是愛民。

防空是我們最高尚的業務。

全國大小都市，均應有防空準備。

如能有防空的新發明，政府一定特加獎勵。

國民應該防空化。

建設都市須注意防空問題。

建築房屋，應合於防空思想。

改造房舍，應詢問當地防空指養人員，使其能應防空要求。

建築工程師，須有防空知識。

未來的戰爭，即是空中戰。

人人有空襲之免險，人人有防空之責任。



一月來各團剿匪情形

第一團

據報該團第一大隊長黃河清由南寧電話稱：陳老大股匪約百餘人盤踞財氏南曹南之坟台寨內，當即率隊冒雨前往進剿，於五時到達坟台即向該匪猛攻，匪據寨頑抗，我官兵肉搏攀登，至十三日晨二時，大雨如注，我第一中隊乘機登寨匪勢不支，向東南方潰退，是役計斃匪二十餘名生擒四名，獲驟馬數匹軍用品及雜件甚多，現更令該大隊跟宗追剿，務期殲滅。

第四團

據報鄭董匪自慢上一帶擊潰後，即竄入馬纓添山，當奉梁旅長令，進駐馬纓陽河土棚一帶截剿，遂於寒日午後三時到達指定地點，在途搜獲傷匪二名，手提機槍及步槍各一支，該匪約百餘人，復竄往金山廟一帶，我軍現仍在原地堵擊，以期早日殲滅。

河南保安月刊 第四期 一月來各團剿匪情形

第六團

據土民報告第六團：有匪一百餘名，于文日由杞屬官莊竄通許境，除通知通許縣長兜剿外，現我團獲匪八名，土造長短槍各二支，并擬購日率各隊及杞太兩縣壯丁隊搜剿板木圍鎮，與陳陳一帶地區，俾絕根株。

第八團

據報梁匪長信，共有匪徒百餘名，長短槍百餘支，重機槍兩挺，盤據博愛楊廟寨老梁莊等處，當派第一大隊長毛學謙，率一中隊，第二大隊長王克強，率二中隊，於五日拂曉搜剿，計共斃匪八名，獲嫌疑犯梁長發等八名，獲駁壳槍一支，手提機槍一架，十字連手槍一支，四日夜在老梁莊圍剿，捕匪薛金英一名，土造一窩手槍一支，及嫌疑犯梁文浩等五名，并搜獲匪徒搶劫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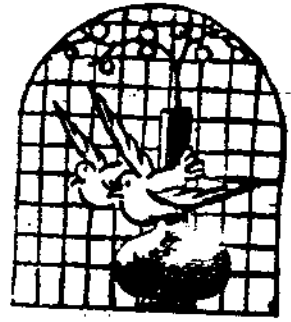
物五十二件，除將嫌疑犯交博愛縣政府辦理外，現留第六中隊一分隊暫駐該處，處拆毀該匪破樓并填平地洞，俾復舊觀，而安民心。

防空標語與口號

江南

防空為我國當今之急務。此種事業之興衰，大而關乎國家之安危，小而係乎個人之存亡。然防空事業，千頭萬緒，應與應革者，在在皆是。欲使全國國民與政府同處於一旗幟之下，辦理此種重大國防業務，則首先須喚起一般民衆之興趣與注意，同時則灌注以防空常識，使之知所趨仿，有所進退。惟全國人民衆多，何能以短少時日，使國民之思想與行動，均防空化乎？其有效之方法，即在以標語與口號，喚起人民之注意是也。茲將應用之防空標語與口號，略擇數條，筆之如次：

- (一) 防空是全國國民的事業！
- (二) 防空需要國民與政府合作，纔能有效果！
- (三) 防空要全國國民一致團結，纔能有力最！
- (四) 防空是大家的事情！
- (五) 一人沒有防空常識，即減少防空事業的一分力量！
- (六) 一人的行動若不合防空要求，即能使一城市的人民全體遭殃！
- (七) 中國國民，應個人有防空常識！
- (八) 中國國民，應個個紀律化！
- (九) 防空即是國民自衛！
- (一〇) 要鞏固國防，先要鞏固空防！
- (一一) 防空要有完全的準備！
- (一二) 空防是國防中最緊要之一部！
- (一三) 民衆應認識防空的重要！
- (一四) 能根本破壞敵國的航空軍，就是最好的防空方法！
- (一五) 凡危害我們國家的航空機，就是我們最大的敵人！
- (一六) 我國領土上的空間，就是我們的領空，我們有完全獨享的主權！



一月來國內外大事日記

▲六月二十七日

1. 中央對於察哈爾張北事件交涉之最後訓令，於昨日深夜到平，其內容，係令按指示方針辦理，惟前所商話，尚有一二點須加修正。
2. 獨石口發現便衣隊一二百人，旋即東去。
3. 鄂贛閩浙四省主席，奉汪院長電召來京，協商要政。
4. 川省縮編，進行頗速，將發善後公債七千萬，以作軍事及改進川政之需。
5. 粵省呈中央發行地方建設公債一千五百萬元，經中央核定為五百萬元。
6. 義亞仲裁，委員會開始工作，艾頓未提何建議。
7. 日本航空十年計畫，共分八項，現已草竣。

▲六月二十八日

1. 張北事件，中央最後回訓到平後，即由秦德純約雷壽榮，在私宅斟酌文字，昨晨十時在日使館武官室履行解決手續。
2. 法院已決監犯，可假釋減刑，辦法交立法院審議。
3. 美羅斯福批准四萬六千萬元海軍經費案後，海長史旺森今日聲稱開始建築此案所許十四艘軍艦中之十三艘。
4. 冀省政府將改組，商震擬具意見，請示中央，俟市長職移交後，即赴保。
5. 棉紗價格續跌，上海紗廠多實行減工。
6. 四川資中縣長汪泳龍貪污，被槍決。

▲六月二十九日

1. 英德談判仍難觀，德擬遣航空母艦二艘，英方反對。
2. 立法院通過破產法施行法。

▲六月三十日

3. 北平便衣隊被擊潰，秩序已恢復。
4. 司法部通令各省，三級三審法，分期實行。

▲七月一日

1. 國聯指派法學專家，研究裁制問題。
 2. 美國自明日起，招募新海軍。
 3. 豐台亂匪竄平郊，馮治安部協剿。
 4. 英財部顧問李滋羅斯將來華，並擬繞道美國。
1. 何應欽懸重賞，緝白堅武，擾平之竄逃亂匪，已捕獲殆盡。
 2. 長城綏日軍萬餘，開始撤回熱境。
 3. 王克敏以平市軍警憲此次撲滅亂匪，深為得力，特獎洋兩萬數千元，並以公安局長，應變有力，傳令嘉獎。
 4. 美國四十五萬礦工，今日罷工。

▲七月二日

1. 汪院長病重，需長時治理，孔昨夜入京代理院務。

2. 天津市長程克就職，市府要員，全體更動。

3. 秦德純日內返張坐鎮。

4. 蘇俄抗議日軍越境，日軍部一笑置之，且仍請俄撤兵。

5. 日在東北完成一重要鐵道，闔門江及牡丹江通車。

▲七月三日

1. 哈爾濱省俄總領，突下諭令，俄僑全行離開「滿」境。

2. 行政院昨晨會議，全體電慰問汪疾。

3. 英下院談意亞問題，可比中日問題，政府長久因循之結果，卒使日本遠約，抗拒歐洲。

4. 隴海路局籌商，恢復大浦碼頭。

▲七月四日

1. 共匪首領瞿秋白，被槍決。

2. 英自由黨首喬治，宣佈重返政治舞台，發起和平及經濟建設運動。

3. 朱式勤昨晨赴京轉滬，向黃郛報告平亂經過。

4. 我二路軍佔領三層岩後，一日午前復佔領北川城。

▲七月五日

1. 何應欽即將赴平，冀省府移平擬議尚未確定。

2. 立法院外交委會，昨晨招待蘇俄大使，對中蘇各問題，詳加探討。

3. 經委會令各省澈底防範江水。

4. 意亞問題，引起意英對立，英將聯法，以遵信守，不願意步滿州事件之後塵。

5. 我禁運米入口後，暹邏大起恐慌，米無銷路，農民暴動。

▲七月六日

1. 河南省府會議，擬歸併財力支細縣份。

2. 馬洪煥暫代銓叙部長。

3. 德波談話，商定了解公約，以十年為期。

4. 川西勦匪，已佔領開平。匪糧彈甚缺。

5. 羅斯福批准瓦格奈勞工爭議案。

▲七月七日

1. 國際法學家公認封鎖蘇聯土運河，國聯有令，則可搜查意船。

2. 駐日大使蔣作賓，明日可抵滬。

3. 小協約國，反對奧皇室復辟。奧外長否認沃都大公返奧說。

4. 宜昌水勢猛漲，沿江萬分危急，張學良今晨召開防水會議。

5. 袁良辭職慰留，平政會結束說不確。

6. 昨國際合作節，各地舉行紀念。

▲七月八日

1. 江水續漲，勢愈嚴重，武惠堤傾斜，武昌民命堪慮，陝山洪暴發，隴海濱西不通。

2. 新生週刊案已解決，中宣會重申告誡，取締排日及對日不敬文字。

3. 陳策正式接收圻琛兩艦。

4. 平漢七日第三(六)次車出軌，重傷二人，王正廷乘此車，頗受虛驚。

5. 美國務院勸美僑離亞境，不願牽入渦。

▲七月九日

1. 武漢江水仍漲，贛災區達全省之半，行營決組織水災救濟會。

2. 革命軍師師紀念，今晨國府中央分別舉行典禮。

3. 萬福麟部離平南開，駐平保護維護交通

4. 蘇聯修改憲法委員會，舉行首次會議由史太林主席，決議設十二小組委員會進行籌備工作。

5. 偽閩省主席廖翰華，被蔣鼎文捕獲。

▲七月十日

- 1. 沙市附近江水潰決，居民危居屋頂樹梢
- 2. 蔣作賓昨晨抵滬，謁汪後即入京，赴川謁蔣否，尚未定。
- 3. 偃師全城被湮，平漢隴海之交通，已被水阻斷。
- 4. 黃河水位較去歲增高，現已稍落。

▲七月十一日

- 1. 漢口電，六日樊城城墻滅頂，淹斃人畜無算，容景芳部第一營留守官兵，已化魚蝦。
- 2. 蔣大帥昨晨抵京，出席中政會報告中日邦交近情，散會後偕何應欽赴中央館店訪陳儀張發奎談甚久。
- 3. 西康建省事宜，蔣令劉文輝到康籌備。
- 4. 黃河在魯境決口，水勢洶湧，狀極悽慘
- 4. 愛文諾晤賀爾，調停意亞爭端。

▲七月十二日

- 1. 江漢水昨陡漲一尺三吋，堤壩瀕危，人心極恐。
- 2. 河水下落後，隴海今恢復通車長安藍田沖毀良田六萬畝。
- 3. 意亞爭案之解決途徑，均於亞國不利，

列強有瓜分之意。

▲七月十三日

- 1. 賀爾發表意見，對於華北近事，頗為惶慮，希望即早解決，保持英日之友好。
- 2. 蔣大使汪內長飛川謁蔣商要公。
- 3. 愛爾蘭發現我國秦漢古印百餘方，據考據為兩千年前古物。

▲七月十四日

- 1. 魯南郵城河堤潰決，蘇北人心惶惶，各路交通中斷，甘陝黔皆亟重待救。
- 2. 何應欽到滬視汪疾，北返期尚未定。
- 3. 徐匪向黑水西竄，有向甘青流竄模樣，匪糧缺乏，逃亡甚重。
- 4. 班禪電告回藏期不遠，為促進西藏文化，請譚克敏代僱木陶植柳及石印巧匠八人，工資從優。
- 5. 天津日租引渡豐台亂匪，張垣日領到平商發展貿易。

▲七月十五日

- 1. 國產火柴業，實行產銷合作，以防利權外溢。
- 2. 美俄商約已簽字，蘇俄允購值三千萬元之美貨，惟未述及債務問題。
- 3. 魯西黃河決口，有奪湖入運，改道徐濬

入海之勢。

法國國慶中，操演空軍，六百餘架飛機，高翔巴黎。

▲七月十六日

- 1. 美當局稱，將與英實行密切合作，以維持世界和平。
- 2. 汪院長昨晨赴青島，遵督囑邊地靜養。
- 3. 羅斯福增稅計劃，商界極為反對，將請求放棄，議員意見不一，各方亦表冷淡
- 4. 法國國慶日，左派聲勢浩大，參加集會計十萬人。

▲七月十七日

- 1. 張學良將飛陝，召開勸匪會議，討論肅清陝北匪共辦法。
- 2. 全國水利會議昨開會，討論江河根本治汎案，今日江漢水勢俱落，武漢河無恙
- 3. 路易喬治建議英政府，聯合列強協助中國，與美俄等國協定政策，注意遠東，並對華貸款。
- 4. 日商旅行團到平，聲明未負任何政治使命云。
- 5. 日陸軍教育總監真崎免職，陸相將統一軍權。

▲七月十八日

1. 英國工商團體提出在華貿易報告書，以營業不振，主張變更政策。

2. 日使謁意相，聲明無意干預對阿事件。

3. 許世英談救災準備制度，該制民十八即建議中央，今始實行。

4. 各國關心我國水災，美比致慰問之意。

▲七月十九日

1. 江河形勢，大體穩定，惟張公堤尚未脫險，魯災擴大。

2. 圻琛兩艦，昨駛南京，將加修理。

3. 中法越約，後日在南京巴黎公布。

4. 川匪將進窺甘肅，朱毛主力由懋功北退，徐匪向理番集合。

▲七月二十日

1. 黃河大溜，趨蘇北漸危。

2. 共匪因所佔地區，物資缺乏，故擬窺甘肅，行營已準備大宗軍需及冬衣，以便追剿。

3. 亞國皇帝向國會演說，竭誠懺悔，將為亞國獨立，洒其熱血。

4. 何應欽應明日由滬返京。

5. 日本經濟考察團抵太原。

▲七月二十一日

1. 鄂西鄂北一帶災情奇慘，冀豫兩省呼籲

工款賑濟。銅山民衆協鑿決口，防黃沿運入淮。

2. 中法越約今日發表，大體妥善，與我有利。惟越米入口稅率較現行爲低，仍須謀補救之道。

3. 歐亞公司開闢陝川新航線，由西安可直達成都，資本增加二百五十萬元。

4. 荷印政府苛待華僑，提出交涉，尙無結果。

5. 美衆院決議軍火出口，須向政府領護照

▲七月二十二日

1. 冀省老壩漲六吋，魯省趙王河決口迫濟寧。江水續漲，黃河轉漲。

2. 川匪乘隙北退，我軍佔領土門關，匪將繞道草地，窺甘肅邊境。

3. 陝北剿匪總指揮孫楚抵陝，李生達高桂滋同往。

4. 河南民政廳長，蔣委員長電暫由劉主席兼任。

5. 日本與加拿大因關稅問題，爭執尖銳化

▲七月二十三日

1. 日本在張垣設特務機關，派膠島爲機關長。

2. 武惠堤險狀又嚴重，鄂全省富庶區，已

被洪水席捲而去，贛亦淹田三千餘畝。

3. 閩錫山報告，陝北共匪擾亂情形，被赤化者八縣，共七十萬人。防共必須九分政治一分軍事。又云人民被殘殺者，竟逾十萬之衆。

4. 北平共黨二十七人自首，聯名發表其宣言，並招待新聞記者，說明經過。

▲七月二十四日

1. 國軍已佔領茂縣，川匪不久可肅清。

2. 黃紹維陳公博昨飛抵青島視汪病，聲明別無任務。

3. 方志敏妻繆敏，仍押橫峯，候介處置，其子長七歲，幼五歲，送幼穉園訓育。

4. 張學良飛長安。

5. 唐匪在剛，被困自殺，磨盤山已告肅清

▲七月二十五日

1. 微湖水勢平穩，蘇北亦尙安全，許世英赴湘西視察災况。

2. 黃郛等名流在莫干山，舉佛。

3. 蔣委員長命各師官兵捐餉救災，官佐至少一元，士兵一角。

4. 某國人於平張道上偷運白銀，當局設法取締。

5. 英法會商意亞爭端，決援用盟約十五條

編後

舊話重談

毅

本省保安團隊，自經中央軍底定中原以來，很顯然的業已經過三個時期：本年一月一日以前為第一時期，在此期中，保安隊由各區各鄉各自為政的狀態，甄海編遣，進至統一於縣；本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底止，為第二時期，在此期中，將已經統一於縣者，整理訓練，進至統一於區；本年七月一日起，為第三時期，在此期中，更將已經統一於區者，依事實的需要，作適當的存留，進至統一於省。這種由縣而區，由區而省的逐級演進，乃是我們遵照

委員長行營保安制度改進大綱兼參照本省實際的需要所預定的步驟，現賴 兼司令的惨淡經營和各級官兵的同心協力，居然按照原定計劃，一帆風順的完全達到目的。

本年七月，本省保安團隊既然由區統一於省，訓練，經理，人事，調遣當然也完全集中於 兼司令的意旨之下，我們的地位增高了，當然也就是我們的責任擴大了，從前我們祇是担任一鄉一縣局部的治安，現在我們要肩負整個國家民族捍衛的責任，那末今後我們應該打算去完成我們所負的使命呢？

我們一向認定：統一的意志，團結的精神，森嚴的紀律，集中的力量，是我們完成任務必須備具的要素，所以我們過去本此四者埋頭精進，今後當然更不能例外。本部的保安月刊，就基於此種認識和需要而產生的。

本省的保安團隊，因為在改進的過程當中，所以人事時常的變遷，環境所發生的需要，也常因時而不相一致。為適應此種變遷的人事和環境所發生的需要，因此本部的刊物沒有一個固定的名稱和形式。換一句話說，本部的刊物，是隨着本省保安團隊之演進而演進，一方面遵照長官的意圖，一方面適應事實的需要，明乎此，本刊遞遷的因子，就可洞悉無疑了。不過無論名稱上怎樣的遞遷，形式上怎樣的更易，我們的立場，是堅定不變的，我們的精神是始終一貫的。

本刊原發刊於本年一月，計出三期，即改為旬刊，現在全省的保安團隊已經演進到了一個新的階段，本刊於是復由旬刊而改為月刊，因係繼承以前保安月刊之舊，故仍列為第四期。

材料的缺欠，能力的淺薄，我們實深惶愧無似。「德不孤，必有鄰」，希望同志們不吝氣的指示教正吧！

南京圖書館藏

投 稿 簡 約

- (一) 本刊以闡揚本黨主義，宣達中央意旨，復興民族精神，鞏固人民自衛力量，完成國民革命為宗旨。
- (二) 本刊徵求下列各種稿件：
 - (1) 論著：凡關於本黨主義之闡揚，革命理論之探討，現代實際問題之研究，政訓工作之推進，反動言論之駁斥等論文，不拘長短，均所歡迎。
 - (2) 文藝：關於振奮民族精神，提高革命情緒，含養優美德性，富於提高興趣等作品，詩，歌，小說，劇本，均相符合。
 - (3) 譯述：凡與本黨宗旨相符合，或有關保安及人民自衛之各國論著。
 - (4) 通訊：各地社會調查情形，政訓工作實施狀況，及各縣團練情形，政訓工作實施狀況。
- (三) 來稿：凡投寄稿件，須註明真實姓名，並須繕寫清楚，加標點符號，紙不宜淺顯通俗，並須繕寫清楚。
- (四) 署名：請投寄稿件者，詳細註明姓名，地址，以便通訊，揭載時署名。
- (五) 來稿：不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預先聲明並附足郵費者，不在此限。
- (六) 本報對於來稿，有取捨及酌量刪改之權，不願者請預先聲明。
- (七) 來稿請寄河南全省保安司令部第三科。

定價表		每月一冊	全年十二冊	每月卅日出版
訂購辦法	冊	數	價	目
零售	冊	一	二	角
預定半年	冊	六	壹	元
預定全年	冊	十二	一元六角	

保 安 月 刊 第 四 期

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卅一日出版

編 輯 者 河 南 全 省 保 安 司 令 部

印 刷 者 開 封 扶 羣 印 刷 所

分 售 處 各 大 書 局

廣 告 價 目 表

等級	第 一 位	第 二 位	第 三 位	第 四 位
特等	後封面	五十元		
優等	前後內封面	四十元	二十元	
上等	正文前	三十元	十五元	八元
普通	正文後	二十元	十元	五元

附註
 一、長期廣告，特別優待，照原價七折。
 二、欲知詳情，請向本部第三科保安月刊社接洽。